

年

卷

期

2

4

第

第

JAN 10 1934



再生

閩變的涵義

從社會形態的發展方面改造現社會

序嚴羣亞里士多德之倫理思想

能強與能弱

選舉與代表制度

范格門教授新著之世界經濟的

組織及其波形

中外大事記

記者

牟宗三

張君勱

嚴羣

鄒文海

黃超谷

冰森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一月一日



第四期

第二卷

NATIONAL RENAISSANCE

VOL. II NO. 4 JAN 1. 1934

再生雜誌 第二卷 再生雜誌 第二卷 再生雜誌 第二卷

第一期 目錄

今年的九一八

記者

歐美派日本派之外交政策與吾族立國大計

張君勱

科學與哲學之携手

張君勱

思想的自主權

張君勱

民國成立二十二年尙在討論中之憲法

吳貫因

社會學家派克教授論中國

費孝通

愛國主義

楊祖培

讀張君勱先生講演詞書後

王恒

覆王吉占(恒)論廣西民衆來源(通信)

張君勱

近代四江流域學術思想之探源(附錄)

粘藻

中外大事記

記者 中外大事記

第二期 目錄

經濟計劃與計劃經濟

張君勱

計劃經濟問題

馮森

民國成立二十二年尙在討論中之憲法

吳貫因

學術界之方向與學者之責任

張君勱

馬克思唯物史觀之分析及其批評施友忠

楊祖培

愛國主義

楊祖培

討論道德根本問題答索齋先生

張東蓀

世界大戰中指揮同盟軍(書評)君勱

粘藻

中外大事記

冰森 中外大事記

第三期 目錄

民族觀點上中華歷史時代之劃分及其第三振作時期

張君勱

「幹」與責任

元凱

倫敦經濟會議散後之各國

諸宵來

學術界之方向與學者之責任

張君勱

何謂國民所得?

公度

選舉與代表制度

鄭文海

古希臘學者與今世科學文明

嚴軍

陶齋論中國政治

馮森

愛國主義

楊祖培

冰森

再生雜誌 第二卷第四期

目錄

- 閩變的涵義.....記者
- 從社會形態的發展方面改造現社會.....牟宗三
- 序嚴羣亞里士多德之倫理思想.....張君勱
- 能強與能弱.....嚴羣
- 選舉與代表制度.....鄒文海
- △選舉的理論與實際
- 范格門教授新著之世界經濟的組織及其波形.....賈超谷
- 中外大事記.....冰 嶽

National Renaissance

Vol. II

Jan. I 1944

No. 4

Contents

- Implications of The Fukien Region Editor
- From the Development of the Social Structure
to Reconstruct A Society C. S. Mou
- Preface to Aristotle's Ethical Thought
Carsun Chang
- To be Strong or To be Weak C. Yen
- Election and Representative System (Continued)
W. H. Chow
- Book Review :
- Prof. Wagemann : Struktur und Rhythmus der
Weltwirtschaft
C. C. Hwang
- Current Events Ping-Sen

閩變的涵義

記者

閩變將屆一月，記者身處北方，不知其詳細內容，因無由爲切實之判斷。惟自表面觀之，其所揭櫫之「取消黨治，還政於民」，固不僅爲吾人所極端贊同。抑亦爲全國人心中之眞要求；不僅爲黨外人所一致主張，且亦爲黨內有識者所公認；不僅爲黨內有心人所是認，且即私心不願爲此者亦不敢公然反對。故閩中當局竟能以迅速手腕握住此點，可謂已「搶得人心」矣。夫政治家之所以爲政治家即在其能否取得人心。德國之希特勒會歷兩次選舉，皆僅能得比較多數而不能得絕對多數。蓋以希氏所號召者在當時止爲一部分人之要求，與其他各黨相差無幾也。迨希氏當國遂以退出國盟爲平等待遇之要求，直不啻深知全德之人無間長幼皆以居於劣等國爲恥。夫要求國際平等，不受劣等之待遇既爲全國一致之心理，則希氏此舉在實質上已早代表全國矣。希氏之巧於此可見。故政選以後立得絕對多數。政治家不可不有炯眼。炯眼之作用在於能窺透人心之向背。自此點言之，吾人立於旁觀地位，可謂閩中當局之政治的技術視南京當局與廬山爲高明多矣。既窺見人心之所向，則宜急起有以迎之。窺之必透，迎之必速，斯謂政治的技巧。南京當局非不知人心之所向，以全會議決明年頒布憲法一可證明也。既知之矣，顧乃不能立即實行，徘徊中道，首鼠兩端，卒致此招牌爲他人所奪。

吾故曰其政治的技術太拙劣也。

雖然，政治的技術爲一事，實際的民福國利又爲一事。國內知政治的技巧者尙不乏人。故吾今可不必深論。今所欲一討論者止在國變與此後出路之關係。

吾人以爲此次閩局之起立在中國今後政治上至少必爲一新時代之初轉。其能否開闢一新方向，劃出一新時期之故可於下列數點視之。

第一、就革命言之，以後不許一黨一派包辦革命。必須爲「全民革命」。換言之，即因戰線之相同聯合各黨各派共同從事於此。

第二、就政治言之，以後決不能再有獨裁出現。數年以來，壓迫太甚，沈悶欲死。此後必爲開放之局。使人民有復蘇之氣。

第三、就共產活動言之，以後必須用國家主義以制限之，融化之，抵消之。決不可再用無效的殺戮政策。

第四、就經濟言之，以後必須走入社會主義之路。所謂民主社會主義，所謂國家社會主義要皆在以民族爲本位而開發生產。此後倘不走入此途，則共產主義仍爲最後必至之一幕，而東方大戰亦同時開演矣。故此後政治上固須有辦法，經濟上尤須有辦法。否則其慘狀必有不忍言者也。

第五、就地方與中央言之，此後必成爲由分治合作而漸進于完全統一之局。武力統一之失敗已屢試不爽矣，此後苟不明此理，仍必再蹈覆轍。

吾書至此，見天津大公報載有第三黨解散宣言，其中有句曰：「惟認革命形勢，決非一派系所能包辦。必須消滅宗派成見，共同擔負。」云云。可謂洞切時弊之言。故吾以爲此與上述第一點與第二點相合也。至于其注重生產，主張計口授田與耕者有其田，雖僅爲一種關於農業之社會政策，然已足見其對於非漸走入社會主義不可一點亦稍稍窺見矣。惟對付共產與分治合作二點尙無表示。以意度之，分治合作或爲事實所必至，似無待于理論之主張。（大公報載閩中主張聯邦制，將來當須頒布聯邦憲法。當係有見于此也。）獨于共產一點，大有討論之必要。

吾人以爲中國今後無出路則已，苟其有之必爲一種社會主義。蓋唯有社會主義方能與共產主義對抗也。亦唯恃社會主義方能使人心之向共產者轉而向我。今後之戰必爲社會主義對共產主義之比賽。

此種社會主義在若干方面必與共產主義無大異。而獨于沒收私產一點則決不有所仿效。換言之，即必須在不用沒收政策之基礎上講究如何增加生產，如何統一計畫，如何解決貧乏問題。此點非僅揭標語所能爲功。亦決非一二標語即可喚起人心。而乃在乎有切實之辦法。

記者以爲倘今之有心人士皆肯舍其黨同伐異之見而共同潛心研究于此。在不久之將來，未始不可形成一種抗共戰線。此則私心所企望者也。

十二月十三日寫

張君勳先生著：

「學術界之方向與學者之責任」

| | | |
|-----|-------------|---|
| ◇ | 內 | ◇ |
| ◇ | 容 | ◇ |
| 第一、 | 緒論 | |
| 第二、 | 東西學術之異同 | |
| 第三、 | 學術界再造之方向 | |
| | 甲節 科學發展之促進 | |
| | 乙節 新價值標準之選定 | |
| 第四、 | 學者之責任 | |

本文之第二、第三各篇，曾分登「再生」，今復加第一第四兩篇。茲爲讀者便利計，特印單行本。實價一角。函購須附郵票十二分。

再生雜誌社發行部啓

從社會形態的發展方面改造現社會

牟宗三

甲 現物交換時代的古代社會

一 論者之蔽

二 原始共產社會的發展

三 氏族共產社會

乙 現物租稅時代的封建主義社會

一 賦蔽

二 公田制

三 典型公田制的發展

四 爰田制

五 開阡陌廢封建

丙 專制主義下的商業資本主義社會

一 開墾賦蔽

二 商業資本主義

從社會形態的發展方面改造現社會

從社會形態的發展方面改造現社會

二

三 封建，封建，專制與循環或反復

四 依然故我

丁 計畫經濟時代的國家社會主義

一 擬的衝破橫的

二 計畫經濟

三 政治系統

四 革命問題

我以前曾在本誌第十一期上發表了一篇社會根本原則之確立一文，對於社會根本原則有所批評與建立，本文就是繼續那篇而寫出來的，也就是應用那篇中所論列的原則以解析中國的社會史，所以本文的目的是在追溯以往，認識現在而規定將來。應用那新原則，一方面對於讀書雜誌社諸君子有所批導，一方面對於社會形態有所新摹狀，以下將分三段來論。

甲 現物交換時代的古代社會

一 論者之蔽

1 自從郭沫若與陶希聖着眼於中國社會的研究之後，讀其雜誌便成了論爭的戰場。其中意見之紛歧與出入，態度之激昂與譏罵，真是空前所未有，即是科學論戰亦遠非所能及。其所討論的問題，不過中國社會之分期問題，與中國社會之性質問題。在這兩個問題中，真是各有所蔽，各有所見。其蔽或見竟駁雜到以下的程度。

2 我們先說郭沫若的分期法：

- (1) 原始共產社會；
- (2) 奴隸制——周；
- (3) 封建制——秦漢以後至鴉片戰爭；
- (4) 資本制——鴉片戰爭至現代。

而李季作如下的分法：

- (1) 自商以至商末為原始共產主義的生產方法時代；
- (2) 自殷（即盤庚）至殷末為亞細亞生產方法時代；
- (3) 自周至周末為封建的生產方法時代；
- (4) 自秦至清鴉片戰爭為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時代；
- (5) 自鴉片戰爭至現在為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時代。

從社會形態的發展方面改造現社會

而陳邦國則如此定古代社會：

- (1) 原始共產社會；
- (2) 氏族共產社會；
- (3) 封建社會

此外王伯平先生對於古代的見解亦是如此。至於秦漢以後，除去上列郭沫若與李季而外，還有以下諸人的見解：

- (1) 陶希聖認為是半封建制度，或前資本主義，或商業資本主義。
- (2) 朱其華則認為是封建制度。
- (3) 王宜昌有中國封建社會史斷定為封建制度。
- (4) 梅思平，李麥麥，庫斯涅及波格達諾夫則認為是商業資本主義而與政治上的專制主義相應。

(5) 而王宜昌，陶希聖，陳邦國，以及王禮錫等人又有時代細分論與循環論的主張。

(6) 近來聽說胡秋原要出一本亞細亞生產方法論與專制主義，廣告上宣傳說：「胡先生在此書中反對封建社會說，反對商業資本說，反對資本主義說，及其

他對於亞細亞生產方法之各種誤解，他認亞細亞社會爲專制主義社會，而認中國現社會爲半殖民地化的先資本主義，半殖民地化的半封建社會。此書尙未出版，理由不得而知。但亦有論文在讀書雜誌上發表了。

3 以上關於古代的，近代的諸意見之紛歧與出入，真是五花八門，而其糾纏不清的所在，在古代，則爲氏族社會，奴隸社會，亞細亞社會，在秦漢以後，則爲封建社會，前資本主義，商業資本主義。即胡秋原的新說，看其結論，也不過是半封建半資本的糾纏，與他人無以異。這同一社會而有不同的認識，而又各人好像持之有故言之成理，這毛病的癥結究竟在什麼地方呢？此不可以不辯。

4 我總觀他們的蔽見之所以如此紛歧是由以下諸端：

(一) 社會根本原則有缺陷，即他們所尊奉的唯物史觀有缺陷，此吾在已登過的那篇文章中已經詳細指摘了。

(二) 搬弄字眼掉花槍，而對於字眼與花槍却並未消化過，而只是生吞活剝的亂用，不加以準確的界說。

(三) 拘守已成的格式來鑄造中國社會史，並不從中國社會史來發見如實的格式，各鑄其所鑄，各据其所据。

(四) 經濟方面，政治法律方面，並未界說清楚。所謂封建，所謂奴隸，所謂商業資本，所謂半封建，半資本，這究竟是指那方面而言，究竟以什麼為標準？關於此點，完全沒有規定。

(五) 看社會形態，究竟是從那方面決定？從經濟方面呢？還是從政治法律方面呢？還是從社會意識方面呢？如果從經濟方面，則當完全以經濟來決定，不當涉及政治，更不當涉及人類意識。推之政治法律亦復如此。立論綫索要一貫，要一致。可是諸戰士們完全忽略了這個。

(六) 諸戰士們皆是謂是馬克思的信徒，皆以唯物史觀為觀點，以唯物辯證法為方法；然而王禮錫胡秋原之引出專制主義來作為理解秦漢以後的社會之秘鑰，這最足以自亂其步驟，最足以自潰其範圍。他們都是互罵為馬克思的叛徒，馬克思的曲解者，我想在我們第三者看來，最好把那個「互」字去了，他們都是了把！

(七) 此外如個人的政治背景也足以淆亂真理的障礙。斯大林派與托羅斯基派，因為要為其戰略找理論的根據，所以不得不各持成見。

這也是諸戰士所有的蔽原。

5. 以上蒙弊的提出，我們在此不能一一加以指正，在後邊我是隨時可以指出的。在此我

們只須緊記着這些毛病不犯即可。當然，上邊所列的那些分期表，並不是完全無效的。就中比較近是的，在古代方面還是以陳邦國與王伯平為合理。至於秦漢以後，則無一而可，皆須要一個根本不同的摹狀，以下就要按着我們已發表的根本原則而作社會形態的發展之敘述。不過對於古代社會，無史可徵，文獻不足考，我們只須作一簡單的推想就夠了。

二 原始共產社會的發展

1 我在社會根本原則之確立一文上，曾立下了這末一個原則，即一個社會之組織，與其形態之完成，是不能單靠經濟的。當然，你可以從經濟方面來論社會時代的進展與不同；但若從整個社會的形態看起來，則這個看法即為不夠。從整個社會說來，我們曾以政治法律為各時代的社會之模型或法式。既然如此，則整個社會的形態的標識當在政治法律而不在經濟。但是，其經濟也必須與那政治法律形態相適合，即每一政治形態下必有與之相應的一種經濟形態。政治經濟合而為一則形成一個時代的社會形態。

2 在此原則之下，我們叫最初的草昧時代為原始共產社會。原始共產即是那整個社會的總形態。在這種形態之下，與之相應的經濟形態，我們叫它是「採取經濟時代」或簡曰「採取形態」，或徒手時代，亦名曰徒手形態。我們所以叫它是「原始共產社會」，是因爲那時

的社會組織情形是一種無組織非私有的共產情形。那時的人類雖然也有佔有欲，但其所佔有的不是有範圍，也不是有一定的恆產；但只是徒手取的東西而已。所以這種佔有還是一種各盡所能，各取所需，不碍其為共產社會的情形。我們所以叫它是採取形態或徒手形態，是因為我們注意於其經濟生活的獲得之方式。這個獲得的經濟方式雖然與原始共產社會這個社會形態相適應；但這個社會形態却不只為那獲得方式所決定。只是「徒手獲得」這一個概念不能決定出原始共產社會形態；而那時代如果我們可以「社會」二字名之，則它即有政治法律的影像存在。既然如此，則原始共產這個社會形態即不單是徒手獲得一概念所能規定出。須知那時候，各方面都是渺茫，政治法律固然渺茫，即經濟也是渺茫。徒手獲得也並不是我們所謂經濟，說到經濟，並不含有政治法律的成分在其內。所以那時只是一個渾然一體；然而既稱為一個社會形態，則各方面雖然渺茫，而各方面在其中都有其胚子。

8 在此所謂採取形態或徒手形態，並不必指純用兩隻手而言。當然他們也會採取簡單的工具。最重要的特性是這時的人類只是採取天然的物件作經濟生活，而不知加以生產或泡製。所以名之曰採取形態，其採取時所用的工具，最簡單而可考的即是石器。所以又可名之曰石器時代，這個石器時代的發展過程可分以下五階段：

(一) 石器時代之前期——採集食物。

(二) 古石器時代——最初之工具。

(三) 舊石器時代——此可分爲低級中級高級三部，使用劈器切器搥器。

(四) 中石器時代——鋒利的石器。

(五) 新石器時代——使用磨器。

4 在這個發展的過程中，工具的發展，隨着也即有經濟形態的發展，從寄生的採食打獵，到占有的生產的牧畜農業，社會內部此時即有組織可言了。新石器時代的末期即表示原始共產社會之結束及採取經濟之轉變爲生產經濟。據安陽發掘的報告，中國的歷史只能從殷代開始說話，而殷代即適當新石器末期而漸轉入銅器時代了。如是，則所謂新石器時代以前的諸時期，實不過是無據可考的一種推證而已。

5 以上是原始共產社會的概述。我們可綜舉幾種特性如下：

(一) 在經濟形態方面是採取經濟。

(二) 在工具方面說是石器。

(三) 在社會形態方面說是 (a) 原始部落，聚生羣處；(b) 性的關係是雜交，知有母而不知有父，無親戚兄弟夫婦男女之別；(c) 無私有的恆產。

由原始共產社會的發展而漸至於民族社會這是社會形態的一個大轉變。在這個轉變中，社會

形態與經濟形態都起了截然的不同。其差別不只是程度的量的而實是類的質的。所以氏族社會常有特別標出之必要。

四 氏族共產社會

1 氏族社會不同於原始部落。氏族社會是開始有人類社會形式的時代。其經濟形態也開始拋棄了採取的寄生的經濟，而進入了生產的共生的經濟。人類所以異於禽獸者，在此即是一個物觀的完全表示。所以這個時期，在社會形態方面，我們名之曰「氏族共產社會」，而在經濟形態方面，我們名之曰「生產經濟時代」。到現在止，固然也仍是生產經濟，但唯其如此，所以在這個「採取」與「生產」的分水嶺處，氏族社會才有特為指出之必要。

2 李季反對把氏族社會以原始共產社會中提出來是沒有什麼了不得的道理的。他所以反對我想就是爲的要引出亞細亞的生產方法時代。可是這種亞細亞的生產方法時代，其實在中國社會上就等於他所謂封建社會。然而他却把它們分而爲二。該分的不分，不該分的而分，這即是吃了描弄字眼的虧，也即是所謂食古不化。不過，如果李先生若照三古歷史而言，而把氏族社會劃歸於原始共產社會裡，統名之曰古代共產社會，則此未始不可。因爲原始與氏族都是共產社會。可是他這樣解析，他只知道反對。好像氏族社會非包在原始共產社會以

內不可似的，又好像氏族社會與原始共產社會沒有什麼不同似的。其實這完全錯的。原始社會與氏族社會，雖同名共產，而其所以爲共產則不同，在政治經濟上，兩者之間都有截然的不同處。這是一個分水嶺。

3 同樣，郭沫若也不把氏族社會提出來而仍歸之於原始共產社會，也是有原因的。其原因是引出一個奴隸制。認用爲奴隸制，而把封建制移在秦漢以後。這完全不合於中國史的發展，其蔽也是在於字眼的搗鬼，及已成的格式之硬套。其格式即馬克思所謂亞細亞的，古代的，封建的，及近代的資產階級是。此所謂古代的即是指西洋希臘羅馬時代的奴隸制而言。馬克思製成一個由奴隸制至封建制的西洋歷史表，所以郭沫若也把它用來套在中國歷史上。其實不必由奴隸制始能到封建制。這已有人指摘過了。奴隸不同於農奴佃戶。像美國之南美黑奴爲奴隸才是真正的奴隸。羅馬之奴隸也是由戰爭俘虜來的。至於在中國則沒有這種情形。在中國，至多能說有農奴。奴隸則從未在社會上佔過支配的地位。

4 我們再看郭沫若所謂奴隸的根據是什麼。他說：「那所完成了新的社會是什麼呢？我們在書經詩經裡面不可以看見他使用着多量奴隸來大興土木，開闢土地，供徭役征戰嗎？」（古代社會研究十五頁）。如果這就是奴隸制，則他所謂完成了封建制的秦始皇時代也是奴隸制，隋煬帝也是奴隸制，並且行徵兵制度的也成了奴隸制了。這豈非笑話？又說：「周書

的十七篇中有八篇便是專門對付殷人說的話，我們看那周公罵殷人是「蠢殷」，「戎殷」，「庶殷」，或曰「殷之頑民」，而且把那些「庶殷」徵發來作洛邑，用種種嚴厲的話去恫喝他們，那不完全是表示着把被征服了的民族當成奴隸使用嗎？」（一五頁！一六頁）。如果這就是奴隸制，那更是笑話。現代的世界，現代的中國也完全成了奴隸制了。軍閥拉夫時也可以說是奴隸制，發通電討賊討逆也成了奴隸制。這真是豈有此理了。又說：「本來當時的階級的構成是分成君子和小人的。君子又叫作百姓，便是當時的貴族。小人又叫作民，庶民，黎民，羣黎，實際就是當時的奴隸。」（十六頁）這也是完全不明白中國人對於君子小人等名詞所意謂的意義。從這方面證明奴隸制，真是胡鬧。中國人階級身分是有的；但階級身分却不就是奴隸。郭先生說君子是百姓，其實恰恰相反，庶民，黎民才真是百姓。至於三百篇中所歌詠的完全是傷時之詩。百姓之命處在亂世真是一文不值，現在不也如此嗎？然則現在也是奴隸制？

5 郭沫若以奴隸制名一社會時代，其所用的奴隸意義，既不是政治的，又不是經濟的，完全是社會階級間的不平意識，或情感上的怨恨之意義。試想以這種意義來分社會發展階段，這是多麼流俗皮相隨便，這是多麼背棄他們的老祖宗馬克思？他名秦漢以後為封建制度，其意義也是如此。這種毛病即是我們所說的觀點不一致。忽而從政治方面看，忽而從經濟方

面看，忽而又從社會意識方面看。紛歧出入完全從此發生。不但郭沫若如此，即參加諸戰士沒有不如此的。這是最幼稚最可笑的表現。不然，同一社會，怎麼能有說它是封建社會，又有說它是資本主義社會，又有說它既是封建社會又是資本主義社會，而有這樣的絕對不同的呢？

6 我們再回到氏族社會。氏族社會有以下的特性：

(1) 從組織形態方面說：(a) 聯係於一個血統之下的集團；(b) 共出一祖，同敬一神，公一姓氏；(c) 民事刑事共同負責；(d) 若干近親氏族結合為近親族，若干近親族結合為部族，若干部族聯合為部族聯合。(e) 由民族會議共推一會長，全民族服從之，部族聯合亦是如此。會長却不必世襲，但有世襲的可能，這個可能就是封建制度的胚型。在氏族社會裏不一定就是世襲了。(f) 氏族社會內性的關係可以雜交。一夫一妻，一夫多妻，多夫一妻，皆有可能，但是女性中心的時代却不必存在了。男性本位自此建立。

(2) 從經濟形態方面說：(a) 公有財產；(b) 生產經濟、共生合作；(c) 由石器轉變成銅器，(d) 交換發生，但是現物交換。

7 所以氏族社會實在是一個大轉變，這種轉變即是由羣居野處之轉變成有組織的社會關

係中表示出來，所謂人類加入一定的關係而從事於社會生產即是從這裡起。所以不要看輕了這個「組織」。由這個組織中便有三種新形態出現：（一）氏族的共產社會形態；（二）生產的經濟形態；（三）男性中心的確立。這三種形態即是奠定人類社會之三支棟樑。

8 氏族社會的逐漸擴大，於政治經濟方面都可以引出新的形態。如果我們把這兩個時代形態統於一個「古代」名詞之下而名之曰「古代共產社會」，在這個古代共產社會的形態之下，經濟方面最後的發展，就是由生產經濟而發生現物的交換形態。氏族社會，生產經濟，交換形態即是古代共產社會的最後形態。由這些形態的逐漸擴大，人類社會上又起一個大轉變，即由共產制而轉入井田制，由氏族社會之擴大而需要一統的國家，這個國家其實也就是一個總的邦族聯合，在這個國家之下，許多邦族氏族還存在着。這時的邦族或氏族即是國家分封的對象。封建制度由氏族社會萃乳出來即是指此。封建制度是一種政治上的組織形態，由這種組織形態，經濟方面的井田制度便即發生了。由井田制度，則現物交換的共產社會即變成現物租稅的封建社會，而所謂不勞而獲的王公大人也即出現。所以氏族社會的擴大，又是一個大轉關。在政治，經濟，各方面都根本又換上了新形態。

乙 現物租稅時的封建主義社會

一 解蔽

1 第一個問題首先要確立的就是封建社會是由氏族社會而來的，並且必須承認封建社會是當周之時，更須承認這個時代的封建社會是真正的典型的封建社會。我們不能一筆抹刺中國經典中的事實方面的記載以及理論方面的社會本身之機體的發展。郭沫若以封建社會始於秦止於鴉片戰爭，而把秦以前列為奴隸制，這是鬧玩意的驚奇立異，繼之王宜昌君有中國奴隸社會史及中國封建社會史兩大史論。把自有史以來以至三國西晉統列為奴隸制，而封建制則自五胡十六國以至現代。這更是快樂口舌的閉着眼睛說瞎話，實在不值一駁。

2 郭沫若因為要一個奴隸制，所以使捨棄真正的封建制而不論，而以似是而非的封建意識社會意識來指定封建制的時期。李季因為要一個亞細亞生產方法，所以便造成了床上架床，屋上架屋的字眼的堆積病。現在我們把李季先生所根據以建設其亞細亞生產方式的一段馬克思的文字轉錄過來，看看是否與我們以後所要說的封建社會相似，是否是一種床上架床的關係：

「例如印度極古的小公社——至今還有存在的——是建築在土地公有，農業和手工業的直接結合，和一種固定的分工上。當創造新的公社時，這即是一種現成的計劃或圖案，此等

公社構成一種自足的生產整體，所佔的生產區域從一百英畝至幾千英畝。生產物的主要部分是為供給公社直接的需要而生產，不是作為商品而生產。所以這種生產自身是不倚賴印度社會那種因商品交換而形成的分工的。只有剩餘的生產物才變成商品，然此中一部分又首先落入國家的手中，從不可記憶的時代起，即有一定數量的生產物作為自然地租送給國家。印度各處有各種形態的公社。公社在簡單的形態中，是共同耕種土地，而分配生產物於各社員。同時，每個家庭從事於紡紗織布等等，作為家庭的副業。除掉這些從事於同樣勞動的羣衆外，有一主要的居民丁（Chief inhabitant）他一人兼任裁判者，警察和收稅員；有一會計員計算農作並登記關於農作的一切事項；有一官吏懲罰罪犯，保護外來的旅客並且伴送至附近村落；有一守界人看守本公社對鄰近公社的疆界；有一看水人為着灌溉，從公共蓄水處分配水；有一婆羅門教徒執行宗教的職務；有一個教書先生在沙地上教公社的兒童寫讀；有一個懂曆數的婆羅門教徒以星學家的資格報告播種收穫的時間，和一切特別農事的吉凶時日；有一個鍛工和一個木匠製造並修理一切農業工具；有一個陶工製造本鄉的一切陶器；有一個理髮匠，有一個洗衣人，有一個銀匠，並間或有一個詩人在某些公社中代替銀匠，在其他些公社中又代替教書先生。這十幾個人是由全公社的費用供養的。當人口增加時，一個新的公社即會在未被占領的土地上

依照舊公式的模型組織起來。公社的機構表現有計畫的分工，但製造業的分工却不可能。因為鍛工或木匠等等的市場沒有變化，至多也不過按照鄉村的大小增至兩三個鍛工或陶工等等。支配公社中分工的定律具有一種自然律的不可抗拒的權威。同時，每個特別的手工業者如鍛工之類，依照傳統的方法，在自己的工場中從事於他那一門專業的一切工作。他是獨立的並不承認何種權力。這種自足公社的單純生產組織時常在同樣的形態中再行出現。即使偶然被毀滅，又在同一地方，以同一名稱再造起來。這種組織即是了解亞洲社會不變狀態的秘密之鎖鑰。而亞洲國家不斷的解體與新建以及朝代的更迭，對於這種不變狀態，恰恰構成一種顯著的對照。社會的經濟基本原素之結構沒有為政治的暴風雨所搖動。一（考茨基註釋資本論第一卷三〇四至三〇五頁。李季讀書雜誌中國社會史論第二輯中的

對於中國社會史論的貢獻與批評引。）

3 以上這段文字恰是中國封建時代的井田制。馬克思真會描寫，可惜他不明白中國的封建社會，他於分社會階段時，於封建的而外，還叫這種公社曰亞細亞的生產方法時期。李季先生如果真明白了這種亞細亞生產方式，而還另列一個封建期。則他必是未曾明白中國的封建社會。如果他真明白了中國的典型封建社會，則他必以封建社會同於亞細亞公社，而他所列的封建期，時間雖然對了，而其實是馬克思格式中的那個封建，其意義之規定也實同於郭

沫若等人所意謂的封建。不然，他決不應再列上一個亞細亞生產時期以床上架床。我們知道李先生是反對把氏族社會提出來另作一階段的。其實馬克思描寫這一段小公社的組織，疏忽觀之，倒很像氏族社會的末期。李先生不願意把氏族社會提出來，何不乾脆把它除消了，直接換上亞細亞生產時期以代替之。這樣一來，前面既不能與氏族社會相重，後面又不能與封建社會相疊，而又能在封建社會之前，與李先生的分期表也不十分衝突。我想李先生這樣一來，雖然對於馬克思的小公社之描寫有點曲解或對不起；但於其整個的系統有絕大的好處，即總比以前較合事實，較說得通，而理論亦較一貫。這也可以說是我對於李先生的一點貢獻。因為他這樣一修正，他以後的封建期可以站得住，而前資本主義與資本主義諸階段也無多大的毛病出現。不然，恐怕全部就要動搖了。此即所謂一錯百錯。至於胡秋原先生以亞細亞生產方法期列為秦漢以後的專制主義時代都是不對的。胡先生說他對於李季有較詳的批判，（在文化雜誌亞細亞生產方法論一文中，未讀）；但無論怎樣批判，如果馬克思那段話是真的時，則也就夠作為標準了。馬克思描寫的亞細亞方式決不同於秦漢以後的專制主義。以亞細亞方式適應專制主義也是望文主義，郭沫若的封建論之流亞。關於此點，後邊我還要提及

4 以上指出特別亞細亞期之謬誤，今再將馬克思那段話條舉出來以規定亞細亞生產方法之特性，以與我們的井田制相對照：

(1) 土地公有，農業與手工業的直接結合。

(2) 固定的分工。

(3) 在一生產區域成一自足的生產整體。

(4) 生產物是為供給公社的直接需要，不是為商品而生產。

(5) 此即所謂自然經濟，不是商品經濟。

(6) 現物租稅即以自然地租送給國家。

(7) 每社社員皆一律平等共同耕種土地作勞動工作。

(8) 領主與社員的經濟關係，雖可以剝削名之，但不同於資本家與勞動階級之剝削。故不可以資本主義名之，復不可以此為標準而名秦漢以後的社會亦為封建社會。如果秦漢以後的社會可以為封建社會，則此時的社會亦可為資本主義社會，意見之紛歧大半皆由此出，此不可以不察。

(9) 除去領主與社員而外，還有些專門人才似的專司各種專門職業。

(10) 這種公社時常能反復出現，亞洲社會的不變，據說就是這種原因，而國家的解體與新建之更替循環也即恰恰與此相對照。政治的更換，未影響到經濟的結構。不過，讀者須知，這層意思是錯的。中國社會的發展，並不只是這種小公社的形態

所能解析的。這種小公社只是占住一瓜時代，解體而後，在經濟政治方面，其形態都截然改觀了。說是中國的經濟形態永遠是這種公社的循環，而根本結構並未改變，這是錯的。馬克思並未了解中國社會的發展。胡秋原的亞細亞生產方法與專制主義恐怕即根據這個意思以及列寧的意見而制成的。可是馬克思的見解是錯的，而列寧的講演也不過是望文主義，郭沫若封建論之流亞。並非科學之談。

5 所以亞細亞生產方法既不能如李季之移於前，復不能如胡秋原之移於後，它只是與封建社會有一種巧合。這種巧合，馬克思不知道，列寧也未想到。只是中國的信徒也看不出來，未免可憐。所以在此我還願繼續讀着甲段中第四條所列的諸蔽，再列幾條如下以解之。

(一) 我們必須把中國社會看成是一個有機體的發展。中國社會決不是一個死板的循環的木乃伊，它有它自己發展的道路。縱然遲慢迂迴。但也必是一個有機的活動物，而不是同一形態的反復出現停在那裡。

(二) 我們必須尋着社會本身的發展階段而區分，決不可配製馬克思所製造的那幾個名詞。我們當以中國社會為主，以參考人家的理論或格式，決不應以那幾個格式為主，以配合中國的社會分期，須知社會形態是有時間性的因果發展，並不是幾個符號，式的字眼之任意配合所能解析的。

(三) 復次，我們必須承認一個社會形態是政治法律經濟及其他的一個有機的結構。每一形態之認識，全在這幾個因子的結構關係上。我們不能隨便去取，望文生義的胡來比附，這幾個因子的關係總是相應的一致的。

一一 公田制

1 封建制是民族共產社會發展到最後階段的一種政治方面的制度。由民族共產社會的發展，至統一國家的需要，結果，必隨之是一種政治需要的分封。在政治方面雖然有封有不封，然而事實上還是帶着民族共產社會時那種公有性質。所以封建社會第一特性即是土地公有。雖然有領主與社員之分，但領主只是一種政治上的分封，可說是一個閥閱，只是身分方面的優越。在勞動上我們可說他是得便宜，他是不勞而食，他是尸位；但他不能說這是我的私有財產，他只是食采邑即是了。他決不像私有財產制發生後的大地主或資本家。

2 復次，由政治方面的需要，而產生封建，隨之即可以有奴隸現象或奴隸人；但不能有奴隸制或奴隸社會。並且奴隸人或現象只能在某某形態之下產生；他却決不能自成一階段而產生另一個階段。所以由民族共產社會必然轉到封建公有社會。在這種封建公有制之下奴隸孳乳着。老實說，在自由競爭，私有財產，專制封建之下的社會中，什麼奴隸，封建，剝

削，壓迫，不平等字樣都可以應用到任何時代。這也是論戰中的戰士意見紛歧出入叢結之所在。可是，科學的認識社會形態，便不能這樣文學式的望文生義，這是最要緊不過的原則。

3 我們再開始述說中國的公田制，其狀態及其崩潰。我們可說公田或井田制乃是隨着封建制而來的經濟形態。在此我可以提示一句，不是經濟形態決定政治形態，倒是政治形態規定經濟形態了。政治經濟有適應的關係，經濟史觀不過是從經濟方面看社會發展就是了，豈真是有上層下層之分乎？關於此點，在此不多說，前篇已經說過了。可參考本誌十一期。在此論公田制，我要本錢穆先生在燕京學報第十一期上所發表的周官著作時代攷一文中關於田制一段，不敢掠美。

4 在這種社會的形態下，其初出現的經濟形態為公田制，或曰井田制。井田制的根本特性是：

(一) 土地公有；

(二) 實行助法。

這種制度在經典中莫有積極的描寫，只能在論語孟子公羊穀梁諸書中找出消極的追述與映照。詩經小雅大田篇說：「雨我公田，遂及我私。」這就是公田制的表示。公田制有公田私田之分，方里而井，井九百畝其中為公田，八家皆私百畝，中公田百畝，共耕以報領主。這即

是土地公有的意思。錢穆先生解說此意最好：「這種制度的精神，不在八家與百畝的數字之規定，而在其立公田與私田的區分。貴族大地主們，劃分著一整塊土地，賜給幾家耕戶，爲之墾治，各家分得同量的一區，爲各家的私業。而同時合力來墾治另一區的公田，作爲對地主之報價。公田不必定在中央，一井即一組不必定是八家。儘可有五六家一井的，也儘可有十一二家爲一井的。那一井的公田也可在百畝以上或以下。所謂八家同井，井九百畝，中爲公田者，乃是公田制最像樣最整齊的模範制。而所謂私田者只是耕戶私其當年百畝墾治之所獲，並不是私其田畝之所有權。」（錢氏文燕京學報二二四七—二二四八頁）。其實，不但耕戶不能私其田畝之所有權，即是領主也不能私其所有權。所謂「普天之下，莫非王土」即是及詠的這個時代，土地公有，私有制未發生，這是公田制的第一個特性。

5 在土地公有的情形之下，各耕戶共同耕種一區以養封主，這種經濟生活關係即是「助法」。所以孟子說：「惟助有公田」。這種助法的特性是：（1）共耕田一區；（2）以此公田之所得獻給領主；（3）現物交納，即穀梁傳所謂「籍而不稅」者是；「籍而不稅」即是「藉此公田而收其入，言不稅民」。所以此時的階級關係間的經濟生活即是藉而不稅的現物交納形態。只說現物交納還不足以盡其性。這是平時的常態，至於有武事，則取其賦。賦字從「武」從「貝」。即當用兵時，則可破例徵收用物，此謂田賦。戰事停止，則亦停止徵

收，徵時不容說也是現物，由次我們可知。公田制的稅法只是「助法」或「藉法」，稅畝制是後來發生的。這是公田制的第二個特性，有此二特性，我們可說這種封建井田制是封建社會之典型，是封建社會的一種標準形態。馬克思所描寫的印度公社大半巧合於此，特未曾說得這樣確鑿就是了。馬克思的說法，分田制後期也可適用，所以李季把它移於封建社會前，並特爲之立一個時期，這完全是錯的。

6 在這種典型的封建社會之下，奴隸人雖然可以有，但只是一個表面的現象，並不是社會上的一個基本形態，所以更不能成爲一個制。在這種私有權的觀念未發生，封主只是坐吃穿成的尸位時代，階級的對立雖然呈顯，在望文主義的方法上雖然你也可以叫它是剝削關係；但實說來，這不是馬克思所謂階級的意思。階級是指共同參加生產的兩種人；可是這種封主並不參加任何生產工作。這樣階級倒不是階級而實是「身分」與「閱閱」了。這點張東蓀先生在本誌第二期上論階級問題時已詳論之。最可喜的是李季先生在讀書雜誌上對於中國社會史論說的批評與貢獻一文中，當其罵陶希聖時，也詳細發揮此點。他指出階級與閱閱的不同。這可見中國一般淺見之人，隨波逐流，投尙時好，濫用字眼。這不但有誤青年，亦實開罪其所尊奉之馬克思，並也可見真理自是真理，只要客觀地虛心地求之，必可得相同之結論。階級既不能用，則所謂剝削，所謂榨取，也完全不能用。用之就是望文生義的胡鬧。既

然如此，則「所謂風氣較淳的時代，也未見不可行」（錢氏語）。所以孟子上說：「龍子曰：治地莫善於助，莫不善於貢。貢者較數歲之中以爲常，樂歲粒米狼戾，多取之而不爲虐，則寡取之；凶年糞其田而不足，則必取盈焉，」如是，助法的社會實在是可歌誦的世外桃源了。即是馬克思所描寫的印度公社，我們也看不出有什麼了不起的不平。所以現在的人最是不科學，只憑着自己腦子裡的一股怨氣，隨處加以渲染與謾罵。

7 復次，這種制度下的生產是自然經濟，或曰自足經濟。他們只是爲所需而生產，而不是爲商品而生產。這也是公田制的一個特性。農業與手工業結合起來而生產其所需的東西。至於他們所用的工具當然是適應它那種自足經濟形態的。社會到了這種階段，我們對於形態之決定或認識，工具不是最重要的因子。有了它，不過多一點例證而已。它不能決定社會形態，至多不過能藉着它而有相當的認識。工具變了，形態不必變。工具，在認識原始社會上是重要的，在封建以後的社會則不重要。從這一點，也可證明，從封建社會起，人類社會起了大轉變。人類開始發揮他的能力了。工具既不是決定社會形態的因子，則只有從經濟的基本關係及政治格式方面規定之認識之。如是，我們規定典型的公田制或封建社會的特性如下

(1) 土地公有；

(2) 籍而不稅；

(3) 自足經濟。

三 典型公田制的發展

1 這種桃源式的典型公田制是不能一成不變的，而它的變化，我們仍是從諸經典中所載的稅法關係之變化而看出。稅法變化的第一步，即是稅畝，即是將「助法」改成「貢法」。這一改，典型的公田制起了變化，轉變而為以下的特性：

(1) 把九區中的一區公田消除了，分給八家。

(2) 從「籍而不稅」改成「稅畝」，即不以公區之所得為稅，而在耕戶們各自耕種的田地上，抽一宗額定的租稅，此即為稅畝。也即是所謂「貢法」。

(3) 還仍是繼續着現物租稅，即是說，稅法的形態變了，而稅物不變。可是稅物的變化也將起於此了。

(4) 仍是自足經濟；可是商品經濟也即於此種稅法的改變下開始有其源泉了，有其可能了。

(5) 土地仍是公有；可是私有財產也將萌芽於此了。

2 所以稅法的改變，在公田制上起了很大的變化。並因此而啓示出公田崩潰的徵兆。私有財產，商品經濟，稅物的改變，將完全由此萌芽而長成。所以龍子說：「治地莫善於助，莫不善於貢。」可是須知，助之變爲貢，也是有其原因的。可是這個原因却不一定是生產力之發展，而倒最顯明的是「不肯盡力於公田」了。「不肯盡力於公田」即是助法改變成貢法的預兆。於是，把一區公田全讓給耕戶們耕種而按畝按歲徵收稅物。於是，我們可說，助法先有，貢法後起，而孟子所謂「夏后氏五十而貢，殷人七十而助，周人百畝而徹，其實皆什一也」的先後次序不過是文章上的方便，並非實有其事。至於所謂「徹」其實即是「助」，並不是一種特殊稅法。這是錢穆先生的考證。我們將在下面述之。

3 助法之改變爲貢法是起於春秋時的魯國，春秋魯宣公十五年初稅畝。穀梁傳解說道：「初稅畝，初者始也，古者什一，籍而不稅。初稅畝，非正也。古者二百步爲里，名曰井田。井田者九百畝，公田居一，私田稼不善，則非吏；公田稼不善，則非民。初稅畝者非公之去公田而履畝十取一也。」左氏傳也說：「初稅畝非禮也。殺出不過籍以豐財也。」這是一件大事，要緊的關頭，所以春秋之筆，是必加以大書而褒貶之。我們由這些徵引，可知以前的公田制是籍，現在是稅了。我們也可知公田制崩潰徵兆是在春秋的魯宣公時代。春秋時代即是多事之時，中葉更不必說了。助法能維持到中葉，其壽命也算够長的了。政治關係的

複雜，社會組織的繁密，在在都足以引起經濟形態的變化。並且經濟形態總是與政治形態社會組織相適應的。舊社會形態之崩潰是由於在整個社會的發展中，經濟形態與政治格式之不相容，而新社會形態之出生是由政治格式之新規定而決定經濟形態。這是我一貫的原則。這才真是從動的具體的關聯的全面的方面看社會哩！

4 接着稅畝的貢法而來的就是用田賦。我們在講公田制時，賦只是在戰爭時才許徵收，現在也漸漸的成了常年稅了。這種稅也叫做軍賦。這是由稅畝一分又加到軍賦兩分了。軍賦一成立，則典型的公田制就起了很大的變化，這即是公田制一步一步向崩潰路上走。最初用軍賦的還是魯國。春秋魯哀公十二年春，用田賦。「公羊傳曰：「十有二年春，用田賦。何以書？譏。何譏爾？繼始用田賦也。」孔廣森公羊通義解說道：「魯語曰：「李康子欲以田賦，子謂冉有曰：先王制土，籍田以力，而砥其遠邇，賦里以入，而量其有無，任力以夫而議其老幼，於是乎有餘寡孤疾。有軍旅之出則徵之，無則已，其歲收，田一井，出稷禾乘芻伍米，不是過也。」五經異義周禮說：「有軍旅之歲，一井九夫百畝之賦，出米二百四十斛，芻乘二百四十斤，釜米十六斗。」謂此田賦也。古者公田籍而不稅，有武事，然後取其賦。故賦之字從貝從武，昔伯禽徂淮夷，芻麥陳糧，郊遂峙之。田賦之法也。今魯用田賦者，是無軍旅之歲，亦一切取之，厲民甚矣。稅畝本無其制，故言初。田賦本有其制，特不

宜非時用之，故言用。傳例曰：「用者不宜用也。」。此事左傳亦有：「季孫欲以田賦，使冉有訪諸仲尼，仲尼曰：『丘不識也。』」三發仲尼不對，而私於冉有曰：「君子之行也，度於禮。施取其厚，事其中舉，斂從其薄。如是，則以丘亦足矣，若不度於禮，而貪冒無厭，則雖以田賦，將又不足。」。孔子只知言古禮，法古制，殊不知春秋時代，乃是戰爭很盛的時代。魯哀公乃是春秋之末，將近於戰國，軍事定不在少。所以不能純以「貪冒無厭」解之。不過，從這幾段記載看來公田制之助法改成稅畝之貢法，由貢法復加以田賦，這其中的社會形態之逐漸改移，則是無疑的，而其變易，也自有其所以然的原因，孔子是實踐家，這方面就不注意了。

5 明白了稅畝與田賦的逐漸增加，則論語顏淵篇的記載即可解了。論語：「哀公問於有若曰：『年饑用不足，如之何？』」有若對曰：「盍徹乎？」曰：「二吾猶不足，如之何其徹也？」」這段話正是勸魯哀公不用常年軍賦，只是一分田稅即可，但是魯哀公却以為加上田賦，吾尚覺不足。如何叫我只收一分田稅。這段記載正與春秋三傳所記相同，其時代相差不遠。有若只是勸哀公不要實行田賦，只要稅畝就成了。這也是稅畝加田賦，其時並不很久的表示。因為不久，所以尚有勸的可能，不過社會情形至此，並不是儒者之勸所能制止的。至於「徹」乃實是一種貢法，並不是另一種特殊的稅法。這是錢穆先生有力的考證。

6 我們再從由助變貢加賦這個變化過程方面看看當時社會形起一種什麼變化。孟子裡的龍子只知「治地莫善於助，莫不善於貢。」孟子雖然也渴望的田制而說：「耕者助而不稅，則天下之農皆悅而願耕於其野矣」；可是當孟子之時，已經由助而貢，並亦有賦了。所以他對滕文公之臣畢戰說：「子之君，將行仁政，選擇而使子，子必勉之。夫仁政，必自經界始。經界不正，井地不均，穀祿不平；是故暴君汙吏，必慢其經界。經界既正，分田制祿，可坐而待也。夫膠壤地偏小，將爲君子焉？將爲野人焉？無君子莫治野人，無野人莫養君子。請野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卿以下，必有圭田，圭田五十畝，餘夫二十五畝。……方里而井，井九百畝，其中爲公田，八家皆私百畝，同養公田。公事畢，然後敢治私事，所以別野人也。此其大略也。若夫潤澤之，則在君與子矣。」（滕文公章）。孟子時，賦已經有了；所以他雖勸人恢復古制，但也必須損益情形而加以潤澤，不能純主復古。所以君子野人兼取。賦稅助籍兼用。錢穆先生說：「孟子書裡用一賦字，足徵其時稅已不辨，大概魯用田賦的辦法，也早已先後推行於各國了」。由這種賦稅助籍兼用，可以發生什麼的變化呢？

7 錢先生解析這段文字最好。他說：「孟子這番主張，大概有兩層理由。一是野外地較寬平，可以有整塊田畝劃做井制，來恢復古代的所謂公田之助。至於國中地狹人稠，卿大夫以下圭田，多只以五十畝起算，不能改成整塊九百畝的井地。因此只可什一而稅。第二所謂野

人的，他們地位比較低，知識比較淺，他們大概是別處遷徙來的流氓，不得意於故主，而求新主，他們還不敢明白主張土地私有權的觀念，還可以強制他們，使他們保存一種公事畢然後敢治私事的心理。還可以教他們歌誦「雨我公田遂及我私」的詩句。至於國中百姓，和四鄙氓人不同。他們大概是和他們統治階級的君子或有親族上的關係，多半是祖世土著。又或於耕稼外，別營工賈等其他的業務，使他們在一般的地位上增高。他們早已漸次形成其土地私有的一種觀念。無論沒有整塊的田土劃分井制。就在小面積裏，也不能再支配他們回頭服從上世淳樸的心理，叫他們公事畢然後敢治私事。因此那一些田地，漸漸變成那一輩土著的私有，祖世相傳。國家只把來賞給卿大夫貴人，叫他們自己去徵收他們什一之賦，作為國家支給的俸祿。將來受田卿的大夫換了，那有田的農人還是不換。正和野人之受一廛而為氓的，恰恰相反。因為野人受田，儘可逐年還，而田主却依舊。這其間在土地上的權位大是不同。因此孟子也並不想把莫善於的助法一致地推行。（燕京學報第十一期二二五—二二五三頁）。

8 我們由錢先生這段話可知經過了助貢賦的變遷，社會上起了很大的變化。治國的不得不適應着這個趨勢而重新建立政治制度與經濟關係了，此時的社會形態當有如下的特性：

(一) 近都市的土地已不能維持典型的井田制了。

(二) 私有權的觀念成立；法律上却並未規定。

(三) 封主常換而耕戶不換。

(四) 稅賦軍賦兼用，但却不用助。

(五) 隨着，經濟不必是自足經濟，商品發達了；納租不必是現物，貨幣將要出現了。

(六) 可是這還不至成了普遍的現象，只不過國中如此，四鄙野人還仍保存着典型的公

田制的形態，可是也終要向着崩潰路上走而趨於一致的。

9 這是從租稅形態的變化上看出的典型井田制的發展，所佔的時間約為春秋二百四十年以及戰國之初。在這時間，其他各國如晉如秦又實行一種爰田制，亦為廢井田之先聲，亦可以說是由公田制分化出來的，茲於下節論之。

四 爰田制

1 從典型的公田制到爰田制，其間也是經過一個階段的。這階段即是三年一易居的辦法。從這方面的發展，乃是土地肥磽不均的緣故。並不是租稅形態的變化，也不是生產力的發展。在公田制時，每人百畝，永不更換。但土地的肥磽常因地而不同。豈不有吃虧有得便宜的。所以必須三年一易。上田不易，中田一易，下田再易。各得其平而後止，則爰自在其田

，不復易居。不過這種易居法，究竟是笨法，也是很麻煩的

2 錢穆先生說：「然而三年爰土易居，究竟是件麻煩事，無論田廬改易，紛擾已甚，而且也不一定有更密的分配。先耕上地的，未必定易到下田；先耕次地的，未必定換到上田。然而地主們肯給農民三年一易主換土的機會，究竟已是好意。若改行爰田制，受上田的百畝，受中田的二百畝，受下田的三百畝，苦樂既均，又免易居的紛擾，自然更是在上者的美意。……惟此制一行，八家同井的公田制，便須根本搖動。不僅是人家百畝的數字，絕不符合。尤其重要的在其田地所有權的無形之轉移。在公田井制的時代，公田是一區耕地中間最主要的一部。幾家耕戶，為對地主盡其墾治公田之力，而暫時享到公田旁的一帶棄地（即私田）的使用利益。所以說：兩我公田，遂及我私，這不盡是耕戶們對地主的忠誠心理之表現，實是當時關於田地的權利和義務的關係上應該如此。一輩耕戶，常常的可以易主換居，這並不是耕戶們的自由，實是他們所耕的田地全沒有主權。一旦爰田制推行，耕戶們可以自爰其處，不復易居換土，這一來，那土地的所有權，雖未明白規定轉歸耕戶自有，而其田地之為永業，實漸漸從此栽根。所以爰田的推行，無疑的有幾點重要的變化。一是各家授地均等的制度破了。上地授百畝的，中地地下地可以授二百畝，二是三年易土換居的制度廢了。耕者對其所墾治的土地，可以永遠繼續，不再紛更。三是耕戶們對田地的關係變了。因其自爰

其處，不復易居，漸成永業，而田地所有權，無形中移歸耕者所有。田地所有權的觀念變了，公田爲助的稅法無形中也自隨之而變。」（同上二二五八—二二五九）。

3 這是推行爰田制的結果。當時先用此制爲晉國，左傳僖公十五年：「晉於是乎作爰田」，按此時爲晉惠公六年被虜於秦之歲，當西曆紀元前六四五年。魯宣公十五年廢公田稅畝，當西曆紀元前五九三年。是晉之行爰田早於魯之初稅畝五十餘年，可見當時各國已紛紛對公田制起問題了。此外即是魏國也隨着施行爰田制。呂氏春秋樂成篇說：「魏氏之行田也以百畝，鄰獨二百畝，是田惡也。」這是史起罵西門豹的話，然其實亦是一種爰田制，由晉而魏，復由魏而秦，漢書地理志云：「秦孝公用商君，制轅田，開阡陌。」轅同於爰，商鞅變法立法的偉大功業即在開阡陌制爰田，廢封建，立郡縣，這是社會形態史上的一個大轉關。我們且看開阡陌與廢封建的連帶關係。

五 開阡陌廢封建

1 在典型的井田制時，每一區內劃分的界綫都很清楚，好像方格似的。阡陌就是格子線，人民就在格子裡居住勞作。而每一區也必須劃疆自保。「各處的侯國，各處的卿大夫采邑，各處的里社，他們各有其所謂封疆。高高地築成一帶土堤，堤下隨着一帶深溝，圍在他

們的所謂邑里郡國之外。雖有所謂高岸爲谷，深谷爲陵的變遷，陵谷終是隨着田邑到處可見的。這便是古之所謂封疆。封是一個積土之界，而封與封之間，常隔著一片很寬闊的疆。（錢氏文）

2 這種割疆自保的局面，隨着社會的進化，人烟的稠密，是不能維持的。衝突爭奪，愈來愈烈。所以，左傳上記這種爭田奪地的很多。尤其鄭國爲然。鄭國地小人多。疆界阡陌更是維持不住。子駟子產父子都爲這個問題或死或謫。左傳襄公三十年：「鄭子皮授子產政，子產使都鄙有章，上下有服，田有封洫，廡井有伍。從政一年，與人誦之曰：取我表冠而褚之，取我田疇而伍之。孰殺子產，吾其與之」。及三年，又誦之曰：「我有子弟，子產誨之；我有田疇，子產殖之，子產而死，誰其嗣之？」。人民習於混亂，一旦子產要爲之整經界，他們便以爲多事，要想殺掉他。及至得其利，便復從而歌頌之。所以那時，疆界不保，能發生兩派主張：

（一）如子產孟子之類，子產恢復經濟界是大見成功的。這是復古派的致太平。孟子亦說：「夫仁政必自經界始。經界不正，井地不均，穀祿不平」。這也是古派的見解。可是這種復古，即或有效，也不過一時，終不能抵住社會前進的猛流。

（二）所以就有一派隨着時代的所需而另行建設新制度，此即爰田制之推行，爰田制的

實行，必須先作兩步重要的破壞工作：一是開阡陌，一是廢封疆。魏文侯之師李悝，秦孝公之相商鞅，即是此派的代表。

3 開阡陌之「開」即是掘開之開，並非建立開闢之意。開與廢是同一意思。此意直至朱子作開阡陌辯始發明出。朱子文講商鞅時我們再引。現在先說李悝。李悝是首先主張開封疆的一個人，李悝是魏文侯之師。漢書食貨志說：「李悝爲魏文侯作盡地方之教，以爲地方百里，提封九萬頃，除山澤邑居，參分去一，爲田六百萬畝，治田益謹，則畝益三斗。不動則損亦如之。地方百里之增加輒爲粟百八十萬石矣。」又刑法志：「一同百里，提封萬井。」錢先生解析「提」字說：「封乃田畝封疆，提是棄去之意。揚雄大玄晦明德。注提異也。……提訓舉，訓擲，均有離絕棄去之意，方里而井，一井九百畝。方百里，得九萬頃，是棄去封疆，盡作實田之數。若加進實際上各處封疆計算，決不止得九萬頃。凡言提封，皆是棄開封疆，作淨田計算之意。」提封二字始於李悝。可見李悝那時就是想開阡陌，提封疆，除山澤邑居，以盡地力的。這樣可耕之田加多，生產當然也充足，而結果把井田制廢了，封建也廢了。

4 當時此風很盛，漸漸傳到楚國去了。韓非子說：「吳起治楚，以楚國之俗，封君太衆，教楚悼王使封君之子孫，三世而收爵祿，絕滅百吏之祿秩」。淮南子也說：「吳起衰楚國

之爵，而平其制祿」。呂氏春秋也有同類的記載：「吳起令楚貴人往實廣虛之地。」從這些記載看來，吳起實是早已開阡陌，提封疆，並進而廢封建，而平制祿了。我們要知道封建，平制祿，實是開阡陌，廢井田的必有結果。所以這幾處記載雖未明說廢井田；但我們由平制祿亦可推知了。

5 這種潮流，集大成於商鞅。漢書地理志：「秦孝公用商君，制轅田開阡陌」。史記商君列傳說：「爲田開阡陌封疆，而賦稅平。」朱子開阡陌辨說：「……但見田爲阡陌所束，而耕者限於百畝，則病其人力之不盡。但見阡陌之佔地太廣，而不得爲田者多，則病其地利之有遺。又當世衰法壞之時，則其歸授之際，必不免有煩擾欺隱之姦；而阡陌之地切近民田，又必有陰据以自私，而稅不入於公上者。是以一旦奮然不顧，盡開阡陌，墾闢棄地，悉爲田疇……以盡地力。使民有田即爲永業，而不復歸授，以絕煩擾欺隱之姦。使地皆爲田，田皆出稅。以覈陰据自私之幸。……故秦紀鞅傳皆云爲田開阡陌封建而賦稅平。蔡澤亦曰：決裂阡陌，以靜生民之業，而一其俗。詳味其言，則所謂開者，乃破壞剗削之意，而非創置建立之名。所謂阡陌乃三代井田之舊，而非秦之所制矣。」朱子這一段發揮，最的當透徹。可謂得商君之真髓。秦楚在當時還算邊陲之國，世風未開。所以吳起與商鞅都不得其死。他們倆人在當時可說是敢左傾最急進的，一般貴族封主，因爲與自己切身問題有關，所以最恨

他們。

6 開阡陌，廢井田，接着來的就是廢封建，置郡縣。這是積極的工作。封建一廢，則賦稅平，天下畫一，並且世襲制祿也完全斬絕。這與吳起是一樣的辦法。封建一廢，只有爵位等節，而沒有世襲領主。馬端臨文獻通考封建六說：「古之所謂爵者，皆與之以土地。如公侯伯子男，以至附庸，及孤卿大夫，亦俱有世食祿邑。若秦法，則惟徹侯有地，關內侯則虛名而已。庶長以下不論也。始皇遣王翦擊楚，翦請美田宅甚衆。曰：爲大王將，有功，終不得封侯。然則秦雖有徹侯之爵，而受封者蓋少。考之於史，惟商鞅封商於魏冉封穰侯，范雎封應侯，呂不韋封文信侯，嫪毐封長信侯。……然鞅冉不韋皆身坐誅廢，范雎幸善終，而亦未聞傳世。……蓋秦之法未嘗以土地予人不待李斯建議，而後始罷封建也。」以爵的封主，我們會說明他是閥閱而不是階級，現在的爵位那更是閥閱，而不是階級了。他們只是政治上的人物，於經濟生產毫無關係。俸祿是他們辦公的生活費，身分爵位是他們的統治上的虛榮。所以從封建到郡縣，乃實是基於整個社會關係的發展，而起的政治制度上的革命。由於政治制度的改革，經濟形態也隨之起了大變化，而社會的整個組織也趨於一種新形態了。我們從轉變的整個發展過程看來，我們很難以說這種轉變是由於生產力的發展與生產結構的衝突。從稅法的發展，以及爰田制的實行，完全不是生產力與生產關係的問題。而純

是在整個社會演進之下政治制度的問題。政治制度的改變，我們必須要認清楚也不是生產力與生產關係的衝突。在井田制度之下，我們可說生產力與生產關係是沒有什麼發展與變化的。但是政治制度却也不隨着它而竟變動起來，並且它的變動，倒反而影響了經濟的生產力與生產關係了。

7 所以從其製的公田制到開阡陌提封疆的愛田制，這整個社會常趨於一種新的型態，儘舉如下：

- (一) 世襲封主的取消，爵位俸祿的興起，中央集權之成立。
- (二) 法律之前的萬民平等。犯了法，雖閭閻亦難幸免。
- (三) 私有財產的確定。
- (四) 現物租稅的改變。
- (五) 自然經濟之改變，為商品而生產的情形逐漸發展。
- (六) 貨幣交換的成立。
- (七) 貨幣資本，高利貸資本，與商業資本的出現。
- (八) 獨立生產者的存在。
- (九) 地主階級的存在。

由這九種特性便凝固了一個新時代，即專制主義下的商業資本主義社會。秦始皇即居在這個承上啓下的轉關之中，他負了新形態的鑄成之重責。下段述之。（特撰）

我們的經濟政策：

關於農業的：

- △國家對於全國土地有支配權與整理權及公用徵收權。
- △農業區務使能與工業區聯合，俾農人得兼爲工人。
- △規定耕作單位。
- △依法律與公道使佃農變爲自耕農。並以公道與平和方法化除工農。
- △普通設立農業貸款銀行，並補助與獎勵農業合作社之建立。
- △大興與農業有關之水利等。
- △以科學方法改良種子與耕作器具以及種植方法並改良副業。
- △提倡或獎勵畜牧與造林。

關於工業的：

- △國家於全盤經濟計畫中，依社會之需要，規定工業開發之程序。
- △依工業之性質定公有私有之分別；凡天然富源與公用事業如礦業電力鐵路等，以公有爲原則，但已歸私有者得議價收回之。
- △各項企業依計畫所定得招致國內外商家參加，其首先投資者許以減稅或減輕運費等優待權
- △由國家就交通發展狀況依農林牧礦所在地勢，在全盤工業計畫上制定各種製造業之分配。
- △獎勵特種國貨之製造，並保護技巧之手工業，由國家與以補助或保證其貸款之利息。
- △原料品免除運輸捐稅。

序嚴羣亞里士多德之倫理思想

君 勳

各民族對於世界之貢獻，繫於其所創造之文化。希臘往矣，而蘇格臘底，柏拉圖，亞里士多德之書，歐人誦習之，至今不衰，其美術家，哲學家，政治家之從事於各種活動者，無不追溯而上迄於希臘而後止；誠以希臘文化，範圍歐洲之心至今日而未已焉。蘇格臘底之學說，一傳而爲柏拉圖，再傳而爲亞里士多德，自是哲學界分而爲二：曰柏拉圖主義，即側重理性與「意典」之學派也。曰亞里士多德主義，即側重事物與經驗之學派也。此二派之在歐洲，因各國民性之所近而流傳各有廣狹，其在德之正宗哲學家，近於柏氏者也；其在英美之正宗哲學家，近於亞氏者也。哲學家之見解，深入宇宙之奧，雖後世莫能遁於其範圍之外，有如是夫。

亞氏之立言，側重事實，故其持論謂共相不能超乎各物之外，與柏氏派所謂「意典」離物而獨立者異；其論政治，則採集各國之憲法，與柏氏之本其理想而著「共和國」一書者異，其倫理學說之所以與柏氏異者，亦在乎此。柏氏惟知有意典，有理性，其不合乎理性與意典者，則在擯斥之列。譬之以勇之美德言之，凡事之當出以勇者，惟視其義命之所當然，而苦樂禍福非所當計；以苦樂禍福不合乎理之當然，斯反乎理性者矣。亞氏則異是，非不認理

性之標準，但此標準，不能外乎人情，苦樂禍福之計較，皆人情所應有，但求其無背於義與理斯可矣。惟其然也，亞氏有中庸之說，怯與躁居兩端，而勇則介乎兩者之中而為其中庸；奢侈與吝嗇居二端，而大量則介於二者間而為其中庸。質言之，亞氏不採理性與非理性之二分說之嚴格主義，(Rigorous) 而遇事以人情斟酌其間。故其言曰，中庸者，因人而異，因事而異，其不欲超乎人情之隱曲而立一絕對的標準明矣。

近代之哲學家，康德之倫理學說與柏氏最相類，動機之發生於遵守道德律者斯為善，動機之別有所為者斯為不善；惟其以動機為標準，則善惡之判別在乎意志。故康氏曰，天下之所謂善者惟有善志，惟有遵守道德律之意志。康氏有所謂無上命令，以定善惡之界，人之意志，出於遵守此無上命令者為善，反是者為惡。惟其善惡之界之嚴如是，斯關於人情方面有不暇兼顧，誠以顧到人情，便涉及利害之計較，是為情欲之萌動，而非康氏之所謂善矣。歐戰以來，德國哲學界求於康氏嚴格主義之外而別樹一幟者，是為尼哥拉哈德門氏，哈氏於其倫理學之序中，自認得力於亞氏者為獨多，嘗有自白之語曰：

「由今回顧我多年之努力，若無亞氏之倫理的研究為之先，恐我所求之寸進而亦不可得。問題之情況，使我稍有所窺見，然令人矍然以驚者，則實質的價值倫理學，自亞氏書觀之，已極發達矣。所貴乎實質價值概念，不徒以其名詞，蓋謂必由此道乃能將各

種價值於其千變萬化中網羅而盡之。誠如是，亞氏倫理學，謂爲第一豐富之礦穴可矣。

如是，德國之倫理思潮，或將由康德而復歸於亞氏乎？當是時也，嚴子孟羣本其平日古代哲學之研究，成亞氏倫理思想一書，正與哈氏之主張不謀而合，其有裨吾國之哲學界，復何疑乎。嚴子承其伯祖幾道先生之後，治方今舉世所不治之哲學，不驚新奇，惟古藉是好，殆所謂嗜好與人殊矣。哲學家之業，在乎求真，不計世俗之好惡。嗚呼，亞氏學說，至今日因嚴子書而始與國人相見，吾其能無空谷足音之感耶！

民國二十二年九月十一日張君勸序。

我們的經濟政策：

關於農業的：

- ▲ 國家對於全國土地有支配權與整理權及公用徵收權。
- ▲ 農業區務使能與工業區聯合，俾農人得兼為工人。
- ▲ 規定耕作單位。
- ▲ 依法律與公道使佃農變為自耕農。並以公道與平和方法化除工農。
- ▲ 普遍設立農業貸款銀行，並補助與獎勵農業合作社之建立。
- ▲ 提倡或獎勵畜牧與造林。

能強與能弱

嚴 羣

吾國自九一八強鄰侵入東省以還，繼之以淞滬之敗，再繼之以熱河之亡，塘沽之協定。喪師也，失地也，城下之盟也，凡所以辱國體者，無不至矣。于是上下恟恟然若亡之將至，不知奚所措手足。傳曰：「背城借一」，語曰：「虎負隅則鬥」，是皆「能強」者之事，能強以免于亡，誰曰不妙？所患者不能強耳。「既不能強，又不能弱」，斯亡無日矣。國垂亡，有心人孰肯坐視？不肯坐視其亡，則惟有亟籌救亡之策。救亡之策何？曰：能強與能弱，易詞言之，積極與消極二者而已。以云積極之事，則出而與強鄰鬥也，試問吾國財政之情形如何，戰具之準備奚似，兵士之操練又何若也？此雖三尺童子，亦知其難矣。然則就吾國時下論，除小小之抵抗，聊以表吾民之生氣，吾族之人格者外，積極之戰，殆不可能。由是觀之，能強之事，無可望矣，吾民其尙有志于能弱乎？

綜自甲午以還，吾國屢經變故，臥薪嘗胆之論，屢見不一見矣，顧其效終無可言；今則水益深，火益熱，吾民欲拯于水火，固無所取于空談，所需惟實際而已。實際之事，固莫日常之生活、習慣若。竊謂丁茲國難，舉國上下皆宜于生活另立規章，于習慣革故更新。試觀歷史，凡國家之受異族壓迫，經凌遲衰落而終獲復興者，何一非其民能痛改前非，捨錯誤之

途，而另闢新徑者乎？遠之如日之維新圖強，其國上下孜孜矻矻，以求步武歐西；而今匪寧國富兵強，爲東亞之霸，而其學術技藝，亦且與世界文明各國爭雄。近之如德之挫於聯軍之役，戰債纍纍，其民每人之担負，有甚于吾國今日，顧能臥薪嘗胆，省衣節食，時至今日，其國之蒸蒸日上，凡有目者之所共觀。又如俄之力行共產制度，其苦于工商業之不振，而克勤克儉，以其贏餘，易得歐美之機器，以從事于製造，乃今五年計畫成功，其所產不徒有以自給，行將與世界之工業國爭市場矣。之三國者，或經變故之餘，或處衰微之下，皆其民由覺悟而力行，因力行而復興者也。

先民教人以『自強不息』，旨哉斯言；縱觀歷史，一國一族莫不以自強不息而興，及其微也，悉緣自暴自棄。我炎黃子孫屢以自強不息而淹有中原，而征服滿蒙回藏諸族，其幸毋因自暴自棄而洗蕩祖宗之產業，而見亡于東海島夷也！雖然，自吾民之生活、習慣觀之，亦見其自暴自棄矣。綜通國之人，粗而言之，可分上中下三等，下者衣食不給，即今天災人禍彌連之際，直呼之曰災民難民可也。此輩方救死之不暇，其于天地之間，無以保其自存之權利，莫能遂其好生之大欲。其生活流離顛沛，只有不幸之犧牲，而無絲毫之享受，故不可責之以善，不可譏之以惡。彼惟坐聽水火疾疫之殘蝕，刀兵匪盜之殺戮，故于天地國家之恩情已斷，不可加之以挽回乾坤之責，興復國家之任；必欲加之，彼曹固將拱手謝曰：『天意之

不可知既如彼，國家之無情于我又若此，愿公等無復望僕。」綜吾國本部十八行省，其不被天災，遭人禍者有幾？而災民難民比比皆是也，悲哉。其倖而不與比列，而衣食裁足，所謂中等之民者，則其生活、習慣又如何？且亦因循苟簡，無向上之志也。其最下者，則所謂上等人，或據高位，或擁巨資，其生活，習慣無不荒淫衰落，以賭妓館爲常居，以應酬娛樂爲恒業。噫，彼輩乃吾國上等人，處領導地位，而所爲若此，寧不寒心？今試以吾國各界之人與西國各界之人作一比較，則此弱彼強，此衰彼興，其所以然之故可以知矣。方吾國官僚挾妓呼酒，西國官僚正運籌國家大計，抑或講求吏治，勤勞案牘，方吾國富翁扶妾散步花園之中，或吸香煙，嘖美茗，長臥沙發之上，籌思某項欸目如何而獲息最厚，某種投機事業奈何而得利可豐也，西國之資本家正巡視其工場工廠，仰觀俯察，惟思所以改良機器之功用，所以增進工人之效率。方西國之科學家孜孜矻矻于試驗室中，苦思力索，以期有所發明創造，吾國之名流學者正此傾被軋，寫無謂之文章以標榜門戶，譚膚淺之教科書以歛人財也。方德、俄、日本之學生蒙頭蓋面，度伏案之生涯，吾國之學生正華裝麗服，奔走跳舞場，電影院，而作戀愛之夢也。方日本，德意志之婦女教子女，勤洗掃，供庖厨也，吾國之婦女正高呼「二餅」、「三万」、「吃」、「拚」、「和」；抑與小姑、妯娌爭勝負，辯曲直。方西國之農夫用大規模之機器以講求農利也，吾國之農夫猶仗鋤耨耒耜以牟升斗之獲。方西國之

農工商賈與競選總統之會，聽候選員之演說，而籌擇所欲選之人也，吾國之農工商賈當厭亂之餘，正引領而望靖命天子之降臨。方西國之田夫野老間坐而讀新聞紙，談天下事也，吾國之田夫野老猶拖長辯，而問塾師今年乃光緒之第幾年。噫，西國各界之人，其生活、習慣如彼，知識又如彼，吾國各界之人，其生活、習慣如此，知識又如此，其間盛衰強弱之數，安得而不判耶？

邇聞友人新從東瀛歸者言，日人近大苦心焦慮，以謂國難當前，亟籌營救之術。彼之所謂國難者何？讀者試忖度之？并吞我之東北四省而苦不可得耶？施行侵略政策而恐列強阻撓之耶？謀霸東亞而患不能耶？東北四省既得之矣，侵略政策既行而列強莫之敢撓矣，既霸東亞而無與之爭矣。然則國難究何在？曰，其民生活太歐化，日趨奢侈淫佚，漸忘祖宗創業之艱難，稍失明治維新圖強之精神，而恐獲罪于天無可禱也。嗚呼，日人既有歐美富強治理之效，祇以生活稍趨歐化，輒瞞然以爲不宜，而云國難來臨，然則我之國難不亦千萬重矣乎？彼之所慮，雖云居安思危，固大可爲吾人法。今試捫心自問，吾人之生活、習慣，方諸日人爲何如？則我既衰頹荒落，彼方振作有爲，如人之在壯年期也。人既老不能還童，民族則雖微猶可復振，雖衰猶可復興，雖弱猶可復強；此亦視其人之生活能否革故更新已耳。

溯吾國自海通以來，自知己短，極力採撫彼長，願其成績安在？其下者學得數句外國語

，便居必洋樓，出必汽車，凡西人生活之求舒適方便處，無不一一倣效。殊不知西人之得此，自非偶然，其初也必先克勤克苦！或努力于科學之發明，或從事于機械之創造，或競爭于工商之業。試問吾人其曾有西人之努力乎？而必欲享西人所享之方便，亦見其不自量也已。其上焉者讀幾部西人書，輒大談學理，大倡主義，以爲西人以此而臻富強治理，吾國得之自亦坐收同等之效。殊不知徒取于稗販移植，最爲隔靴搔癢之事，其終等于空談。苟空談而其事止于空談，猶無害也；所可憂者，空談且將有以誤國耳。

今日吾國最合時宜之學說，辯證法唯物論也，最流行之主義，共產主義也。學生一入大學之門，所習必政治經濟，所治必辯證法唯物論，所倡必共產主義。雖南京政府壓迫禁止，不遺餘力，然有志之士，百折不撓，往往置身家而不顧。願鄙人以爲今日吾國不患無學理，無主義，待有需于此，然後介紹轉販，尙屬非難，所難者國民之生活與習慣耳。苟生活上軌道，而習慣未良，雖千百主義，萬千學理，猶之築屋客土之上，莫經風雨之飄搖也。

今日之青年，動輒以歐美之學理制度爲資本主義之產物，不合于新時代之要需，于是一切惟求效法蘇俄，以爲俄制一行，國運立轉。願予所深憂者，國民之習慣未改，則無論採何制度，其終等于徒然。徵諸吾國近今三十年歷史，可以見之。自甲午以後，朝野紛紛談變法矣，而立憲，而共和，而總統制，而內閣制，以至于今之一黨獨裁，試問其效皆安在耶？愚

以爲除却養成累批軍閥以禍國殃民，栽培幾輩官僚以斂財害政之外，別無成效可言。此無他，吾國數千年來之積習有以使然，與向所採納之學理制度固無涉也。

竊謂國民程度之高低，視其文化之高低而定；文化之高低，視其應用科學原理之多少爲斷，而所應用科學原理之多少，又視其科學造詣之淺深而後決也。吾國科學之造詣既無足道，所能應用于日常生活者固屬至微，于斯可見其文化之不及人遠矣。而一方面却提高生活程度，所享受處處求與世界最文明之國齊等，是乃天地間最奇之事，又何怪乎每歲漏卮之以億萬計也。

國人不兢兢然求效法蘇俄乎？鄙人以爲效法蘇俄，不必驚其迂遠，特取其切邇者斯可矣。俄人之于生活，真可謂能勤能儉者矣。凡所消耗，必其國之所自產。苟所產不足以自給，雖在所至需，亦且受困忍乏，不肯買諸人也。凡日常生活所需最亟者，非衣食乎？俄人因產革不敷裂履，而又不肯購于外國，致終日徒跣者有之；因振興實業，而省節三餐所食，日仗幾片發霉之麵包以充飢，以所贏餘易外來之機器者有之。嗚呼，此等克苦精神，我國人亦能之乎？俄人從事科學之建設，凡所以提高其國文化者，爲之不遺餘力，而其效大有可觀；顧于生活方面，享受至爲談薄，斯其國運之所以轉也。且俄人十數年來，因施行共產制度，犯世界之大不韙，所受外國之阻力壓迫，不爲不大，顧彼獨能消聲息影，不與人爭，日惟孜孜于內部之建設，其「能弱」之精神，更有過于足者乎？乃今操其成績以與天下人相見，舉世矍然驚異，莫之敢侮，斯則由「能弱」一轉而爲「能強」者矣。嗚呼，我國人而欲效法蘇俄，其在斯乎，其在斯乎！

選舉與代表制度 (二續)

鄒文海

第二章 選舉的理論與實際

(一) 選舉的理論

我相信無論那種國家，不問其大小或強弱，不問其民治或獨裁，祇要採納民主的原則，選舉總是必須要的。選舉的理論，可以有人懷疑，選舉的制度，可以有人反對，實行選舉以後的結果，更可以有人咒咀唾罵，但它散佈的地域，却一天一天在那裏擴大，這到底是什麼緣故？其實理由也很簡單。已經有過選舉制度的國家，覺得這是惟一參政的機會，雖然有人對它發生厭倦，可是沒有願意放棄它的。至於沒有經驗過選舉的呢，又覺得選舉才能表現民主的精神，就極力想施行選舉制度，以自列於民主國家之林。由是民主國或非民主國，都努力在保留或引進選舉的制度。

選舉並不能說是民主國家獨有的制度，而尤其在二十世紀，它是到處可以發現的。但什麼叫選舉？選舉的目的在什麼？功用在什麼？我們尚有討論的必要。

(一)選舉的目的在什麼？選舉是一種極其通行的制度。不論在民主的美國，一黨獨裁的意大利，階級專政的蘇俄，君主立憲的日本，都可以看到選舉制度的運用。但問一問什麼是選舉，恐怕沒有人能立刻回答。大家亦許以為這是簡單的事實，一羣人聚在一處投票就是選舉，不用多作討論的。但雅典Athens的抽籤方法是選舉，(註1)而斯巴達Sparta全民大會時的吶喊也是選舉，(註2)中國中古時代的推舉賢良方正也是選舉。這許多選舉，都是不用投票的。歐戰時期，更有郵信投票的方法，選舉的時候，選舉人也不必聚集在一處了。粗看什麼是選舉是沒有問題的，但仔細想一想，則又覺得有許許多多的例外，使你不能對選舉有一個各方面都顧到的定義。

為選舉下一定義，的確很是困難。我們可以看到好多關於選舉如何進行的記載，但不容易找到一兩本為它定界說的書籍。選舉是一種已經存在的制度，現在一般人所注意的，乃是這種制度實行以後所發現的缺點，以及改良這種缺點的方法。至於什麼是選舉，這種理論上的問題，已沒有人顧到了。這種態度，我是不能贊同的。若要一般人寶貴他們選舉的權利，我們不能不為他們詳細解釋選舉的意義。沒有一個不了解民主的意義的人會擁護民主政治，也沒有一個不了解選舉意義的人會寶貴他選舉的權利。尤其在沒有行過健全的選舉制度的中國，選舉制度的定義是值得研究的。我們的國民，因為不了解選舉的意義而輕輕的送掉他們

選舉的權利，那我們若不大聲疾呼，告訴大家選舉是怎樣可以寶貴的工具，選民漠視選舉權的風氣，如何會忽而改變呢？

爲選舉制度下定義的困難如彼，而必須明了選舉制度的意義又如此，無已，我們先解釋選舉制度的目的和功用，這在了解選舉制度的意義方面，不是沒有補益的。

現在開始談一談選舉的目的。

選舉在歐美各國是常常舉行的，而美國西汪城 Sioux 和盧華市 Iowa 曾於一年內舉行過九次選舉。（註。）大家這樣喜歡選舉，究竟有沒有什麼目的呢？若是說選舉祇在練習出幾個政客，使我們常常可以看見那許多在街頭巷口大聲演講的人，那自然是過於譏諷選舉制度了。擁護選舉制度的人，一定相信它有比這個更爲高尚的目的。

理想家說：選舉的目的，在於提高人民的地位。剛剛從專制暴君壓迫之下逃出來的人，他們知道自已的運命，完全交給不負責任的主人是很有危險的。人民和治者的關係，必須改良，然後大家的福利，才可以有個保障。被治階級一定要在政治中有個地位，然後他們的利益，方不致受治者任意的侵略。

因爲有了以上的信念，我們覺得解決一個大社會的問題，祇有兩條途徑。第一，我們不要治者，那也就是說我們個個都是治者。我們自己受良心的制裁，做自己要做的事。不受任

何人的約束，亦不去約束任何人。在這個社會中，祇有良心所啓示的自然法是我們一切行爲的準則。第二條途徑，我們要有治者，但這種治者，一定要得到我們的擁護，一定要受我們的監督。第一條路是信仰無政府主義的人所要走的，而第二條路是信仰民主政治的人所要走的。我現在且不討論這兩種主義的是非，而先問一問預備走第二條路的人抱怎樣的態度？

主張民主政治的人，以爲國家是人民組織的，所以國家應以人民的利益爲前提。但這項目的，怎樣可以達到？那一定要一個超乎人民權力的機關，爲人民作通盤的籌劃，然後人民才可以得到最大的福利。不然，我們各個人私利的觀念，就會妨碍大衆利益的。不過這個超乎人民權力的機關，不是在人民嚴密監督之下，也要受私利心的驅使，而作違反大衆利益的舉動。所以擁護民主政治者的態度，一方面需要一個政府，一方面又怕這個政府的跋扈。他們時而主張政府的權限應當擴大，時而主張人民應當有監督政府的權力，就是爲此。

民主主義者既以人民能監督政府爲原則，那他們一定要採取一個手段，這就是提高人民的地位。因爲不如此，人民實在不會有監督政府的能力的。在專制的君主國家中，人民處於附屬的地位，他們對於政府的一切行動，都沒有顧問的餘地。民主主義者若不能改正這種觀念，那雖是極力提倡人民監督政府，也不會生出什麼效果的。

民主政治下選舉制度的目的，就在提高人民的地位。人民和治者的關係，以前是下對上

的關係，但有了選舉制度以後，可以說完全不同了。人民既是決定誰是治者的團體，所以人民決不能在治者之下，而且亦許在治者之上。爲求民主權的實現，這一種制度實是必須要的。我們要使治者知道人民有他們的主權，我們要使治者遵從人民的意思，即不得不於治者的出處，加以相當的限制。惟有得到人民擁護的人，才可以登上治者的寶座，這就是說，治者的職位，應當由人民授予的。這一個事實，最少包含兩種意義，第一，得到人民擁護的治者，一定不致於爲害人民的。因爲人民決不致歡迎侵害他們利益的人當治者。第二，治者既因人民的擁護而得到地位，也一定會因人民的反對而失掉他們的地位。這兩種理論，都是和民主主義的精神相吻合的。

治者既已必須人民的擁護而後可以得到地位，那人民在政治社會中的地位是很顯著的了。他們是政府的創造者，而不是政府所能創造的動物。他們可以命令政府，而政府不能任便剝奪他們的權利。選舉的結果，我們可以看作人民的命令，政府的官吏應當依從這種命令而決定行政的方略。

在民主國家中，民主權是不容否認的原則。但在代表政府之下，人民從什麼地方表示他們主權者的地位呢？爲答覆這個問題，選舉也是必須採用的制度。從選舉中，我們決定了國家的政策，從選舉中，我們決定了治者的人物，所以選舉實在就是人民主權的運用。人民

主權的理論，若是沒有方法把它表現出來，那這種理論，就永遠是種理論。人民能不能因人民主權這個名詞而變成主權者呢？人民能不能因這個名詞而決定大政方針和支配治者呢？任何有些微常識和經驗的人，都知道這是不可能的。人民必須要有制裁政府或治者的方法，然後才能自認為主權者的地位而不疑。到此，擁護選舉制度的人就告訴你說，選舉的目的，就在使人民主權有運用的可能，我們要在選舉中發揮人民主權的精神，我們要在選舉中實現人民主權的理想。

選舉制度既經盛行以後，有人又發現了選舉新的目的。他們說選舉制度可以教育人民，在民主政體之下，選舉是使選民練習思想智慧和判斷力的機會。（註4）在理想家的心目中，各種制度都是絕頂美麗的。他們相信選舉是人民主權的運用，所以選民在投票的時候，必定詳細考慮到當時的政治環境，以及今後應取的大政方針。政治家競選中發表的演辭，選民都要批評它的是非得失，政黨推舉的候選員，選民都要鑑別他們的智愚賢不肖。因之，數年例行一次的選舉，實是使選民有認識政治的機會。

（二）選舉的功用 講到功用，這亦許和目的不能分開的。一個制度已經成功的目的，就可以說是功用。好比我們前面說：選舉的目的在提高人民的地位，要這個目的已經達到，那這個已經完成的目的就是選舉制度的功用。我們在討論選舉制度的目的之後，似乎不必

再費許多時間去討論它的功用。

然而不然。選舉制度的功用，可以說是因它的目的而發生的，但並不就是它已經完成的目的。我下面再簡單的討論選舉制度的功用。

選舉雖說是各種政體之下都可以採用的，但現在我們所要討論的是代表政府之下的一種制度。在代表政府之下，必須要有一種挑選代表的方法，而選舉就是適應這一種需要而產生的。民主政治的理想，因受環境的限制而變成了代表政治，那產生代表的方法，自然不得不仔細研究了。假使說代表和從前的統治階級一樣，自己可以造成他們政治的地位，那代表的出處，和專制暴君沒有兩樣，民主政治的精神，自然也完全喪失了。我們爲證明代表和專制暴君的差異，治者是應當由人民推選的。

我們不要以爲這一點是可以輕視的一點。民主國家中治者的出處問題，實是一個極其重要的問題。專制國家中的君主，他們的地位是自己造成的，而他們所以要造成自己政治地位的目的，又無非爲擷取更大的私利。所以專制君主的惟私利是圖，是無所可怪的。他們爲保持自己的地位，亦許有時要採取與民同樂的政策，但這不是做君主的目的，那是應當辨明的。民主國家的治者，假使也要自己去造成地位，我就看不出民主國和君主國的分別了。祇有治者由人民推舉，而後他們會知道自已的地位人由人民造成。他們的職務在幫助人民求取公

利。我忠實的相信選舉並不是人民自己找的麻煩，而是民主國家中極有意義的一種制度。

理論家說：選舉的功用，在於教育人民。他們都有一個假設，以為選舉的實行，可以增加人民對政治的興趣。（註5）人民參加選舉以後，就可認識他們在政治中的地位，也就可以認識政治生活的重要。由是不知不覺教訓他們多多去留意政治問題，而探求解決這種問題的途徑。採用選舉制度的國家，人民對於政治的興趣，總遠勝於沒有選舉制度的國家。一個了解政治生活重要的人民，他對於政治問題的興趣是多的；而也就因為他對於政治問題有較多的興趣，他在政治社會中也比較有受到訓練的機會。勤於參加選舉的人民，最少可以認識他們所舉的代表有怎樣的職務，以及他們可以用怎樣的方法去制裁代表的行動。

我們不能以為選舉僅僅是一種投票的手續。它還包含着一种高尚的理想。而這種高尚的理想，就可以說是一種教育的功用。使人民知道運用大眾的力量去制裁政府，這實在是選舉制度教給我們最大的學問。沒有選舉的時候，我們各个人的意向是散漫的，但有了選舉以後，全社會的傾向，就表現出來了。人民在這一種表示的社會傾向中，見了自己偉大的制裁政府力量。這是選舉制度值得紀念的功用。

（二）選舉理論方面的困難

選舉制度，雖已變為近代國家不可缺少的機器，但在理論方面，依舊時時受到攻擊。選民決定大政方針，雖已鼓吹成爲民主政體的基本觀念，但選民兩個字，就是頗費解釋的東西。選舉的結果，大家稱它是公意，但選舉能否產生公意，實在頗成問題。時代的推移，使我們對於繁重的選舉，已發生無限的失望。不僅對民主政體不滿的人，要譏笑輕視選舉是種形式，就是平素對民主政治深加愛護的，也不能對它沒有閒言。

我們試看一看實行選舉制度的國家，是否有許多地方令人灰心？在這種國家中，奧斯特洛哥士基 Ostrogorski 告訴我們說：人民沒有選擇那種假他們名義而又治理他們的人。人民和治者是分開的，政府常常爲某幾種人所霸佔。它慣於稱私利爲公利。神聖的法令，可以做買賣的對象，公務人員的職位，更可以做拍賣的東西。（註6）奧斯特洛哥士基底刻劃入微的形容，可以說不是事實麼？選舉制度的傳佈，雖是很迅速的，但對它的失望，也很普遍。關於它的理論我相信最少有下列幾點困難。

一、選民二字解釋的困難。講到選舉自然就要聯想到選民，因爲沒有選民，根本就無所謂選舉了。但選民指什麼？包括那許多？和公民的範圍，廣狹有否不同？在在皆生問題。什麼人都是選民，選民質的平均量一定降低，在這種情形中，選舉的結果如何，自然不問可知。未成年的嬰孩，有神經病的瘋子，智力不充足的傻子，自然不能歸到選民裡去的。但限制

過嚴，則許多人一定要受排斥，這樣豈不過於違反全民政治的精神？

選舉制度初行的時候，治者往往不願意個人都享受選權。他們限制的方法，注重財產的標準。能納相當租稅或擁有相當財產的人，方始可以選舉。法國革命時期和英國改革運動以前的選舉法，就給我們這種印象。當時所注意的，好像在怎樣使大部分的人不能選舉。但財產的限制，自然是不公平的標準。雖是擁護這種制度的人，還在列舉他們的理由，以為有財產的人，必受良好教育，必關心國事，換句話說，必較一般窮人更能盡國民的責任。然方興未艾的民衆勢力，決不讓少數人獨享權利。英國的幾次改革法，就在努力剷除這種障礙。財產的限制取消以後，選民的數量已增加幾倍了。但選民二字的意義，是否就有清楚的解釋？事實告訴我們並不如此。

現在的選民兩個字，尚包括年齡，性別，智識，三個不容易解決的問題。我們普通承認成年人才有選舉資格。但「成年」兩個字應當作何解釋？社會上的「成年」，和政治上的「成年」是否應當有個區別？更清楚的說，選民的成年與否，應當根據法定年齡呢，還是智識年齡呢？我們固可以武斷地假定某一年齡為成年之始，但這樣有關於各人政治權利的問題，豈可草率決定！現在各國憲法中關於選民的年齡，都有不同的規定。（註7）可見這個問題並不是簡單的問題。德國於一九三一年預備提高選舉年齡，以資消除過激各黨的選舉勢力。如

此，選舉年齡的提高或降低，還可作爲一種策略。這種爲某一部分人的利益而定個特別標準，當然是很不對的。但怎樣才是合理的標準，却亦很費考慮。

性別的問題，現在尙沒有解決。英國自歐戰而後，開始承認女子對國家的供獻，以爲她們應當和男子享受同等的政權，不過女子參政的現象，尙不普遍，即以歐洲而論，法國，西班牙，意大利，比利時，瑞士，葡萄牙，布加利亞，猶哥斯拉夫，和希臘等九國，依舊沒有承認女子的選舉權。（註8）選舉，固有許多理論家說是公民的權利，但自另一方面說，竟可算是義務。權利固不能任意剝奪，但義務一定要叫能擔任者擔負。女子能否擔負政治方面的責任，我在此不欲妄加論斷。但可以告訴讀者的。選民應否包括女性，至今尙是沒有解決的問題。

選民問題中最難解決的，要算智識的標準，近代人對於選民的資格，差不多不願加以任何限制。但選民的質地，和選舉的結果發生深切的關係。一般愚蠢而近視的選民，容易受人利用，往往使社會中健全的主張，要爲自私自利之徒所摧殘。我們固然知道愚蠢者的愚蠢，不是天生的。但這個理由，不能就以爲愚蠢者亦應有選舉權的根據。我們不應當偏愛某種人而陷全體於困難。我們祇能提倡教育，增進人民的程度，使現在的限制等於虛設；而不能因憐情愚蠢者的罪非應得，而不加以區別。

不過我們要爲選民找一個智識的標準，徒然是自找麻煩的事。智識當以什麼爲標準？人民之及此標準與否，由誰測驗？這都是很困難而不容易有公平解決的問題。我們雖十分明白選民的智識，應當有個標準，但謀解決這個問題者，又有幾個得到圓滿的結果？

很明顯的，選民這個名字，雖已經過很久的演化，但現在還沒有給你看到最後的面目。如此說來，選民的意見這句話，未免有些玄虛。所謂選民的意見，到底指那一般人的意見呢？有產的或無產的？男的或女的？長的或幼的？智的或愚的？這許多，我們現在還不能回答。

二、選舉的結果，未必即能指示全體社會的利益。選民既未必包括全體公民，那選舉所得到的意見，能否代表全體社會的利益，尙有疑問，何況有資格選舉者常常放棄他們選擇，而在場選舉者又每每受人利用，聽人指揮呢？選舉票即使代表各個選民的健全意見，但投票的總數，能及全體人民幾分之幾？這全體人民中少數人的意見，即可武斷地說代表全民利益麼？自然，政治制度往往要爲事實的問題所牽制，我們不能斤斤於形式，以責備它的不合理性。不過明明是少數人的意見，何以一定要說它是公益？豈選舉是一種魔術，可以點石成金的麼？按照得爾布律克 Delbruck 的意思，就是多數人的意見，未必即能統治社會，他覺得多數治理是一種牽強的武斷的制度（註）。殊不知今日之所謂多數治理者，實爲少數治理，得爾

布律克對此，不更將期期然以爲不可？

就實際情形說，我們又未必願意個個人民都參加政治。貧困者依賴的習性，愚蠢者受人利用的可能，在在使政治的效率，降低至於零度。但就民主的理論言，則排斥任何個人參與政治的機會，皆爲極端的不合正義。把一部分人的權利利益，交托在別一部分人的手裡，這是任何忠心於民主主義者所不願意承認的。我們一定要從專制暴君的手中，奪回我們的主權，無非要把這個主權交給大衆，使大衆的利益，都有保障。不然，掌握主權者雖自一個人變爲一個階級，而大多數人依然處於高壓之下，那先哲的一番努力，究竟有何意義？

這個限制選舉權和普遍選舉權的兩種主張，雖是極端相反的，但不幸都具有充分的理由。不是限制選舉權，則不能提高政治效率；不是普遍選舉權，則不能使選舉的結果代表全體利益。歸根到底，亦許還要回到以前政治哲學家所常常提到的教育問題。不是普及教育，使個個人民都變成健全的公民，這種衝突是不容易解決的。

我們暫且丟開以上許多理論的問題不談，而假定普選的制度，業已施行，選民既極其聰慧，更能踴躍參政，從不作放棄選舉的嘗試，這樣可以使選舉的結果，代表社會全體的利益了罷？我猶以爲未必。參加選舉的公民，勢力是否相等？團體的利益，是否將操縱一切？個人的意見，能否充分發表，而不受任何方面的阻撓？這許許多多的問題，都是直行選舉制度

的國家常常碰到的。

我們不能否認一般人意志自由的要求。選舉制度的所以高貴，就在它可以使選民盡量發表他們自己的意思。若是一二特殊階級依舊可以操縱一切，那選舉不過是一種形式而已，民主的意義，勢將完全喪失。不過是怎麼可以避免一二特殊階級的操縱？怎樣可以保證各個選民自由發表他們的意思？這種問題若得不到回答，選舉指示全體人民利益的理想是失敗的。

(三) 選舉制度弱點的暴露

理論方面的選舉制度，既有如許缺點，而實際方面的弱點，更已一幕一幕的表現在我們面前。我深深的感覺要頌揚選舉制度，其困難實遠過於要找出它的短處！它在中國的經驗，姑置不論，因為中國的一切，還沒有導入正規。中國和哥德金 *COTELO* 所批評的西班牙亞美利加 *Spanish America* 一樣，祇有地主，常備軍，以及無智識的農民，而沒有公衆信仰的主義。(註10) 在我們中國，祇有英國玫瑰戰爭和七年戰爭那樣的內亂；握政權的先預備好了兵力，槍彈是可以替代選舉票的。這無怪選舉要變成一種形式了，然而我們把號稱文明國家的選舉，拿來考察，我們也要異常失望！我們不但不能從選舉得到公意，並且亦不能明白人民於選舉中到底享受到多少自由，多少權利。(註11) 攻擊選舉制度的，不祇是亂國的百姓；就

是文明國的政治學者，也正努力於揭開選舉後面的黑幕。對於選舉制度的失望是普遍的，決不是一兩個人的私見。若把選舉中腐化惡化的現象，細加歸納分析，我相信它暴露的弱點，不外下列諸端。

第一，我們要講的是選舉中金錢的勢力。我常常聽到說選舉票是有價的東西，而選民的意思，未嘗不可用金錢買通。這種現象，並不是專限於那一國家，而是各處採用選舉制度者共同有的毛病，惟其程度，略有深淺的不同而已。就在古代雅典共和國中，投票的貧民已經有經濟的酬報。〔註12〕這可以說早開了選民受賄的風氣。工業革命以後，經濟的勢力尤益膨漲，金錢支配選民，更是意想得到的事情。國民不能個個都有充分的政治智識，他們不會預料到一張選舉票所可發生的影響。他們祇感覺自己的渺小，自己選舉票之不足以牽動大局，要是有個人出若干金錢，要他選舉某某人，他們自然是願意的。這還從好的方面着想，更有許多人雖十分清楚他們這張選票的重要，但因為胡作胡為的結果，未必對他們有直接關係，所以他們也願意出賣他們的選舉票的。自命為有高等智識的國民代表，也會受金錢的引誘而出賣他們的意志，那國民之受賄，誠然是無足為奇的了。上面所說的兩種情形，在教育發達的國家，或者可以少些，但依舊不能絕跡。（註13）

選舉票買賣的問題，是政治中的經濟問題，同時亦係道德問題。古代哲學家，往往以為

富人之富，不能富至可以買人爲奴隸，而貧人之貧，亦不能貧至要賣出自己爲奴隸，這幾句話，我們到現在才能充分了解它的價值。現代社會財產分配的不均，使富者可以買人爲奴隸，而貧者又必至賣已爲奴隸，由是政治道德一天一天墜落。富的人利用他們的金錢以取得政治地位，而貧者又因貪目前的小利，而喪失他們將來莫大的權利。我相信要是財產的分配不能使之平均，那政治中賄賂的罪惡，永遠不會中止的。所以說選舉票的買賣乃是一種經濟的問題。不過同時，我們不要忘掉選民受賄亦是個道德的問題。選民若個個能堅貞其操守，沒有賄賂的事情，自然不致發生。貧窮不一定就是受賄的理由，而社會中不以受賄爲可恥，這才是賄賂公行的主要原因。近代的政治，道德兩個字是不很注意的。現在的人，差不多都是馬克維尼Machiavelli的信徒，以爲政治和道德應當分開，公正的目的，可以容許一切卑劣的手段；有了動人聽聞的主義，怎樣去取得地位都是可以的。由是公共道德日益墜落，納賄和受賄都不是什麼可恥的事情。出賣選舉票的人，並不都是貧無立錐之地的，而且他們出賣國民權利的收獲，對於他們的貧窮亦不是什麼很大的幫助。因此，我們相信買賣選舉票的問題，不僅是個經濟問題，而亦是道德的問題，若是公共道德的標準不加規定，或是有了公共道德的標準而無人遵守，那就是經濟的問題得到解決，政治中賄賂的現象，恐怕還是不能消滅的。

就上文所云，似乎選舉票的買賣，祇以金錢為代價，其實大謬不然。現代政客的智慧，從某一方面說，真是高出一般人萬倍。他們可以舉行盛大的招待會，用滑稽的電影或精緻的糕餅以買得選民的好感。他們不必有很多的消耗，更不必留賄賂的痕跡，但結果是一樣，他們可以得大批傾向於他們的選民。這一種我們可以不說是賄買選舉票之另一方式麼？其餘我們不知道的方法，恐怕還多，不及一一詳舉。

所謂金錢的勢力。當然不僅僅指用金錢去賄賂選民。其他如依賴經濟地位，以強迫選民為某種行動者，也可說是金錢勢力的一種。工廠的工人，他們自由選擇代表的權利，往往為廠主所剝奪，他們受到解雇加工等等的恐嚇，使他們祇有聽從廠主的命令。（註14）近代經濟組織之下，貧民是沒有地位的，他們的生活費用，既懸之於資本家之手，自然就說不上有獨立意志了。他們能忍饑耐餓，而違抗廠主的命令麼？生存的慾望，更甚於政治的自由，飢寒的交迫，可以使他們委曲求全。資本家能養活他們的生命，他們就願意受資本家的驅使。自然，你可以說政府對此已有相當注意了。防止恐嚇的法令，已日就精密，但此僅弊端，是否能因法令而停止？

選民既可以用金錢購買，或用金錢的勢力脅迫，那選舉的結果，大約不能說是選民的公共意志罷？豈徒不能說是公共意志，且亦不能稱之謂衆人意志，我們祇看見金錢在說話，並

沒有看見選民表示意見；我們祇看見金錢操縱選民，並沒有看見選民制裁政府，選舉之所以僅僅是種形式者在此，選舉之所以不能表示真正的人民意思者亦在此。

第二，我們說到報紙在選舉中所佔的勢力，報紙有人說是輿論的製造者，或新聞之記錄者（註15）亦有人說它是教育公民的一種工具，（註16）無論它是輿論的製造者，新聞之記錄者，或教育公民的工具，它在現代國家中享有雄厚的勢力，那是事實。大的報紙，有的能號召數百萬讀者，小的亦數萬數千，它報告政治的消息，有時亦發表政治的主張，它是人民智識的源泉，行為的指針，它於無形中，養成了人民對政治的主張，李李 Lippmann 說：新世界的複雜，不是一個人所可全部了解的，要認識這個複雜的環境，而在這種複雜的環境中找尋一條出路，不是一種主義一種原則所可做到的事，自由的辯證，公開的論戰，才能使我們從迷離恍惚中得到一線的光明（註17）報紙就有這種效力。它是公眾發表意見的場合，沒有黨派的偏見，沒有私人的好惡。有與致討論的不妨在這裡發表他們的見解，沒有與致討論的也可以從這種得到無限的智識。

但我們試試離開理想的國境，我們就可以看到無量數醜陋的事實。報紙並不是社會中公平的度量衡，而是資本家政黨私有的工具。它宣傳這一種思想，而攻擊那一種主義；它露佈這一種新聞，而隱蔽那一種消息，目的祇是為某幾種人造成有利的環境，它要公民戴上着色

的限鏡，使他們沒有審視的正確能力；它宣傳片面的消息，使公民沒有公平的頭腦。報紙流毒最深的地方，頭腦清楚的也不清楚了，而本來不清楚的人則更形糊塗。羣衆天天受它的催眠，已一變而爲幾個人的順從者，他們可以不知不覺間受幾個人的利用。由是報紙的目的達到，它已經爲主人盡過忠，而可以享受應得的酬報了。自私自利者可以慶祝他們的成功，而無智無識者將開始他們不自由的生活。

我亦相信報紙本來的目的，並不是這樣壞的。而現在的報紙，也還有許多預備站在公正的立場，努力爲羣衆的指導。不過幾個人的私利心，已污穢了報業的清譽，而大部分的報紙，亦依舊繼續地爲它的主人盡忠。羣衆的利益，它沒有方法顧念，主人的喜怒，才是它轉移方針的標準。

歐美於選舉戰將要開始的時候，報紙是政黨或候選員必須利用的工具。它可以宣傳自己的主張，而攻擊他人的品行道德。我們已經說過報紙所吸收的讀者是很多的，它的言論主張，往往爲人民行爲指針。現在它盡力爲一人作宣傳，而攻擊其餘敵黨的候選員，其結果自然不問可知。敵黨的候選員，因不受選民的歡迎而落選了，而受它宣傳和譽揚的，自然可以趾高氣揚的坐上議席，過他高貴的代表生活。我們試想這樣可以使任何人當選或使任何人落選的報紙，（註18）政黨能不利用以爲競選中的利器麼？國家雖可以規定種種法則，打算減少政

黨利用報紙的可能，但我相信報紙依舊受政黨的津貼，而為政黨的爪牙。（註19）

我們試為報紙設想，覺得在近代社會情形之下，它的失掉公正地位，是自然的，亦可以說是必然的。它沒有獨立的經濟，足以支持這樣消耗極大的事業。報館於定戶的收入，再加上巨額的廣告費，亦許還不能分配記者的薪金，電報費，郵費，以及其他一切的支出。它不得不仰人鼻息，請求資本公司或政黨的幫助。它的有求於人，並不是有意，而是事實上的必需。況且一個報館，在創辦的時候，更需要巨大的投資。這種投資，差不多非資本公司莫辦。由是報紙之投降大專業家，乃為必然的事實。自然，大專業家的維持報館，也不是一種慷慨的施與，而因為這是有利可圖的事業，有的以此為買好政黨的禮物，有的以此為擁護自己私利的工具。我們可以不認清這種事實，而單獨責怪報紙的有偏私麼？報紙決不能離經濟而獨立，（註20）要是它的經濟必須仰賴於人，自然就不能有獨立的精神了。

其他報紙可以偏私的原因尚多，如因謀推廣銷路而取悅讀者，主筆政者的淺學而狂發認論，皆足以使報紙的態度不能大公無私。關於這許多，我不想作詳細的討論。我們所欲深究者，乃是此種態度偏私的報紙，在選舉中將發生何種影響？若說選舉的意義在於自由選擇，那報紙根本是妨礙這種精神的東西。它使少數人領導羣衆，以致社會中所顯露的，祇是這少數人的意見，而不是羣衆各個人的意思。這領導羣衆的少數人，要是能站在公正的立場，指

示羣衆應走的途徑，那羣衆就是處於被動的地位，原亦無所可惜。但報紙以人民的利益爲魚肉，它不過想造成有利於某幾個人的環境。露佈真實的消息，發表公正的言論，在它都是次要的問題。那選民的受它引導，完全早沒有意義的，我們祇能說人民的意志，受了它的強姦，人民選擇代表的自由，受了它的侵蝕。

第三，我們講到選舉中政黨的勢力。我們各個人都迷信自己是國家的主人翁。我們的決定是最後的決定，我們的意見是治者所尊重的意見。但當我們一從夢境中醒來，而略一觀察實際政治的進行，則知道所謂我們是國家的主人翁者，乃是一種迷信。我們在人家限定的範圍內運用選舉權。獨立的意志，公正的見解，我們不能在政治界中自由發表。政治界中所需要於我們的是服從政客的主張。我們倘使違背了他的意思而另取途徑，雖則不至失敗，但亦決不會成功。在新的世界中，個人本來沒有什麼地位，團體的操縱，才構成政治中一切的行爲。我們若獨立發表意見，那我們是滄海中的一粟，決不會發生什麼效果的。

我們沒有一個人能否認政黨政治的實際。無論在一黨專政或兩黨互相操縱的國家，我們於政黨的專制，都敏銳地感覺到了。我們固不滿意於中國黨權高於一切的政治，但試一觀美國黨魁小組織 Boss and Ring 的操縱一切。我們也就會心平氣和，而覺得所謂政黨政治，本來就是這末一回事而已。

政黨政治之惡因，不必一定都種於政黨本身，而大多還在依附於政黨的黨魁和小組織。這種黨魁和小組織，不是一黨的領袖，而是政黨所欲利用的地方上有勢力的分子。他們大多有相當的徒衆。他們的職業，就在依照中央黨部的計劃，使某某幾個候選人從本區選出。他們的努力，自然可以得到很大的酬報，或當任本區的官吏，或得相當的經濟收入，這都是他們的功勳而定。他們不信仰主義，沒有黨員的精神，更沒有政治家的態度。他們不把政治作政治，而當它是種買賣，（註對）誰出高價的就爲誰效力。

黨魁和小組織，固然是知利不知義的小人，可是政黨非結納他們不可。他們籠絡選民的方法，特別出衆。或於平日市恩，爲貧者納藥費，埋死屍。他們是交際場中的閒人，結婚的宴會中有他們的蹤跡，公共的集會中常可以聽到他們的演說。和他們携手，而要他們去運動選民，往往可以事半功倍；得到他們的惡感，你就將於選舉戰中受到很大的障礙；他們有這樣雄厚的勢力，牢固的基礎，政黨除和他們攜手外，實在沒有別的方法。他們亦甘心爲政黨奔走；以得到他們希冀中的利益。他們兩者真可謂各得其所了，但公民的選舉權，亦幾乎被他們剝奪乾淨。

政黨本身自然也有它作惡的地方。提名的權力，差不多都握在它掌握之中。這個缺點，十九世紀末葉的哥德金Godkin已看得很清楚了，候選人希望他們的名字提出於選民之前，他

們不得受命政黨，而聽從政黨的指揮，由是人民的代表，祇認識政黨的利害，而不知人民的利害；向政黨負責，而不向人民負責，這許多，在討論代表民治的理論和實際時還要說到，此地不必多談。人民若沒有充分的政治常識，而一定要他們參與政治，那他和代表之間，一定會有第三者出來奔走接洽，但是這個第三者所佔的勢力，現在已超過一切了，它爲選民決定候選員和政策。跟從它的選舉票可以發生効力，違反它的就等於投了一張廢票，這個第三者無疑的就是政黨。政黨的決定，就是人民必須遵重的途徑。我們祇看見命令和服從的現象，並沒有看見發表自由意志的選舉。

第四，我還要講到社會中特殊階級在選舉中的勢力。金錢的勢力，報紙的勢力，政黨的勢力在上面都說過了。而其他尚有一種勢力，足以影響選舉的結果者，那就是社會上層階級的勢力。新的國家雖講究平等，普通人民之上，顯然有一個特殊階級籠罩着。它們可以支配一般人的行動，左右一般人的思想。政黨自然也應當歸入這個階級之內，惟除政黨而外，則所謂特殊階級，可以列舉而言者，尚有以下幾種。

A 教會的權威，宗教和政治已分離了好久了。但宗教支配政治的力量，至今還沒有全部消滅。教會對於信教的選民，依舊享有很大的權威。它可以用開除教藉（Excommunication）的方法，去恐嚇選民，以支配選民的行動。這種情形，在英美很少發生，但在歐洲大

陸的國家，就難於避免了。法意德諸國的政黨，有以宗教信仰為基礎的。這種政黨，難免不憑藉教會的勢力，以達到政治目的吧？

B 警察 警察是維持社會秩序的。但這種治安權不正當的使用，也可以影響選舉。他們可以藉故逮捕當局所厭惡的選民，也可以藉故驅逐正在到選舉場去的投票者。（註23）他們可以濫用這項權力的機會，自然是很少的。但一次發生這種不正當的舉動，即足以嚴重地影響選舉的結果。一兩個人因不投某黨的票而被驅逐被捕了，其餘和被驅逐被捕者抱同一態度的人，要不要生戒心，而不敢去投票？（註24）普通的選民都是很膽小的，他們不願意因發表自由意志而遭遇危險。他們寧可在強權之下屈伏，不願為獨立意志而奮鬥。

C 軍隊 麥克萊 McCray 的選舉法禁止軍隊在投票場附近操練，它所持的理由是此類軍隊，雖不致直接擾亂選舉場的秩序，但選民因為畏懼之故，往往願意放棄他們的選舉。此項原則，且為紐約高等法院所接受。（註25）從這兩種事實，我們相信軍隊在美國，一定是足以影響選舉的魔怪。

D 地主及其他 最後，我們可以講一講地主和其他特殊階級在選舉中所具有的勢力。地主和佃戶，好比廠主之於工人，是主人和奴隸的關係。尤其在中國，地主享有莫大的權威。他們的吩咐，幾等於官吏的命令，佃戶是不敢反抗的。平日我們看見佃戶無條件的為地主服

役，這就可以想見地主的尊嚴。在這種情形之下，國家若予佃戶以選舉的權利，他們能不能自由行使呢？地主或地主的朋友，亦許就是有意於競選的一員，他們要不要憑藉自己的勢力，而命令一般佃戶選舉他們呢？

◎我相信其他足以影響選舉，使它沒有好結果的一定還有很多。但够了，我不必再列舉其他對於選舉的壓力，就可以推測近日之所謂選舉者，到底是怎末一回事了。在這樣重重疊疊力壓迫之下，選舉自然變成一種形式了。一個建立於多數統治原則之上的國家，一定要個個選民能自由地不受阻碍地發表他們的意思。不然，這種多數人的意思，不會變成少數人的意思麼？選民選擇的自由一旦不得保障，那選舉的結果，即不能保證它是選民的意思。（註26）我們明明看見金錢的勢力，報紙的勢力，政黨的勢力，以及社會特殊階級的勢力，造成了選舉的結果，又怎能說選舉由公民主動，而選舉的結果是人民的公意？我們雖虛偽地誇大地說我們是國家的主人翁，但我們看得很清楚的金錢報紙政黨以及特殊階級支配了政治的一切。我們是傀儡，是被動者，我們沒有一絲一毫支配政府的力量。

奧斯特洛哥士基在他的民主與政黨組織的巨著中，對於人民僅有主權空名的事實，深加嘆息。他覺得革命的人類已回到他們的出發點，人民依舊是服從者，而治者才是發號施令的主人。帝皇的權力雖已解除，但代之而起者是政黨，不是公民。他相信複雜的選舉制度，祇

產生了代表和選民的中間人。這種中間人的勢力現在已一天一天的增高，差不多將為代表和選民的主人了。可憐的政治動物，難道他們的命運，一定要受人的支配，而不能自己決定麼？民主政治的理想永遠是種夢幻，而沒有實現的一天麼？

(四) 選舉制度有否存在的價值

我們說過選舉制度理論方面以及事實方面的弱點，知道它所表演的成績，離開我們的理想尚遠。它非但沒有指示全體社會的利益所在，有時反而為特殊階級作虎張，使他們多一個假名公意的機會。但是這個制度的命運，也要像專制魔君一樣，成為無可留戀的東西，而永遠埋葬於地下麼？我又以為未必。反民主的國家，未嘗排斥選舉的制度。可見民主的理想可以動搖，民主的政體可以崩潰，但選舉制度的運用，未見得即能終了。從歷史方面觀察，治者得到地位的方法，不外武力，承繼，禪讓，或是我們現在所說的選舉。武力和承繼是不合理的，而禪讓已是不可再見的制度，那除選舉以外，似乎不再有得到治者的方法。這亦許就是蘇俄和意大利也要採用選舉制度的緣故罷？

我們若把理想家為選舉制度加上的繃服脫掉，那選舉制度的真面目——就是說選舉制度的真意，就可以呈露在我們面前了。選舉制度的實質，不過是從許多人裡面挑選出幾個人來的

方法，至於能不能挑選出這羣中最好的人才，那要看挑選者的眼力，不能說和這個方法有必然的關係。但是選舉雖不能保證挑選出最好的人才，大眾却是歡迎它的，因為這比較是合於理性的制度。在各人的記憶中，一定還沒有忘掉從前政治野心家得到權威的方法。他們大多用武力來蕩平天下。因為有武力就可以稱皇稱帝，所以那許多自負為有特殊能力的人，都想推翻當時的皇室，而自己起來建立一個朝代，由是內亂常常發生，流血是不可避免的災難。這樣無意義的犧牲，人民自然是不能忍受的，所以有人想到把選舉票來替代強權者的武力。果然，選舉制度流行以後，野心家已不再用刀槍來維持他們的地位了。他們都忙於籌劃得到選舉票的方法。明白選舉制度有這樣歷史的人，我相信他們決不會冒然主張廢棄選舉制度的。雖然種種惡勢力的侵蝕，已把選舉的意義失掉，但我們總不願回到以前的態度，國家變成野心家角力比武的場所。

我前邊所說的話，決不想用來為選舉中的種種罪惡作辯護。在近代惡劣環境之下，選舉制度的成績是不能令人滿意的。但我希望那許多咒罵選舉制度的人，靜下心來想一想從前所以引用這種制度的道理。況且在攻擊某種制度而主張廢棄它的時候，我們應當計劃到替代的制度。選舉制度取消以後，我們要用什麼方法來得到政治上的領袖呢？武力我們是不願意再看見了，承繼或禪讓也不是頂好的方法。那末回到無政府的社會？這雖有人頌揚過，而普通

人是不會這樣想的。說來說去，我們不得不承認選舉是現在必要的制度。我們雖知道現在的選舉制度是有缺點的，但我們祇能抱改造家的態度，思索種種可以改良的方法，而不能像革命家那樣根本推翻這種制度。

我們曾經說：選舉不過是從許多人中挑選出幾個人來的法子，而能不能挑選到好人，那要看挑選者眼力。現在選舉沒有挑選出好人，那自然祇能怪我們投票者的沒有眼力，不能怨恨選舉制度的。人性的弱點，造成了選舉制度失敗的原因，而選舉制度並沒有帶給我們霸道或賄賂等等罪惡，這是應當辨別明白的。因選舉制度的失敗而咒詛惡的人性是可以的，因惡的人性而咒詛選舉制度，那就不近情理。我們應當想法矯正惡的人性，而不應當攻擊無罪的選舉制度。

亦許有人要怪我過分偏護選舉制度，他們相信選舉制度的沒有顧慮到人性的弱點，就是它的一種缺點。惡的人性是已成的事實，若選舉制度不能避開它的影響，自然要動搖而立不住腳跟了。

關於這種責難，我是不能表同意的。我不相信在選舉中所表現的惡的人性，就沒有補救的方法。經濟分配的稍求平均，國民智識的力求提高，對選舉賄賂的現象，不能一點沒有補救；而其他種種缺點，也同樣的可以設法矯正的。惡的人性既不是一成不變，選舉制度更不

是不能立脚的制度。現在許多政治改造家的努力，已減少了不少選舉制度中的缺點，我們怎能說它已是呼吸最後一口氣的時候呢？這許多在後還有討論，此地不必多說。

在我們中國，選舉尤其是急須採用的制度。我們現在所處的環境，就是強權橫行的時代。那許多當政者的地位，都是他們自己的武力造成的。因為武力可以造成政治地位，所以沒有一個人不想培養武力，而沒有一個有武力的人不想攫取領袖的地位。我們若是對於這種擾攘的生活已經厭倦了，那我們不妨引用選舉制度，使野心家認識領袖的地位，必須得到人民公共的擁戴。這樣選舉可以代替了軍人的槍砲，一年一度的選舉，可以代替一年一度的內戰。這有多偉大的意義！我們把歐美各國來對照罷，它們雖一樣有壓迫和被壓迫的階級，雖一樣有官僚和政客，但它們沒有怕人的內戰。這因為什麼呢？這因為它們的政治領袖，不是槍桿和砲彈可以造成的。它們的政治野心家，都在計劃怎樣可以得到有利於他們的選舉票，而不在計算怎樣可以擴充地盤。它們祇有政治上的鬥爭，而沒有軍事上的鬥爭。我們趕快一個一個起來利用我們選舉的權利，不要讓跋扈的軍人橫行霸道。

我所要說的選舉制度的好處，並不止此而已。要是大家不厭惡我重複得討厭，我還要說說選舉是監督政府的一種工具。我們不必談空空洞洞的主權的理論，主權在民也好，主權在政府也好，主權在全體國家更是無所不可。但我們要認識一個事實，那就是不受人民監督的

政府必定變得異常專制。政府支配各個人的行爲，但它的行爲也必須受整個人民團體的監督。社會中的個人，爲自私的觀念所驅遣，往往要求超乎法定範圍的利益，這種人，他是必須要受政府法律的制裁。不過政府的行爲，也是個人造成的，若是政府的行爲，不受絲毫監督，那就是說代表政府的人，可以發展他自私的慾望了。這樣，政府那得不變成異常專制。但是政府也決不能受國家中某幾個人或某幾個階級的監督，因爲這還和不受監督一樣，那監督政府的某幾個人或某幾個階級，又可藉此機會來發展他們自私的慾望了。所以我說政府的行爲，應當受整個人民團體的監督。但整個人民團體怎樣去監督政府呢？那我又不得不提到選舉。祇有它才可以表現全體人民的意思，祇有它，才可以監督國家的政府。現在腐化勢力之下的選舉，固然還沒有完全實現這種理想，但層出不窮的改良，已漸漸使它接近於這種理想了。

選舉制度必須保存的理由，一定還有很多。但前面所提的兩個，已足以塞住責難者的口舌了。我決定省一點篇幅去討論別個問題。

註 1 赫德雷 J. W. Headlam 著雅典的抽籤選舉 (Election by Lot at Athens) 足見抽籤也是種選舉。

註 2 斯巴達開全民大會時以吶喊代選舉。候選人之得呼聲最高者當選。MacLeod: the Origin of History and Politics, pp. 315-317.

註³ Beard: *The Ballots Burden*, in *Political Science Quarterly*, 1909, pp. 589—614.

註⁴ Albert Stickney: *Organized Democracy*, p. 5

註⁵ 羅德 Lord 以爲擁護代表政治的人，都有一個假設。他們以爲選舉的施行，可以使人民對政治的興趣增加。
○ (Lord: *Principles of Politics* p. 160) 但是羅德以爲這種假設是失敗的。選舉頻繁的舉行，反使放棄團體的人民加多。

註⁶ Ostrogorski: *Democracy and the Organization of Political Parties*, Vol II p. 608.

註⁷ 蘇俄，戰後的土耳其，阿根廷，選舉年齡均爲十八歲；英美二十一歲；拿威二十三歲；意大利，丹麥，日本二十五歲。○見 Strong: *Modern Political Constitution*, ch. 8 *The Legislative, Suffrage, and Constitutional*, p. 162 off

註⁸ 同上

註⁹ Delbruck: *Government and the Will of The People*, Translated by MacIver, pp. 5—7

註¹⁰ Godkin: *Problems of Democracy*, p. 74

註¹¹ 實際上，那種職業式的政客，有十分權力去控制候補員的選擇。……結果，人民在選擇官吏是沒有真正力量的。○ Albert Stickney: *Op cit.* pp. 10—11.

註¹² 柏拉圖曾了蘇格拉底的口氣，責備伯方克里斯 *Pericles* 數百姓取值於所選的公民職務。○ (Bosanquet: *The*

Companion to Plato's Republic, pp. 2—3) 此地的公民職務，是指爲法庭證人和投票的。這可見古雅典對選民的投票是付與代價的。

註13 福勒說：美國沒有一邦的選舉票，不可於暗中進行買賣。這可見賄賂的風氣，即於文明進步的英國，尙未能絕跡。Fuller: Government by The People ch. 7. pp. 138—139.

註14 葛麥 Meriam 和哥斯耐兒 Gosnell 調查不選舉的理由，五千人中有四百人中因怕解雇而沒有選舉。這就是說，資本家因不欲工人少做工作，不許工人去選用他們公民的權利，工人亦因爲這個緣故而不敢參加選舉了。但廠主之於工人，既有如許權威，他就不能利用這種權威，以強使工人選舉他所欣賞的候選員麼？

註15 Given: Making a Newspaper. p. 4

註16 普斐孫 Jefferson 以爲新聞紙是可以作爲公共教育的工具。

註17 Lippmann: The Press and Public Opinion, in Political Science Quarterly, 1931, June, p. 163

註18 「報紙可以使任何人選或任何人落選，」這是美國科羅拉多 Colorado 總督安麥 Annon 說的。見

Proceedings of the Conference of Governors, 1913, pp. 161—162.

註19 Brooks: Political Parties and Intellectual Problems, pp. 317—318

註20 Walter F. Weyle: New Democracy ch. 9, The Plutocracy of Public Opinion, pp. 121—139

註21 新聞界切欲迎合閱衆之心理，實爲一不可掩沒之事實，安吉兒云：報紙以閱衆爲顧客，若欲公正其態度，

作忠育之遺耳，則此大企業無有不破產者。彼將無以付千百萬股票之息金，而一千之股皆傾圮，亦不能值千金也。Norman Angell: Public Mind, p. 141

註 21 Brooks: Op. cit. ch. 9, Machine and Boss p. 194

註 22 Sikes: Corrupt Practices Legislation, ch 2, pp. 43-44

註 23 紐約高等法院之判決文有云：「要是選民於選舉或在選舉時可以受人逮捕，這種恐怖，將如疫病一樣的傳播出去。而膽小的，柔弱的，都要因為到投票場去的危險而放棄選權了。」

註 24 The Case of Hyde V. Melvin, The Supreme Court of New York,

註 25 Fuller: Op. cit. ch. 3 Bribe and Intimidation, p. 138.

詞學

此書乃新會梁啟勳先生著。分上下二編。上編凡十二項目詳論詞之格律。下編凡八項目，進論詞流之技術。著者自謂上編乃與人規矩，下編乃示人如何而後可以謂之巧。斯二語可稱能提挈全書之綱領現已出版分裝兩冊定價二元。

足本
精刻
詳註
編年
斷句

稼軒詞疏證

此書乃新會梁啟勳先生完成。飲冰室絕筆而未竟之詞學著

上等粉連紙印。分裝六冊，定價六元。外埠另加寄費二角，稼軒詞疏證二角五分。

代售處

北平天津街國立北平圖書館。北海公園松坡園書館。
琉璃廠商務印書館。來薰閣書莊。北平晨報社。

前途雜誌

△第一卷▽

△第十二號▽

仁民愛物

革命黨人應怎樣轉移風氣

前途有無希望

法西斯蒂下之勞動業餘訓練

報業前途之趨於公營

近代戰術之發展

法西斯蒂的精神史觀

法西斯軍事組織軍事訓練

蔣中正

法西斯治下意大利經濟制度

袁寶寒

今年的世界金融恐慌

鄧雪冰

中國農村經濟崩潰的總檢討

剛恆毅

日本國家社會主義論

楊季

日本能維持其帝國地位嗎

陳友生譯

大時代的小悲劇

巴尼斯著

一個讀者所觀察出來的前途

余文偉譯

關於法西斯的譯名與意義

明年一月，出「中國革命」專號，特此預告。

價目

零售兩角 預定 全年(十二册)二元 半年(六册)一元 (郵費在內)

總代售處

上海 北平 南京 武昌 新生命書局

分售處 全國各大書坊

上海棋盤街寶善里五號前途雜誌社

白瑜譯

張一凡

王波

顧高揚

何學尼譯

李金髮

易水寒

許翼宇

張昌返

范格門教授新著之世界經濟的組織及其波形

黃超谷

Struktur und Rhythmus der Weltwirtschaft : Prof. Wagemann. 1931.

范教授這本新書，專門討論世界經濟的組織和他的變化，全書可分作二大部份：第一部份的內容，就是世界經濟的組織和他變動的狀態——波形；第二部份是研究世界經濟的恐慌，波形是一起一伏的，經濟恐慌是「伏」的一部份，這一部份是應該想法免除的，因為牠是人們經濟生活上的不幸，所以范教授把他特別仔細研究了一下。

范氏這本新著，和他一九二八年出版的「一本『市運學』(Konjunkturlehre) 有密切的關係，最好先談他的市運學，再讀這本書，比較地容易澈底瞭解。作者管見所及，范氏學說的基本學理，是「經濟有機體說」，范氏叫牠國民經濟的關係說(Volkswirtschaftliche Funktions-theorie)，這個理論，在「市運學」中討論比較詳細。這裡不厭其煩，先把這個范氏學理極關重要的理論，簡單的述一遍。

經濟有機體說(或國民經濟的關係理論)：這個學說，本不是范氏特創的，最先創造者是穆安 A. Mueller，現在極力提倡這個學理的是誰也納大學教授司邦 O. Spann 范氏雖然

採用這條學理來解釋許多經濟團體間的關係，但是和司邦教授有點不同，按「經濟有機體說」，任何經濟團體，都是一個有機體，團體中雖有許多部份或支體，但任何部份或支體，斷不能脫離其他許多部份或支體而各自獨立；因為經濟是有生命的，好像動物或植物的生命一樣；各支體相合，那末非但這個全體能夠向上發展，能夠生存，就是各支體也能維持牠們的生命，所以支體要獨立生存，是很難能的，因為牠的生存是和其他許多支體有不可分離的關係的，范氏對於這學理的特點，是因為他認定經濟有機體的所以發生變化，並不是任何非經濟的變化所能支配的；乃是經濟有機體本身的原動力，所以他以為戰爭，天災，政治等等的變化，對於經濟機體作用，等於藥品對於心臟病的作用相同，心臟的動作，固然可以因藥品的力量，而發生強弱的變化；但是心臟的動作，如心房的關係、血液的流轉在心房等，藥品決不能使他更改的，所以范氏把這種非經濟的原因，叫做使經濟發生變化的「刺激」(stimulus)，這種刺激，祇能像藥品一樣，使經濟動作發生強弱的變化，而並不能更改經濟動作的本身，這一點是范氏有機體說的獨到處，由此可以想見范氏既認定經濟是一個有機體，而且認定是一個不受外力支配的有機體，(參考市運學十二頁及一百八十五頁並世界經濟的組織及其波形一百七十三頁及三百〇二頁。)如下面所講，世界經濟組織是很複雜的，假如牠不是個有機體，那末就無所謂「波形」了，因為各支體既不發生關係，彼此的動作，當然就不

會一致起來，所以經濟有機體說，是范教授世界經濟「波形」理論的基本理論。

范氏既否認非經濟的事實，能夠影響經濟本身的變遷，所以我們在范氏治學的方法上，斷定他和德國歷史學派的歸納法不同，雖則他說：「他是主張歸納和演繹並用的。」（參攷本書第十三頁），歷史學派主張歸納社會上一切非經濟的事實，來解釋經濟；因為他們都能影響經濟的，范氏是不主張經濟變動受非經濟的支配，所以他所謂歸納法，是限於經濟的事實，而把非經濟的，一概除外，所以在他全書中，始終沒有拿非經濟的事實來解說任何經濟的現象，這是研究范氏學說所應該注意的一點。

世界經濟的組織：這裡先要聲明一句，世界經濟的組織，是范氏重要學說，世界經濟是個「複雜體」，其中所包含的，有農業經濟，有工業經濟，在解釋他們的變動——波形——以前，非先把他們的性質和形式分別清楚不可，所以也可以說這一部份研究世界經濟「波形」所不可缺的。

范氏分析世界經濟的基本標準，是資本和人口——每面積單位，所有的人口和所使用的資本、——把資本和勞動力、——人口、——來分析或標榜一個經濟區域的地位和性質，本是見慣的；不過一般的分析，不是把使用資本的方式，就是把使用資本的程度。（Intensität）做原則，所以他們的結果亦是偏於一方面，如自足經濟，和利潤經濟，或者是高級資本主義的經

濟，和半資本主義的經濟算算吧了。范氏的分析，就不是片面的，是使用資本的「方式」，和「程度」，雙方兼顧的；所以他判斷一個經濟機體的條件，除掉國民經濟的組織形式，（*Volkswirtschaftliche Organisationsform*）外，——根據何種原則，來使用他們的資本和勞力（使用方式）——還要考究國民經濟的內延程度（*Intensitätsstufe*）。

以經濟組織形式做標準，范氏分成世界經濟為四種：（一）自由自給經濟（*Freie Bedarfswirtschaft*）。（二）自由利潤經濟（*Freie Ertragswirtschaft*）。（三）強制自給經濟（*Gebundene Bedarfswirtschaft*）。（四）強制利潤經濟（*Gebundene Ertragswirtschaft*）等自由與強制的分別，在乎經濟行為的受不受非經濟的拘束或影響，不受任何拘束或影響的，范氏叫做「自由」否則叫做「強制」，所謂非經濟的拘束，就是工資契約，市場交易中的各種束縛，（如托辣斯，加對兒的許多生產和價格的規定）。此外如公營事業（煤汽廠，電汽廠，自來水廠等），並不根據純粹經濟原則，乃是把地方政府的政策做標準。范氏界限自由和強制的意義，大旨是這樣。其次關於「自足」與「利潤」的分別，其間的鴻溝，就是普通的所謂經濟原則，——護利原則（*Rentabilitätsprinzip*）——（參考第十九頁），所謂自足經濟目的，不在乎獲利，乃是在乎供給他當時的經濟需要；因為在這種經濟組織中，根本沒有交易，所以也談不上利潤不利潤。沒有利潤，所以亦就沒有財產的集合（*Vermögensbildung*）

至於利潤經濟呢，就完全與此相反了；有交易，有財產的集合，所謂經濟的原則，——報酬和費用的比較——是他惟一的要義。

以上是以資本使用「方式」做前提的分類，按資本使用的「程度」就分出下列各項：（1）非資本主義的經濟區域（*Nichtkapitalistische Wirtschaftsgebiet*）、（2）新資本主義的經濟區域（*Neukapitalistische Wirtschaftsgebiet*）、（3）半資本主義的經濟區域（*Halbkapitalistische Wirtschaftsgebiet*）、（4）高級資本主義的經濟區域（*Hochkapitalistische Wirtschaftsgebiet*），以上的分類，當然是程度上的差別，假如資本和勞動力的使用，都是內延了（*Intensiv*）那種經濟區域，范氏名爲高級資本主義的經濟；假如祇是勞動力的使用內延，而資本的使用是外延（*Extensiv*），那就名爲半資本主義；假如資本和勞動力的使用都是外延，那就叫做新資本主義；所以非資本主義的經濟區域者，資本與勞動力的使用，還够不上說是外延與否了。

范氏的分類既然是兩方並重，所以他更進一層，來具體的研究那一種經濟區域，和那一種經濟組織相符合。他所得的結果，半資本主義的經濟區域，大都是自由自足經濟；新資本主義的經濟區域，大都是自由利潤經濟；歐洲的高級資本主義，在農業方面，除丹麥的農業，愛爾蘭的畜牧，荷蘭和法國的園藝外，還是自由自給經濟；在工業方面，大部份已經進了

強制利潤經濟的一途，和這些現象相同的有日本，因為日本有許多企業，受國家很大的影響。至於美國呢，當然也屬於高級資本主義裡面，但是他使用資本的勞力的方式，還是和新資本主義的經濟區域相同，其故在國家的干涉，比較他國少得多。以上說的是范氏理論上分析世界經濟的總結果，把這個理論，應用到實際上來。那末就發生一個問題，世界上許多經濟區域，應該怎樣分類？這個問題的答案如次：歐洲諸國，美國，和日本，歸入高級資本主義的經濟區域；蘇俄，亞洲，（日本，及蘇俄除外）列入半資本主義的經濟區域內；屬於新資本主義的，就是中美，南美，澳洲，新西蘭，南非洲聯邦，和加拿大等，其他如剛東，西非洲，蘇丹（Sudan）意蘭克（Iraq）等，就是非資本主義的經濟區域，范氏對於把世界各國如何斷定他屬於某種經濟區域呢？他把各國所使用的機器，已建築的鐵道，已具備的載重汽車，國際貿易額並且在世界商業中的地位，以及人口總數，和每平方公里羅面積的人數，來斷定一個國家的經濟，這須詳細統計，這裡限於篇幅，從略不述。

范氏對於世界經濟的分析，大旨如此，世界經濟這麼複雜，真有一部二十四史，從何說起的煩悶，經范氏這樣一分析以後，任何人對於這個複雜團體，就瞭如指掌了。這一點是我們所敢恭維范氏的見解卓越和研究的精密了。

世界經濟的波形：世界經濟的波形，是本書第一部份的第二要點，我們知道，要研究一

國的經濟情形，祇要研究他的國民所得，資本市場，和貨物市場等，范氏討論世界經濟的波
形，亦就將這幾種來做研究的對象，而比較各經濟區域內的變化狀態，據范氏說：「國民所
得的統計，祇有少數國家是完備的，因此不得不用個間接方法，就是拿結婚統計來代替國民
所得統計」，因為西洋人的結婚和他經濟能力，有極密切關係，大凡收入不豐，不够一個小
家庭的生活費用的，就不能結婚，所以結婚的增加，就是國民總所得增加的表现，所以結婚
統計，是可以代表國民所得的統計的，按范氏研究的結果，農業國和工業國的結婚統計曲綫
形態，剛剛相反，此中原因何在，范氏亦未敢決定，所以關於這一點，他還要再加研究，所
以這一點，我們不能不認為范氏本書的缺憾事，關於世界經濟各國國幣價格，和幾種原料價
格如棉花，非鐵金屬，小麥及利息率等等來做研究的對象因為波動的，范氏拿這種價格在各
個國民經濟間反應最速，他們相互影響的情形在短時期間（一月或一月以下），就可以看出
因為他們的價格，是完全受國際市場的支配，每一種的交易都可以，國際間套利交易方法出
之的（Arbitrage），因為他們的運費，和其他費用，比較的便宜，而且運輸迅速，所以這
種貨物的往來，可以說晨呼夕至，各地的物量，決不會有大差別，其結果，當然是價格的差
別較微。所以他們在各國間的變遷形態，是一致的，國際性比較弱一點的，就是鐵，煤，以
及建築材料等，如要比較出他們的國際相同的變動形態來，那末就非作七年至九年的長時期

觀察不可；所謂長時期觀察，就是比較這時期內的大概形狀，不是專門注意他在某一短時間中的變化，這類貨品的所以要在七年至九年長時期間，才能表現他們的國際性，當然也無特殊的原因：一則因貨物笨重運費佔成本成數較大，不能隨意的轉運到各處去，所以各地方的貨物數量，就不容易平均，其結果就發生價格上的大差別；因此這類貨品，在各經濟區域內的銷場，各有不全；國際性自然比較的難于表現了，照這樣看來，所謂世界經濟的波形，和時間有極密切的關係；有的貨物，在任何時間內，都有他的國際連合形態；有的貨物，祇能在此較長一點時間內表現；假如拿一世紀做時間上的單位一來比較各國的各種貨物變遷，那末沒有一樣貨物不是受國際市場影響的，不僅貨物是這樣，就是房租，所得和零碎貨價，也不能逃出這個範圍，就世界經濟全體言，十九世紀的波形如次：

一八一五——一八四五 衰弱

一八四五——一八七三 興盛

一八七和——一八九五 衰弱

一八九五——一九二〇 興盛

一九二〇——一九三一 衰弱

以上是范氏研究世界經濟波形的總結的一個大略，世界經濟的組織既是這樣複雜，關

係既是這樣密切，他真是和蛛網一般，范氏認他是個有機體，亦就是這個原因。

世界經濟恐慌：范氏在沒有開始討論此次世界經濟恐慌以前，先把前幾次恐慌臚述一下；他的重心在十九世紀末葉的那一次；因為那次恐慌，自一八七四年至一八九五年止，貨價的跌落，為期有二十一年之久，講到恐慌的程度，書中有關於貨幣市場的，和貨物市場的圖表及統計甚多，我們無須贅述。至於救濟那次恐慌藥石，還是入口的增加，和工藝技術的進步，人口增加的結果，就是需要增加，經濟當然也就轉為活潑。所謂技術進步，是指當時造船的改良，國際運河的溝通，和化學方面及強流電機等等的發明。其中最重要的，還是電機的新發明，因為電機發明後原動力的供給又開一新紀元。各種工業也就跟着發展，所以世界商業，就從一八九〇年的六百五十萬萬增為一九一三年的一千七百萬萬馬克了。（參考第二百三十一頁）

說到這次的世界經濟恐慌，關於事實的序述，極為詳細，各種統計圖表也極多，而且和前數次的恐慌，作比較的研究，所以讀了這書的後部，對於累次世界經濟恐慌現象，可以說是瞭如指掌了。

這種恐慌事實的敘述雖然是十分重要，可是范氏這本書的價值，還在他解釋這種事實的原因。

我們知道，各學者解釋經濟恐慌，有的是從貨幣方面着筆，有的是從貨物方面出發，前者有如德國的崇拜脫 *Sombart*，英國的凱恩司 *Keynes* 等；後者有如馬克斯及法國的西司孟 *Sismondi* 等，（當然此外還有許多從其他方面立論的）。范氏的立腳點，是在貨物方面，所以他斷定這次世界經濟恐慌，是全世界生產過剩的結果，他證明這主張的方法：是一方面證明在經濟恐慌的時候，貨幣的數量，並不少而且太多；一方面把生產過剩的現象，指示出來；例如一八七三年的恐慌，農業生產，因為美國開發的結果，所以農產品大增；除歐洲的農產品，在價格上，受打擊外，世界農業，頓入恐慌狀態，此外還有投資過多尤其是美德二國，德國因為得到了法國的賠款，所以在一八六九年至一八七三年間，事業勃興；美國因為一八六二——六四年內戰，所以幣價下跌，（政府發行大量紙幣），引起人民購買貨物，專事投資的興趨，范氏對於一八七三年，世界經濟恐慌的見解，大旨如此，至于這次恐慌，根據他的見解，也不是貨幣太少的原由，乃是生產過剩，貨幣所以不能做這次恐慌的主使者的理由，有三點：（一）先拿美國為例，美國在這次恐慌的時候，貨幣並不減少，市場上貨幣還是供過于求，其他各國，如原料地諸國，當經濟恐慌的時候，長期資本，還是大批的進口，所以他們並不缺乏貨幣，但是經濟還是恐慌，在這種情形之下，怎能認定貨幣能使世界經濟恐慌呢！這是第一點，（二）現全數量問題，現代世界經濟學者，都說現金缺乏，也是

這次世界經濟恐慌的原因，因為現金缺乏，所以人民的購買力不足，經濟就恐慌起來了。范氏認為這個解說不對，因為現代經濟活動的媒介物，並不以現金為限，現金之外，還有比較現金更重要一點的信用（Kredit）在那裡，而信用這個東西，又並不完全依靠現金做後盾，照經驗看來，在戰後有許多現金流入美國，美國聯邦準備銀行，惟恐現金增加，信用也就全樣增加，所以就將現金抽出，不使在市場上流通，但是美國的信用，並沒有因現金的抽出市場，就停止增加，而且增加甚快，這一點已可證明白現金的不能影響信用，不能轉展影響到貨物價格，不能做經濟恐慌的原因了。這是第二點。（三）銀子問題，這次世界經濟恐慌，大家以為金貴銀賤，銀本位國家的購買力，大大減少，所以世界經濟就萎靡下去了，據范氏的證明，這種理想，亦不甚確實，他說，一九二八年，世界銀本位諸國的出口，計一百八十八萬萬馬克，及一九三〇年，約減去三或四萬萬馬克，而同時世界其他國家之輸出，減少一百五十萬萬至三百萬萬馬克之間，而金本位諸國出口，約五份之一是銀本位諸國的進口。更進一步分析，銀本位國所減少四萬萬馬克的進口，其中一半是因為貨價跌落的關係。所以銀本位國進口的減少，貨物數量實數祇有減少二萬萬馬克。這個貨物數量實數的減少，乃是銀本位諸國真正購買力的下降。世界經濟中，減少這樣一點購買力，充其量祇能使一百萬勞工失業。不過現在世界失業的勞工，是在此數二十餘倍以上。所以這次世界恐慌，決不是金貴銀

賤的結果。這是第三點。總結以上三點，貨幣經濟恐慌說，已被范氏打破了。

以上是范氏駁斥貨幣的不能做作世界經濟恐慌的理由。他自己的解釋，就在生產過剩，這裡所謂生產過剩，亦是指農業生產過剩，工業生產過剩，和過量投資。(一)農業生產過剩：自美國開關以後，世界上的農業產品，已經大大增加，歐洲的農產市場價格上，受了極大的影響；現在農產品的競爭，更加猛烈了。農業生產法，除了利用機器以外，還儘量使用天然的力量，就是好象美國西部和澳洲，把小麥耕種在乾燥的地方，(本來耕種草類的)，及加拿大利用夏季的熱度，使小麥耕種期縮短等。在這種情形之下，農產品當然是大增而特增了。(二)工業生產過剩：最顯著的，是美國。美國自一九二六年起，因為技術的進步，勞動者失業人數大增。所以工廠所發給的工資總數，一九二八比較一九二六年大為退步。而生產指數未呈這種現象，反為進步。所以生產和人民的購買力，是背道而馳。因此農業銷場方面，也大受影響。這種情形的總結果，就是一九二九年起，經濟發生恐慌。(三)投資過多：所謂投資者，即生產及消費工具之擴大，並為企業目的的貨物蓄藏量之增加，自此定義出發，范氏將投資分為三大類：(一)公家及企業房屋并住宅；(二)設備之全部(機器交通工具及其他設備——包括農業灌溉——)；(三)為生產目的的貨物之蓄藏。

投資之方式，范氏亦分為二種：(1)非過深(extensive)的投資；(2)過深的(intensive)的投資。

ensive) 投資，屬於前者，即企業之擴大或增加。在市運衰落 (Depression) 時，物價較廉，息率較低，故有一部份企業家，擴大或增加其企業。而其他一部份，或因缺乏資本。或因其他困難，或因生產費較高，不能在市場上競爭，以致失敗。過深的投資，並不在市運衰落時實現，乃在市運良好時見之。當市運良好時，固尚有相當的非過深的投資，但因那時物價昂貴，息率上升，工資增高，非過深的投資，大受阻碍。投資者為達其投資之慾望起見，於是利用新機器，及其他節省人力的技術，以事增加其生產。此即所謂合理化是也。

非過深的投資之結果，即新投資與原有企業相互競爭；不顧市場將來之銷場與須要，而從事經營。故非過深的投資，使生產界發生危險，但其危險程度，尚不及過深的投資之大。過深投資後，人力之需要減少，失業增加，市場上購買力下降，為欲避免此種現象，惟有將物價與購買力之下降程度，同樣的減低；則市場購買力因物價低廉而無損。無如事實上，決無此可能。因過深投資，並不能普及全體生產界。若輩未實行合理化者，生產費較高，其生產品之價格，當亦較高，在市運良好時，市場之需要較大，此輩生產費較高之生產者，仍能存在於市場；且市場價格，即為若輩所定，彼等即所謂：「界限生產者。」在此情形之下，過深投資者，生產費較低，而處特殊地位，得獲有特殊利潤，因有此特殊利潤，資本之集合較速，繼續投資，又為不可免之事實，結果生產增加，由而生產過剩矣，綜上以觀，不論非

邁深或邁深投資，均能使生產超過須要，此乃范氏投資過剩的理論。

根據這個理論，范氏就解釋世界生產過剩，就解釋這次世界經濟恐慌，例如美國在一九二一至一九二二年，市運漸轉良好，而投資大都為非邁深的，自一九二五年起，邁深的投資，風起雲湧，即非邁深的投資，已足使經濟界發生危險，何況有此過量邁深的投資，故美國雖為一獨一無二之中產階級及大眾人民富裕之國，且企業家有大量的信用準備；而最好市運，終不免衰落者，即投資過剩故耳。美國如此，世界亦何獨不然。

世界經濟恐慌的原因，大旨已如上述，我們知道，范氏治學的方法，是理論和事實並重的，這是讀范氏書的所應注意的，除理論的原因外，還須研究他比較累次世界經濟恐慌的結果，吾們這裡所認為重要的，就是二十世紀以來幾次恐慌的比較，在戰前有二次世界經濟恐慌，——一九〇〇年和一九〇七年——戰後就是自一九二九秋季起到現在（一九二〇年亦有一次但較次要，從略），戰前後恐慌有一大不全處；一九〇〇年和一九〇九年的恐慌，在價值上的退步、較數量上的退步利害得多，而現在這一次的大恐慌呢，有一部份的貨物和這個情形相全，有一部份的貨物，剛剛與此相反，和此情形相全的貨物，就是自由定價的貨物，至于煤鐵等類，就與此相反了。這種研究的結果，是值得吾人注意的煤鐵等物，在這次大恐慌中，價值上退步所以比較數量上少的原因，范氏未有提及，據我看來，無非因為這類貨物

，受國際加對兒的支配，所以生產數量減少，而價格減底較少，因加對兒的目的，在利潤，其惟一的方法，當然是限制生產而維持物價。

其次爲更明白起見，再將戰前後恐慌中的價值和數量上變遷擇要臚述一下：當一九〇〇和一九〇九的恐慌時，英國的勞工被雇的百分數（*Perichafahrungsgesetz*），自一九〇〇年後一九〇四年間，自九八%減爲九四%，一九〇七年至一九〇八，自九六%減爲九二%，這個的減少，就是失業的增加，在全等情形之下，——生產方法不變，——生產數量當然因工作率的下降而減少，至於在價值方面呢，國際貨幣市場的短期息率，減底五〇%，長期息率減底五——一〇%，原料品價格下降二〇%，工業製成品價格下降七〇%，在這幾個百分數中，就可以看出戰前恐慌中價值上的退步，確比數量上大得多，講到這次大恐慌，失業的數量，全世界計二〇Mill.（一九三一年年初）這爲從來所未聞的世界商業的減少計三〇%，而前次恐慌（一九〇七）祇一五%至二〇%，世界生產指數一部份減底三〇%至四〇%，這是這次世界經濟恐慌在數量上的大退步；在價值上並不有這種猛烈的現象；例如德國國內市價值較一九二八年最佳市運時，僅減底一〇%，以世界市場價格而論，那就要看定價方法不同的貨物而不同了。自由市場定價的貨物，其價格的跌落較大，不由自由定價的價格退步較少，總而言之，這種不一致的跌價是這次恐慌的特點，因此乃有一部份貨價的跌落，不如他數量的

退步來得利害。

結論：綜觀以上各節，就可想見范氏這本新著的完備；自世界經濟的組織開始，到世界經濟的恐慌為止，源源本本的詳細研究，理論和事實，兼顧並重，而且是確切完美，但是在未讀范氏的結論之前，吾們還有點疑問，世界各種經濟區域內容懸殊將來是否能一律進到高級資本主義的結構呢？據范氏研究結果，這是可能的，因為在天然方面，資源不富的國家利用科學，製造許多物品，代替天產；如人工肥料，人造絲，人造顏料，人造樹膠等等，在使用資本和勞力的程度方面，更是不成問題，因為按照李加圖（Ricardo）的定理，在自由的世界市場中，資本總是能流通的；在高級資本主義的經濟區域中，利息一定低，所以他們的資本，就要跑到利息較高的半資本主義，或新資本主義的國家裡去了。至于勞力，亦是這個情形。所以世界經濟將來的結構都同到高級資本主義的境界，我們第二個問題就是世界經濟恐慌假如剷除現代資本主義的組織，能否免除？據范氏的推測，是不可能的。換一種組織，就有另一種恐慌，惟一的希望，還是維持世界經濟原有的組織（如前文所說的），而不使這個有機體的組織，發生強烈的變遷。

中外大事記

十一月十二日至
十二月十日止

冰森輯錄

國內

(一) 福州組織「人民政府」

西南風雲，醞釀已久。陳銘樞蔣光鼐等僕僕港粵間，其勃然欲動之神情，固早已顯示於吾人目前。十一月二十日福建人民政府成立，西南風雲一變而為閩省獨立，此種變化，舉國人士莫不驚異。惟據聞閩省之謀獨立，為時已久，國府主席林森在閩時曾調和此事，但未成功。福州於十九日起戒嚴，禁止運物出口，此為局勢嚴重之始。先是華北交涉開始之時，蔣蔡通電申明態度，主張抗日勦匪並重，閩市各團體曾派代表作一度救國之商洽，同時並成立全省工聯會及福建文化總同盟，結果遂產生廿晨之市民大會，議決組織人民政府，通過政綱及人選，並發表宣言。人民政府初以李濟深為主席，並設五個委員會，計政治委員會，主席陳銘樞；軍事委員會，主席蔡廷楷；財政委員會，主席許錫清；教育委員會，主席為章伯鈞；外交委員會，主席陳友仁，秘書長為徐謙。蔣蔡陳李等於次日即通電脫離國民黨，廢總理

遺囑遺像，並改用上紅下藍中爲黃色五角星之國旗——五角星之解釋爲農工商學兵。而省垣各機關中央銀行等均被接收。省黨部改爲人民代表辦公處。茲爲明瞭其主張起見，將已見報載之該省市民大會議決之政綱及宣言錄後：

閩府組織大綱全文

「中華共和國人民革命政府組織大綱。第一條，人民革命政府受全國人

民臨時代表大會之付託，執行中華共和國最高權。第二條，人民革命政府統率海陸空軍，並領導一切武裝人民。第三條，人民革命政府有對外宣戰媾和授受使節及締結特約之權。第四條，人民革命政府委員會，以會議方式處理國務，人民革命政府委員會會議規程另定之。第五條，人民革命政府委員會主席一人，由委員公推之，人民革命政府委員額有增加之必要時，得由人民革命政府委員會會議決。第六條，人民革命政府委員會之下，設左列各會部院，（一）經濟委員會，（二）文化委員會，（三）軍事委員會，（四）內政部，（五）外交部，（六）財政部，（七）農工部，（八）最高法院，設主席，部長，院長一人，由人民革命政府委員會會議議決推任之，各會部設副主席次長一人，由各該會主席部長分別提出會議議決任命之，各會部院組織大綱另定之。第七條，人民革命政府委員會設秘書處，置秘書長一人，由主席提出會議議決任命之，秘書處組織大綱另定之。第八條，人民革命政府委員會於必要時，得設置各直屬機關。第九條，本大綱由人民革命政府委員會會議決並修正之。」

最低綱領十八條 福州發表之人民政綱，全文如下，中國之社會，係在帝國主義者統治下之

半封建的社會，中國革命之最大目的，在消滅帝國主義在華之宰割，同時掃除一切封建勢力以樹立完全代表人民權利之政府，並須立即實行如下之最低綱領：（一）廢除不平等條約，與各國重定雙方平等互惠之條約，（二）外資經營及外人管理之企業與文化事業，有違害中華民族利益者，得限制或沒收之，（三）整理新舊外債，凡禍國之政治借款，絕對否認，其他則應分別予以有條件的償還；（四）實行對外貿易統制，（五）厲行關稅絕對自主，（六）開放政權，凡依附帝國主義及軍閥之反革命分子，不賦予政治上之一切權利，（七）中華境內各民族一律平等，得自由聯合革命，確認民族自決，（八）確定人民身體居住言論集會結社罷工示威出版絕對自由（九）實行普選，（十）廢止一切苛捐雜稅，（十一）立行耕者有其田，實現計口授田，森林，礦山，河道完全國有，（十二）銀行與交通一切重要企業歸國家統制，（十三）以政治力量及國家資本，扶助農業生產科學化，（十四）嚴禁高利貸，（十五）取締奸商，人民生活日用品由國家專賣，（十六）制定農工法，改良農工生活，並保障扶助農工團體之發展，（十七）厲行教育普及，（十八）實行徵兵制，武裝民衆，並援助民衆之反帝及經濟政治鬥爭。

「人民政府」宣言 天津大公報登載「人民政府」宣言，茲轉錄於次：全國人民各機關各軍

隊及各報館公鑒，自口口口憑藉其御用之口口口系統，及其禍國殘民之武力，背叛革命，攘據政府以來，中華民族益趨於危亡，全國人民生計陷於絕境，當九一八事變之初，口口口即令張學良不加抵抗，十九路軍淞滬作戰之際，又絕其後援，使東北三省轉瞬淪喪，馴至一送熱河，再送遼東流域，簽訂塘沽協定，出賣中國北部，近更同意與日本秘密訂立濟經協定，無異承認滿洲偽國，實行降日。對東北義勇軍之活動，則多方破壞，對西南請纓義軍，則嚴令制止，口口口之賣國行爲，國將不國。自口口口當政以後，製造內戰，釀成天災，人民因之而死者，何止數百千萬，其幸而生存者，則欲耕無地，欲工無所，或則雖工雖耕，而仍不得一飽，口口口政府對此飢寒交迫之廣大羣衆，不特不加救濟，抑且不容其自救，凡主張人民自救者，不目爲反動，即指爲赤化，罪名一出，勦殺隨之。數年來人民被其殘殺者，不知凡幾，窮口口口之惡，國將無民，且在口口口等統治之下，政治黑暗，官吏貪污，綱紀廢弛，驕奢無度，此皆口口口，等禍國殘民之末節，然全國人民，已莫不切齒痛恨，對於口口口政府之存在，已不可一日容忍，對於新政權成立之要求，已不可一日遲延。以此之故，中華共和國人民革命政府，乃於公歷一九三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成立於福州，濟深等同時宣誓就職，謹以最天之誠意，向全國宣布其使命：（一）求中華民族之解放，形成真正獨立自由之國家。（二）消滅反革命之口口口政府，建立生產人民之政權。（三）實現國內各民族之平等權利。（四）

(一)保障一切生產人民之絕對自由平等權。(五)排除帝國主義在華勢力，打倒軍閥，除封建殘餘制度，發展國民經濟，解放工農勞苦羣衆。以上多端，實爲本革命政府之中心任務，決自成立之日起，澈底肅清貪官污吏，建立廉潔政府，提高行政效率，實行法治精神，並領導全體公務人員，節衣縮食，刻苦耐勞，以貫徹根本之主張，樹立與國之規範，本革命政府尤願表示其爲和平而奮鬥之決心，口口口政府之亡國政策，既擾亂世界之和平，而其殘民政策，又破壞國內之和平，本革命政府爲保障世界及中國之和平起見，不得不堅決反對此亡國殘民之政策，希望全國人民及各政治集團與各軍隊，深切了解本革命政府之使命，及保障和平之決心，一致奮起擁護革命政府，與口口口御用之口口口政府，作殊死戰，以實現中華民族之最高理想，謹此佈聞，諸希亮鑒，人民革命政府委員李濟深、陳銘樞、陳友仁、蔣光鼐、蔡廷楷、戴戟、黃祺翔、徐謙、李章達、何公敢、中華共和國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南京中政會通電 閩變發生後南京中政會及在贛勦共之蔣中正均有通電及宣言發表；對閩事均主張嚴厲制裁。十一月二十夜中政會爲閩事通電各省政府，文云，「自國難發生以來，全國一致，力求團結以期拯救危亡，最近江西剿匪着着勝利，肅清可期，一切建設當可開始，復興之機，繫此一髮，乃陳銘樞等忽于此時在福州糾合所謂第三黨重要份子，自立名目，實行叛亂，同時勾結共匪，助其肆虐，並造作謠言，厚誣政府，以圖淆惑視聽，若任其猖獗，

則荼毒生民，危害國家，爲思不堪設想，爲此決議，着各軍政機關迅予處置，務使叛亂早日救平，凡我同志常此變亂，當各竭能力，共圖消弭，俾人民痛苦得以解除，國家根本不至搖動，救亡圖之大計，得以繼續貫徹，有切望焉。

蔣告十九路軍將士 蔣發告十九路軍全體將士書。文曰：據報陳銘樞李濟深之徒，竊據福州

，假借我十九路軍名義，湊合第三黨社會民主黨之反動份子，倡言聯共，背叛中國國民黨，反抗國民政府，組織其共產黨化身之所謂生產黨，與其所謂人民革命政府，廢棄本黨總理自革命以來所創造青天白日之黨國旗，而揭其上藍下紅中坎黃色五星爲號之叛旗。值此國難嚴重之秋，全國併力勦共之日，適竟有此危害黨國自促滅亡之舉，是誠何心，良難索解。願陳銘樞輩，膽敢悍然發難者，實以其對於贛閩共匪，已實行妥協，成立互不侵犯之密約，議定接濟匪區物質，及軍事互助，彼此策應之計劃。證以黃琪翔，章伯鈞，彭澤湘等之依附其間，供敵奔走，共黨代表及彭德懷之妻，滯留福州，及取銷國旗黨徽，高唱土地政策，農工政策，則聯共叛黨之說，顯而易見矣。且前年親謁幣原求借外力以佔東北之陳友仁，及安福時代參預西原借款之韓寶禮，或任僞府新職，或爲信使東渡，則人言藉藉，所謂賣國害黨之陰謀，亦信而有徵矣。聞陳等所持以鼓其簧之口實者，一方對我十九路軍將士，橫施恫嚇，謂在閩若不聯共匪，則必見滅於共匪。一方則對民衆假借農工政策，實行土地革命，藉爲煽動

，而另一方面，則又師方振武吉鴻昌在華北之故智，既已降敵通匪，而復標榜救國抗日，以欺弄十九路軍之將士。彼輩叛徒，惟以聯共勾日爲手段，以毀黨叛國爲目的，固無所愛於十九路軍光榮之歷史，更不計及我十九路軍今日之順逆與成敗，其結果受犧牲而召汚名者，皆爲我十九路軍全體之將士，於若輩固無損毫髮也，豈不痛哉！今如聽其一二人之蒙蔽賣弄，忍喪全閩，陷於共禍，不惟自絕於黨國，爲中外所唾罵，竊恐我十九路軍爲剿共抗日而犧牲之先烈有知，亦必痛哭於九泉矣。嗚呼，我十九路軍忠勇諸將士之昔以剿共抗日與不參加內戰而獲令譽者，今乃反爲陳逆所挾持，致成爲破壞黨國戎首，其將何詞以自解於國人之前，抑將何以對總理在天之靈，何以見勳共抗日，諸先烈於地下乎？不寧唯是，我十九路軍將士自十三年以來，東征北伐，隨同中正轉戰南北，相與同死生共患難者，何啻百戰？在革命過程中，建樹雄偉，助績彪炳，實黨國忠勇奮圖之軍隊。豈能爲陳銘樞輩之私產？值茲陸危震撼之際，當必能本愛國保民之精神，而矯然有以自立，斷不應以私害公，致供任何個人叛亂黨國之犧牲，尤不應因一二人之反復而盲從附和，舉已往出死人生所造之助績光榮，隨之毀滅。我忠勇諸將士深明大義，當必權衡已熟，勿庸詞費矣。現時中正認定國家當前惟一之急務，與唯一之生路，祇有努力剿滅赤匪，方足以衛黨國而挽危亡。連日續中剿匪軍事，進展極速，中正仍令我剿匪各軍，專力於剿匪工作之完成，決不以閩變牽動剿匪之軍事，更不忍

以十年來患難相從之部曲，爲一博不逞之徒所蒙蔽之故，而使我國革命軍自相殘殺，致剿匪陣線動搖，一週中共匪粉碎五次圍剿計劃中預定挑撥閩變之毒計，且足貽寇仇之竊笑。對於閩變罪魁，姑視其以後之行動，畀以自覺自新之機會。所冀我十九路軍將士，咸體斯旨，一面堅持剿匪之原有陣線。毋見撓於亂命，一面力圖正義之彰明，以促叛亂悔悟。大義滅親，古有明訓，撥亂反正，責無旁貸，救國自救，關鍵在茲，幸我將士速圖利之，有厚望焉。

蔣中正十一月二十二日。

(二一) 華北外交勢將擱淺

喧騰一時之華北進行談判之消息，據當局表示：日方確曾向我華北當局提出要求解決局部問題之談判，其內容爲日方交還長城各口，繼續商議設關，通車，通郵，各問題，駐平政委員長黃郛，對日方上項之請求，乃於本二日電京，請示應採應付之方策。行政院當局之意見，以爲在不承認偽組織不放棄東四省之根本原則，及不喪權不辱國之外交方針之下，未始不可商議，當將黃郛電呈各節，發交主管機關縝密研究，設關問題交財政部，通車問題交鐵道部，通郵問題，交交通部，分別擬具方案，提出意見書，汪兆銘七日午後乘機飛贛，亦爲上項問題，徵詢蔣介石之意見，汪氏業於八日午匆匆遣返，其結果尙不可知。乃九日晨中政

會議舉行例會時，已經提出討論，會場空氣，甚度緊張，各委員發表意見，頗多爭辯，歷三小時之久，據聞中委王祺焦易堂陳肇英克興顏白雲梯居正苗培成等聯名提出二案，限制外交當局不得自由處理該二案，（一）嗣後中央外交方針，應由中政會議決定原則後，再交外交部長負責執行，不得事先談判，事後再由中政會議追認；（二）關於中日談判，涉及東北問題時，應由中政會議通過，並根據塘沽協定，僅談軍事，不得涉及其他政治問題。當主席提出二案報告後，經各委詳細討論，卒以大多數贊成，將二案通過，聞全場中有人主張通知行政當局轉飭華北軍政負責者停止華北目下所討論之通車通郵關稅等問題，但最後仍被保留。

據大公報上海通信：旬日以來，關於通車通郵設關等問題，頗傳中日間將有接洽，社會各方對之異常注意，多所討論，均主審慎從事，而其最重要之點，則為避免引起承認偽組織之誤解。故於國際公法及國聯關於中日問題之決議，研究特詳，關於國際公法者大體分為兩點（甲）承認新國家或新政府之方式：（一）明白承認或默示承認，以正式公文宣告承認新國家或新政府者，為明白承認，如與新國家或新政府互派外交代表，進行談判，締訂條約，或其他對待新國家儼若國際法人行為，皆為默示承認。（二）法律上之承認及事實上承認。凡承認某一新國家或新政府，在法律上已具有成為國家團體之一員所必備之條件，或已具有成為國際關係中國家代表機關所必備之條件，是為法律上之承認，不願將來之變化，而承認某

新國家或新政府事實上已具有國際法所需要之上述條件，是爲事實上之承認，事實上之承認，往往爲法律上承認之初步。(乙)關於承認之區別：(一)對於新國家之承認。凡一個領土內之某一部分因革命叛變或其他原因，脫離祖國統治，而另組獨立政府者，他國如予以承認，是爲新國家之承認。(二)對於新政府之承認，一國之政體國名或元首如有變更，亦須經他國之承認，第其國家地位早經存在，故與新國家之承認完全不同。國際公法關於承認之規定，大略如此，故所謂承認，不必一定見諸文字，播之語言，即默示承認或事實承認，亦可發生同等之效力，尤應注意者，國際法專家惠頓氏曾引據羅馬法學家言，謂「主權國因實力罄盡或其他原因，對於叛變者放棄其主權上之爭鬥時，則他國即認爲叛變者在事實上已經獨立，主權國亦無權過問，惟在此項爭執，尙未絕對解決或永燬解決之前，而他國違承認叛變者之獨立，是爲對於主權國之敵意的行爲，應負破壞中立及邦交之咎。是以他國於對僞組織之是否承認，將視我態度爲轉移，可以斷言，其於國聯不承認僞組織之決議，則列舉五點：(一)中國及列強始終皆認滿洲爲中國之一部，其主權屬於中國(一九三三年二月十四日國聯報告書第三部)，(二)凡用違反國聯盟約或巴黎公約之手段所締造之任何局勢。條約，或協定，聯合會會員均應不予承認(同上報告書第四部)，(三)國聯會員國無論在法律上或事實上，均將繼續不承認滿洲現行組織(同上報告第四部)，(四)國聯會員國應阻

止僞國加入國際公約（國聯關於不承認「滿洲國」之辦法第一條），（五）國聯會員國應提醒其所派之領事，於可能範圍內而尤於與滿洲當局接觸時，對於一切行爲足被明白或暗含的解釋，爲一種承認該當局爲滿洲正當政府之表示者，均應避而不爲（同上辦法第六條）。」綜此以言，第一，各國承認滿洲爲中國之一部，第二，各國不承認日本在東北造成之局勢，第三，各國不承認滿洲現行組織，第四，各國阻止僞國加入國際公約，第五，各國提醒其派駐東北之領事，凡一切行爲，足被解釋爲承認滿洲政府之表示者，均避而不爲，其防微杜漸之意，可謂盡量表現。今各國方爲我種種設計，以防止僞國取得國際上之地位，若我國反與之接洽談判，是不啻以當事人被害人之地位，而首先自行取消其控訴，將致喪失國際人格，墮落國際信用，故主張持重，勿與交涉。

（三）內蒙古自治問題解決

內蒙古自治問題現已和平解決，茲輯錄大公報所紀解決經過，以供研究內蒙古自治問題之參考：黃紹雄趙不廉二氏於十一月十日由綏親往百靈廟視察真象，向在百王公宣佈中央意旨，使之接受中央所定扶助內蒙古自治方案，以便在中央扶助之下，逐漸實現爲蒙人謀福利之種種改革。最初德王仍據青年派之立場，從理論上堅持蒙人必須有高度自治之自治政府，其管轄

範圍，並擬擴充至久經漢人開墾設有縣治之地，並要求將察綏兩省政府及縣治一概取消，恢復清初原狀，即察省者歸察哈爾八旗，綏省者歸土默特旗，此種不顧事實理想主張，任何當局無冒然允許之權力。察綏兩省之得有今日之繁榮，實出於數百萬不避艱險不辭勞苦之漢人，手足胼胝血汗經營而成，原有土地，雖屬於蒙人，但於轉移至漢人手中時，均得有應得之代價，初非用征伐兼併搶掠而來，但憑片面理想，而欲數百萬漢人拱手讓出產權，恐為千古奇談，任何時代之改革運動所無有。中央所定方案，第一條即為已設縣治地方，其行政區域應不變更。第二條，允許在於蒙古人民聚居地方之省分，應分別設蒙古地方政務委員會，為各設省區內辦理地方行政之專管機關。各設委員若干人，並推選委員長副委員長辦理地方行政建設事業。其經費中央將酌予補助。省府各縣辦理普通行政，有涉及蒙古行政範圍者，應隨時與地方委會商決定，如發生糾紛時，由省府與地委會會議解決，或呈中央解決。中央之方案，大體如此。一面顧及事實及現有行政制度，一面扶助蒙人實現其自治要求，在內蒙現狀之下，實比較易於收效。其自治上所享受之權利，且為內地各省人民猶未享有者，故經歷較多之老年王公如雲王阿王等，對此方案咸欣然接受。惟青年派領袖慾權利慾甚者，對此方案，因未允其聯合各盟旗部羣組織其理想之聯邦自治政府，與中央政府處於聯邦自治地位也，故對中央方案不願接受，幾使黃氏憤然而去。中經黃氏及其隨員李松風等從新舊各派單獨

試探其意見，證明德王之主張，亦出之於少數青年之慳吝挾持，非有堅持之信念，及實現之步驟。而舊派王公對青年多懷忌之心，認爲不奉中央命令，卽不啻背叛中央，故不敢隨德王到底。在百蒙人，顯分三派，卽德王及其幕下少數人，以改造新蒙古之英雄自命，自治政府成立，卽握到無上之大權，不問將來收穫如何，亦可一償其領袖欲支配之願。二爲雲王，閱世已深，反躬自問，於實現德王計劃後，與本人無若何利益，咸主親近中央，維持現狀。三爲若干活動奔走之蒙古政客爲謀個人出路，趁此機會脫穎而出，不問德王或中央，祇要對蒙古有改革設施，均有活動餘地，以無可無不可態度，週旋於兩方，最爲易與。黃氏窺明三派態度，應付自易。德王因擁護者日少，終於雲王班禪勸說之下，將黃氏增刪後之中央方案，全部接受。醞釀四五個月之自治案，至此始得到最終收穫。記者於前由百返綏，於十四日在綏開雙方陷於僵持之中，爲視察真象起見，於十五日再度至百，經探詢結果，備開黃氏到百八日來之經過，茲逐日記之，用覘近展結果。黃趙於十日由百動身，十七軍軍長徐庭瑤氏偕往，視察國防問題，省府派團長薄益率兵一連，鐵甲車三輛，隨同警衛，徐氏亦帶衛隊一排隨行，連黃趙隨員各方代表等共約二百餘人，同行之士，對西北問題多有研究，對自治問題之解決，裨益良多，軍容振奮，武器堅利，尤非蒙人所習見，清靜岑寂之漢南古剎，頗成聖才奮威之場所。是日上午八時許，由綏開車，下午五時半抵百，王公青年列隊迎於河干，

仍衣翎頂輝煌之亡清制服，彼等蒙古之王公貴族，對此虛榮猶不肯擯而去之，守舊思想之深，於此可見。經此二十餘年，仍不惜爲亡清保留遺制，致使一般蒙人猶祇知有大清皇帝，不知有國府主席，憧憬勝清威德，蔑視共和制度，減少國家觀念，此又政府失當之處。在歷史上，於國體既更之時，無不改正朔，易服色，以新民衆之觀念，欲喚起蒙民重視民國，改正服制，亦切要問題也。

黃趙抵百之日，天色將暮，當日除週旋外，未談公事，十一日着各王公準備意見，先用書面送來，約於十三日，正式會商。十二日正午由德王雲王率各王公，公議黃趙徐三氏及全體隨員於行轅，爲純粹蒙古式筵席，用整個蒸羊，所謂全羊席者是，由主人著禮服，切羊肉以獻，並奏蒙古樂唱蒙古歌，並表演角力助興，是日由各王將意見書送來。十三日上午黃氏請班禪活佛爲主席，率領百靈廟全體喇嘛在正殿諷平安經，此爲前清欽差每到有活佛之處，照例舉行之故事，一則推崇活佛，一則表示信仰黃氏，各王公等均往聽經，凡在場之喇嘛，均得經費若干。喇嘛在寺梵修，均自備食用，以代人念經爲其收入，與內地和尙依賴寺院不同。黃氏念經之用，蓋欲對喇嘛有所施予也。十三日上午由雲王德王至黃氏處正式談話，歷時甚久，當日仍無結果，約翌日再談，十四日繼續談話，下午由各王騎賽馬，邀黃等往觀，德王並親自乘騎，使隨行之電影技師拍入電影。是日晚由黃氏根據兩次談話結果，將中央方

案原定方案略加增刪，容納德王等之若干意見，十五日班禪邀全體人員宴會，爲綏遠尉師之南式酒席，下午再約各王談話討論實際問題，將修正之方案，交與德雲二王，黃表示此爲中央所能容納之原則，過此即不能允許。德王稱俟與各王商酌後，於翌日由雙方各派代表再詳細討論。十六日由德王約黃氏派代表與各王代表會議於根王蒙古包內，黃派派李松風賀揚霖等六人，德王方面代表出席八人，李詢被方對新方案意見，彼方代表開口即稱，仍希望部長容納組織自治政府要求，並出各王呈請中央准許自治政府之呈文，請黃氏代爲轉呈。李答稱，既堅持組織政府之意，即不便再談，可即散會，彼等堅留，改作普通談話，約談二小時各散。李將此情向黃報告後，實甚不滿，決定十八日返綏，另謀應付之方，於十七日令隨員準備起行，令薄團長率鐵甲車及兵士駐百候令，於是日上午着李松風將德王等送請轉呈中央核准之自治政府備案呈文及籌備自治政府之會議錄意見書等全部送還雲王，表示拒絕接受之意。雲王之主張自始即與德王不同，至此頗爲失措，堅請李向黃說項，謂本人對中央方案早欲接受，請部長再住一二日，本人當勸德王亦接受。李稱，部長已決定明晨返綏，君等如不全部接受中央方案，即無話可說，李歸後，雲王急找德王談話，稱君如不接受中央方案，余將單獨接受，德王稱班禪佛已允代留部長略住，並代疏通，請部長容納吾等意見。二人遂往謁班禪，會商後，由班禪派重要隨員三人，於下午三時往謁黃氏，稱班希望部長再留一日，彼

願使各王接受中央意見，黃氏稱修改之方案為中央所能允諾之最大限度，彼等如願全部接受，可用書面告余，否則余決定明晨返綏，亦無再談必要。三代表向班覆命，德王至此頗以雲王為賣已，並悔被青年利用，歸帳邀本盟數王研究辦法，均一籌莫展，詢之青年，亦無良策供獻，頗為躊躇。同時各旗代表紛至黃處表示不信任德王，至夜一時，雲王將向黃表示接受中央方案之公函草就，着德王署名，德王至是頗有四大皆空之感。覺悟連日強硬主張徒被他入利用，遂亦欣然署名，送達黃處，十八日上午各王晤黃，討論實施方案之細部問題，下午由家氏隨員與青年討論細部問題，各青年一變其論調。力示好感，德王向人發牢騷，謂我被大家公推，故不能不打官話，現在大家拉腿，弄的我對不住朋友等語，德王青年氣盛，經事尙少，經受此打擊，已覺悟欲團結向無團結之各盟為極不易，決心放棄其聯合各盟組織政府之意圖。惟德王在內蒙王公中，實不愧為一好學深思抱負遠大之人物，中央方案既各王公已接受，黃氏為調和三派意見計，對諸人均有所安慰，諸人到此地步，咸覺黃氏能代表中央，以誠懇態度處理此事，將來定有滿意之結果，故已毫無芥蒂於胸中。十八日在百王公青年及班禪共在寺內拍照電影，用留記念，冠裳齊楚，頂戴輝煌，歡欣鼓舞，較數日前彼此猜忌之神情，大有不同，晚間設宴歡送，並互餽禮品。德雲二王合贈黃氏名馬四匹，趙徐各二匹，黃氏對來百王公青年代表等，各惠川資若干，並函約各王來綏參加漢蒙聯歡大會。十九日上

午八時，黃趙徐及全體衛隊動身返綏，另派楊君勵孔慶宗等八人分爲二組乘汽車出發，一組赴錫林果勒盟各旗，一組赴烏蘭察布各旗，考察一切經濟社會情形，用作中央扶助各盟旗建設之參考。黃趙起行，各王公率隨員衛兵送出里許，殷殷惜別，下午五時返抵綏遠，在此俟聯歡大會開畢，即行返京，報告經過。內蒙古第一二區自治政府組織法俟行政院會議通過，經立法院決定，再正式公佈之。

內蒙古自治解決大綱 關於內蒙古自治問題，黃紹雄原提甲乙兩項辦法：甲種辦法：一，名稱：定爲蒙古第一自治區政府。蒙古第二自治區政府，以下類推。二，區域：烏伊兩盟及土默特阿拉善額濟納各盟旗，編爲蒙古第一自治區。錫林果勒盟及察哈爾部各旗，編爲蒙古第二自治區。其他盟部旗均照此例編區。三，隸屬：蒙古各自治區政府，直隸於行政院，遇有關涉省之事件，與省政府會商辦理。四，權限：蒙古各自治區政府，管理各本區內各盟部旗一切政務。五，經費：蒙古各自治區政府經費，由中央按月撥給。六，聯絡：蒙古各自治區間，設一聯席會議，商決自治區間共同事宜。乙種辦法：設置蒙古統一最高自治機關，定名爲蒙古自治委員會，直隸於行政院，管理各盟旗一切政務。其經費由中央按月撥給。交德王任擇其一。德王即召集會議，討論結果，決採納甲種辦法。即報告黃部長，將此項辦法繕寫兩份，定名爲『內蒙古自治解決大綱』，作最後暫定案，由兩方簽字。黃當又聲明一點，即此項項

大綱，須經行政院通過，始爲有效云云。

國 外

一，美俄正式復交

美俄兩國正式復交

據華盛頓十七日合衆社電，羅斯福與李維諾夫談判，頃間圓滿結束，美

俄已正式復交。本晚十一時五十分白宮舉行一簡單儀式，由羅斯福與李維諾夫交換復交照會，該照會由雙方談判人簽字，彼等表示「相互間之愉快，並希望美俄兩國永久維持通常與友誼的合作，俾增進雙方福利，維持和平。」美方已任命布列特氏爲駐俄大使，預料蘇俄將任前駐日大使特羅維諾夫斯基爲駐美大使，本日白宮宣布羅李二氏共計交換照會八件。有一照會稱：蘇俄同意不要求美國賠償西比利亞遠征時俄方所蒙損失，另一照會稱，雙方擔保各不干涉他方內政。李維諾夫氏，照會中更進一步宣稱，蘇俄將不「忍任何反美活動，其足以侵及美國領土完整或社會與政治之制度者。羅氏稱此項照會爲蘇俄將審慎避免在美作共產宣傳之莊嚴的擔保，關於蘇俄對美所欠債務，與解決美國私人對俄之要求以及旅俄美僑有權享受信仰自由等項，羅李二氏均已獲得妥協。預料因美俄復交之結果，美國將獲得大批訂貨，此

舉可減少美國之失業人數。美國一般對羅氏此舉之反響頗佳，羅氏之承認蘇俄，爲一種最後的決定，並不須由國會通過，蓋惟有美俄締結條約時，始須經上院之批准也。本日本宮方面稱，關於美國財部對克倫斯基政府時代所借債務美金一萬八千七百萬元一事，如李維諾夫與美官均獲得任何解決辦法時，將請求國會予以通過云。

羅李兩方之照會 羅斯福總統與李維諾夫關於蘇美恢復邦交來往之函件全文如下，（一）羅斯福致李維諾夫照會：「鄙人與閣下談話結果，美國已決定與蘇聯建立常態之外交關係，並互換大使，此實深足愉悅者也，鄙人希望現在我兩國民衆間所建立之邦交，將永久保持其常態與友誼之性質，且將來爲彼等相互之利益，以及爲保持全世界之和平，合作到底，」（二）李維諾夫致羅斯福照會：「鄙人謹以無限愉快通知閣下，蘇聯現正十分準備與美合衆國建立常態外交關係，並互換大使，鄙人亦望我兩國民衆間所建立之邦交，將永久爲常態的與友誼的，且我兩民族爲彼等相互之利益，以及爲全世界之保持，將合作到底。」

美俄復交協定內容 據華盛頓十七日路透電，關於承認蘇俄之協定，昨夜十一時五十分簽定，美俄間尋常關係已正式恢復，羅氏與李維諾夫聯合發表一文，內稱除簽定協定外，並已交換關於解決如債務與要求賠償等懸案方法之意見，此種意見之交換，可使吾人希望此項懸案之迅速的與美滿的解決，兩國政府固皆願從速結束之也。羅氏發表渠與李維諾夫關於宣傳，

宗教自由，及兩國人民法律上保護，以免被控經濟開牒之往來函件，蘇俄允放棄因干涉阿昌格爾與西比利亞事而起之各種賠償要求，羅總統於宣讀往來函件時，特別注重在俄美人宗教自由之要求。又據中央社華盛頓十七日哈瓦斯電，美俄兩國代表談判情形極為秘密，此際所可知者，則美俄兩國代表，業已談判俄國債務，共產主義宣傳，及保護美國僑民各問題，而宣傳與保護美國僑民兩問題，似已從容解決，至第一問題則將指派專家，組織委員會，從事研究。此外關於經濟問題之談判，所得結果，未必盡如若干美國人士所希望，蓋俄國苟欲購買大批美貨，自非美國予以鉅額墊款不可，而美國政府似未準備及此。抑美俄兩國談判，尙有最重要而又最秘密之一問題，即國際政局，尤其是遠東時局是也。關於此層，俄日兩國關係，『滿洲國』及海軍各項問題，自居首要地位，羅斯福原本有與蘇俄談判復交之計畫，旋因遠東時局緊張情形，已達危險程度，乃提前予以實行。

蘇俄外長之聲明

據華盛頓十七日塔斯社電，李維諾夫本日向報界發表關於蘇美復交聲明書

一件，其文如下：「關於建立美國與蘇俄常態外交關係文件之交換，不僅造成圓滿解決兩國間過去懸案之必要條件，而要尤重要者，惟在世界兩大共和國間真正友誼關係與和平提携之展上，啓開一新頁。現在提供於吾人面前之若干可能性，吾人將充分利用之，以獲取相互民發問之經濟合作，昨日之舉動，將在和平問題上產生一極有益之影響，凡屬誠篤而和平之人

，對於此舉必然懼躍，現在蘇聯已與一切國家樹立常態邦交。但在少數情形中，日漸增加之疑忌與醜行，正在常態邦交掩護下進行，似此形式的及傳統的常態關係，則非蘇聯所望於美國者，我等過去並無切實之衝突，我等亦不希望將來有此種衝突，接近之點現已存在，為經濟與文化之合作，此項接近之點將逐漸擴大，同時爭取和平之鬥爭，亦將大形展開。在過去十六年中，蘇聯與美國間關係之缺乏，在美國造成無數對蘇聯情形不正確與虛偽觀念之堆積，若干人士藉散播關於蘇聯最荒謬之神話以自娛，是以當羅斯福大總統要求充分報告，以明瞭政府對他國公民之政策及旅居蘇聯之美人生活情形時，余並不驚異。此類報告，余已盡可能向彼提出，關於羅大總統對美國人士須在蘇聯享受宗教自由之興趣，余曾有函致羅大總統，縷陳蘇俄現行之宗教法規，羅大總統又詢及外在蘇聯之法律地位，余為之解釋曰，在蘇聯之外僑，必須遵守蘇聯之一切法律，蘇聯不能允許任何外人享受特別法律待遇。余又在另函中向羅大總統保證，蘇聯政府與其他國家政府之關係，完全基於互不干涉內政之原則，至於兩國間相互的物質要素問題，此不能於短時間內決定，因蘇聯之既定政策為於訂交以前不規定此類問題，關於此項問題，交換意見之結果，已顯露兩國之善意，並希望於最可能短時期內規定此項問題，為證明吾人之善意，吾人不待問題之最後規定，已放棄吾人對美人出兵西伯利亞事件之要素，且關於此點，吾人亦已考慮美國在當時之若干行動，此類行動，余來

美國務院後，始大加明瞭。」

莫斯科各方面之感想 此間一般對美俄復交之感想，以為關係半數人類命運，頃間政治經濟情勢，如此艱危，故此舉將來被視為世界史中之一轉點，直接關係美俄中日人民。遠東現有日俄戰爭威脅，中日僅在武裝休戰狀態中，因日本任何時可攻擊無防衛之中國。惟有中美俄合作，方可阻止戰爭威脅，以及日本再有侵華舉動，戰爭危險無疑為羅李二氏討論問題之一。惟日本投機份子能在戰爭中取利，太平洋美日海軍競爭，日形嚴重，致迫令美國領袖採取外交方法以制日本，並將所攫奪之物，返歸中國。美政府宣布之政策，仍為維持中國之領土與行政完整，俄方現亦稱日本攫取東北四省，欲將其作為殖民地，茲自「一九一八」以來，中美俄三大太平洋國家已具備合作原因，惟中國當局無人有膽識，將其揭出。今日美俄復交後，情勢已經一變，美國不致再懷疑中俄合作，而將予以歡迎，俾能維持世界和平，各領袖應認清事實，使中國得上政治軌道，以謀挽救國家，並令其進步。

美國全國報紙論調 紐約十六日塔斯社電，美國全國在過去兩星期中，實可謂為「蘇維埃之週」，無論報紙，雜誌，要人談話，時刻不離蘇維埃聯邦，各報自羅斯福與加里寧來往電文發表後，關於蘇聯情形之文字，充滿篇幅，尤對於李維諾夫之一舉一動，關切最深，當李氏抵華盛頓時，各報刊載李氏詳細履歷及其照片，於其外交上之成功，尤多詳盡之描寫。李氏

奧羅總統日前會晤時，赫斯特系之報紙論稱：「羅斯福與李維諾夫此項歷史之會晤，將十六年來畸形狀態，告以結束」。『世界電報』稱「蘇聯在十六年中之成功，已以歷史上得未曾紐之速度，改進蘇聯人民之地位，此種成功，又給蘇聯以國際情事中大列強之地位，」『有約鏡報』稱，「李維諾夫此行之成功，不僅對美國及蘇聯爲一偉大之事件，且影響歐洲與遠東國際形勢，至大且巨。」

日本方面之觀察 據東京十八日新聯電，日外務省接到美俄復交之報告後，特於本日正午發表聲明如下：「美俄復交之成立，對於日本之外交上及經濟上相信不受何項影響，並且日本對美對俄之政策業經決定，對於此項既定方針，認爲毫無變更之必要，而將依據從來之外交方針進行。」又日本陸軍當局談話云：「美國政府今已承認蘇俄，然其承認，不包含兩國間不侵犯條約及其他政治協定，乃顯明之事，故美國承認蘇俄，可稱僅恢復通商關係而已，甚至亦可視爲多少含有對日本之牽制策，然美國遽然承認俄國，係由於美國國內之不景氣，欲求貿易市場之故。但美俄兩國之生產爲小麥，石油，木材等，大體相同，故其承認代價之貿易市場能否獲得，殊屬疑問。且蘇俄之貿易，係由國家行之，故縱予以承認，亦決無購買高價物品之理。日本對於美俄復交，毫無變更態度之事，尤以其目前英俄之通商關係觀之，亦可明瞭，若果輕忽，則債務將被抹消，且承認後，美國赤化問題之事件，將頻頻發生，不到

數年，美國因承認蘇俄，不但無何獲得，且將惹起種種不利之問題，此則由任何國之例觀之，亦甚明瞭。」又財界有力者之觀察如下：「由經濟上觀之，美國究允許俄國幾何之信用貸款，不得而知，然假使其金額及期間無甚重大，則美國輸往俄國之物資亦可知悉。尤其美俄兩國之經濟狀態從來相同，故重要商品無論石油小麥木材等，素來在於競爭的狀態中，對於此點，將引起美國勞動者相當猛烈之反感。美俄之通商關係如果活潑，則受其直接影響者，毋寧為英德等國，彼等對俄之貿易難免減少，日本之對俄貿易因信用貸款問題及政府輸出保障不完備之故，致依然不見進展，故在此現狀之下，將不受重大影響。」

法德諸國之輿論

據巴黎十八日路透電，半官式之「時報」今日載稱：美國承認蘇俄，未能

得有經濟上之利益，該報謂，美總統之決定承認蘇俄，實恐日本之侵略行動及於西比利亞也云云。又據柏林十八日電：美已在法理上承認蘇俄，德報紙所當注意之事固甚多，然對美俄成立協定之事，似加以評論，羣視此事為日本政策之失敗。一攻擊報「甚至謂：美俄協定雖不能即視為作戰條約，然在相當範圍之內，亦可認為含有此種性質也。漢堡「自由報」謂：美俄新關係之成立，日本實促成之，此種結果，雖非東京之所願，然吾人當知，凡施行壓迫者，必然惹起一種反動，蘇俄之與美聯結，以謀和平利益，全受日本對外侵略之影響，世界政治上另成一種中心，歐洲列強僅處旁觀地位，而未嘗參預者，此為空前未有之事，歐洲各

國舊勢力在世界政治上日就衰微，此次之事，可爲明證，美俄兩國均不屬於國聯，現已携手同行，可見世界國家之不恃國聯者，固不僅一德國而已，又據捷克京城十九日哈瓦斯電，對於美國承認蘇俄一事，「人民報」謂，俄國在國際政治中之完整安全，今已完成一大步驟，同時並可增強和平之勢力，蓋美俄兩國之共同政策，可剷除日本之武力侵略也云云。

美國駐蘇新大使 美國駐蘇聯大使布利特氏，已赴俄履新，用特介紹其略史如下：布利特氏係「智囊團」之一人，爲美國有數之蘇聯通，且爲蘇聯承認論之熱心主張者。一九三三年三月羅斯福就美大總統職，即派布利特氏赴歐，研究以承認蘇聯爲中心之歐洲情勢。世界經濟會議開會於英倫，布利特氏即入倫敦與蘇聯外長李特維諾夫，作數度會見，形成美俄復交基礎。又蘇聯外長李特維諾夫抵華盛頓後，布利特氏始終參贊羅斯福，並運籌於帷幄之內，實際指導美國復交交涉。布氏現年四十三歲，一八九一年生於費城，先任費城報館駐華盛頓及國外特派員，一九一七年入國務省，凡爾賽和會召集布氏任美國代表隨員，前往巴黎。

李維諾夫之身世 此次於十日以內結束美俄十六年來反常現象之主角李維諾夫，其身世如下：李氏以一八七六年生於俄羅斯一資產階級家庭，畢業於高等專門學校，後投筆從戎，宣傳革命，於一八九八年參加社會民主勞動黨，一九〇〇年爲基輔黨部委員，翌年被捕下獄。於獄中參與「火花」編輯，刑期未屆，李氏越獄而逸，亡走瑞士，仍充「火花」編輯。同時

任俄羅斯社民黨海外部執委，旋民黨分裂，布爾塞維克與孟塞維克分道揚鑣，李氏參加布黨，一九〇三回國，秘密活動，並出席第三次代表大會。一九〇五年主編彼得堡所出之「新生命」報，翌年又出國，專在國外購辦軍火接濟國內革命團體。一九〇七年又返國，在伐爾加及烏拉爾一帶担任革命宣傳及組織工作，不久又流亡國外。一九一七年十月革命成功後，李氏即被新政府任爲駐英蘭全權代表，後因蘇聯政府逮捕當時英國駐莫斯科總領事洛克哈特，（因彼發縱著名之「使館陰謀」案），李亦被英政府拘禁以爲質，惟不久即經交換釋放。一九一八年後李氏任蘇聯外交人民委員會主席團團員，後升任副委員長並擔任愛沙尼亞外交及商務全權代表，歷次參加日內瓦及海牙會議。一九二二年任莫斯科裁軍會議主席，出席國聯裁軍會議籌備委員會第四第五第六等會議蘇聯首席代表。後談判並簽字於一九二九年二月二日之開洛格非戰公約，是年繼齊趣林爲蘇聯外交人民委員長，年來折衝於國際壇坫之上，與歐亞諸國締訂互不侵犯公約，本年七月倫敦經濟會議時，李與東歐及波羅的海各國簽定劃時代之侵略國定義公約。李現任蘇聯中央執行委員會委員兼外交人民委員會委員長。

（二一）意大利主張改造國聯

自德國脫退國聯之時，意大利即有步武其後之說。自普總理戈林南下游說之後，意大利

時發抨擊國聯之論，倡改組國聯之議，其來歷亦已遠矣。本月五日，法西斯黨大會，議決意大利繼續爲國聯會員國，而以澈底改造國聯之機構爲條件，其前半句，殆因愛文諾之勸解，已收功效，後半句，則意大利自創建四強公約以來一貫之國策也。改組之具體計劃，猶待議製。今所傳之大綱有三：（一）限制小國之投票權，（二）解除內部繁重複沓之組織，（三）分離盟約與和約爲二。以上第一條爲抬高大國之地位，第二條爲合議制度之廢止，第三條爲修改和約之張本。綜而言之，爲國際組織之法西斯化，爲四強公約之擴大充實化，說者謂四強公起之時，原以解除國聯之樊籠，與主張和約之修改爲主旨，及法國及其與國大肆反對，轉輾修正，已大失本來面目。今茲意大利汎繁黨之建議，固不獨使今後之國聯爲法西斯式之國聯，亦所以補救四強公約之前失也。於是法國將聯絡諸小協約國，以示反對，美國始終置身事外，英國指爲獨裁制與民治制之分裂，而近東之土耳其，方將結合巴爾幹諸邦，與意大利相應和。蘇俄態度如何，李維諾夫默無表示，歐洲新局面之孕育，大可注目也。

三，最近之軍縮問題

方美俄二國舊仇成新交之時，正日內瓦各巨頭同床溫壘夢之日。初，德既退出國聯兩會，日內瓦頓呈蕭條冷落氣象，然各國朝野初無不欲德國回頭復返之意，祇以德國全國意志一

贊，既表揚於十二日之總選法國不放棄國聯以及求和平於日內瓦之決心，又由薩勞彭古大聲疾呼於其衆院中，（十一月十四日）以是急切難以下手，其時意大利深謀遠慮，本已蓄有召集四強公約簽字國會議席可挽救疆局之意，及經德人戈林南下游說，意大利輕視日內瓦之空氣，益用濃厚，故墨索里尼在全國職業團體委員會之演說，則譏國聯爲荒謬之組織其代表團之在日內瓦者，則聲明意大利僅能以旁觀者資格列席軍縮會，蓋意大利之欲在日內瓦舊結構以外，別圖一歡迎與德國合作之蹊徑者，由來久矣。英國越在大陸以外，沉着觀望，未甘輕落邊際，其在日內瓦之軍縮主席漢德森，以各國重要人物既趨起不前，會議前途，益進展不前，乃露倦勤之意，此十一月上旬之事也。及十六日英國方針決於閣議，重以漢德森函電交備，乃由外長西門，外次艾登。賈內閣之命，渡海峽而南，邀同法外長彭古，東如日內瓦，自十八日迄於二十二日，英法意美四強代表，與軍縮主席漢德森，國聯秘書長愛文諾，無日不從事於私人談話，盤迴曲折，幾經辯論，而其唯一之成績，爲二十二日主幹委員會中，漢德森所提議而委員會所通過之兩月休會一決議案，茲分析四強代表所表示不同之態度如次。

意大利之主張，最爲堅決，以爲原定十月二十四日開會之軍縮總委員會，乃至討論管理軍備軍力之兩技術委員會，設無德國列席，縱勉強開，亦屬徒勞，故根本主張休會，此其一。國聯既成殘滓，軍縮亦成贅疣故應另闢蹊徑，在日內瓦以外，或羅馬，或意境其他地方，邀

請有關係各國，連同德國，召開較軍縮問題尤爲擴大之新國際會議，以謀國聯機構之改造，與盟約和約之修改，此其二。苟上述主張不見容於各國者，意大利不惜以退出國聯爲要挾。

● 英國之主張與意大利類似，惟較爲溫和，以爲離開日內瓦召開任何國際會議，而俾誘致德國回頭復返者，皆所贊成。至十月十四日外相西門在日內瓦所發表之演說，因以召致德國之脫退者，不妨拋棄，而另覓其他之方案，或仍返於春間麥唐納之原案，以爲討論之新基礎焉。法國之主張，與英意處於絕對相反地位，以爲軍縮會乃至技術委員會，縱無德國參加，均須如期繼續工作，其工作地點，必須仍在日內瓦，其討論之基礎，必須遵守十月十四日西門之草案，因此案已獲各國之同意，斷不可因德國之煽強而撤開也。（按即變更麥唐納之五年軍縮計劃，而爲包含兩個四年期限，於前四年之所謂試驗期間內，強制管理德國軍備而不及其他戰勝國之八年計劃，）至於意大利另召國際新會議之議，則堅決不予承認。

美國因台維斯回國，由瑞士公使威爾遜代表列席，雖同情於英意主張，而不欲顯露痕跡。四國意見如是參商，歸納之，則從前德法之爭，今易爲意法之爭，然其所爭者，祇軍縮開會之手續問題耳。願須以外交上之談判，謀各國間尤其德法間意見之接近，則爲四強一致之意見。以是幾經辯論，幾經盤旋，至十一月二十二日，漢德森所建議於主幹委員會而經委員會通過者，爲原定十二月四日開會之總委員會，應休會兩個月，而展延至明年一月十五日。

國聯行收院開會以後，此爲英意主張之勝利。技術委員會開會與否之問題，一任主管人員如漢德森者裁決之，遷地羅馬，改開新國際會議之說擱置不提，此爲遷就法國之主張。又於此兩個月休會期間，亟從事有外交上之祕密談判，此爲各國共同之見解。

所謂外交之談判，含義至泛，而方式亦可變化不一，就已顯露之現象而言，德法直接談判，法輿論既一致主張於先，德之希特勒，於其對法報記者之談話中，有願「靜聆一切，考慮一切，擔負一切」之言，亦已響應於後，此一方式也。大使會議，又一方式也。意大利所主張之羅馬會議，別一方式也。三者何去何從，其應有之發展若何，將於繼起之事實覘之。

四、德國總選揭曉

總選舉當日情形

據柏林十二日路透電，德國在過去十六個月中之第五次總選舉於十一月十

三日九時，在和暖而不晴朗之天氣中開始，以選舉新國會，並決定國人是否贊成德國之退出國聯與軍縮會。興登堡爲柏林最早投票者之一，渠於九時半抵投票處，民衆見之熱烈歡呼。德總統投票後，即驅車赴教堂，面含笑容，揮手示意，以謝歡呼不已之民衆。投票所須答覆之問題，爲「日耳曼男女乎！爾其贊成國家政策乎？爾準備宣布此乃爾自己志願之表示而願莊嚴誓守之乎？已投票者，胸佩鍍金徽章，上鐫「一」字。褐衫同志，乘摩托車，穿馳各街

「大呼一個民族，一個領袖，一個是。」按此次選舉，係德政府十月十四日於德國退出國聯與軍縮會時所宣布舉行者國，總選舉與全國民大會併爲一起，欲使國人對於是否贊同德國行爲之問題，以是或否答之。

希特勒大獲勝利 據柏林十二日路透電，選舉臨時最後之數字如下，全國計投四三，〇〇七，五七七票，其中贊同希特勒國會候選員名單者三九，六五五，二八八票，作廢者三，三五二，二八九票。同時舉行公民大會，決定國民是否贊助德國退出國聯與裁軍會，結果爲四三，四六四，四二〇票，中書「是」者四〇，六一八，一四七票，書「否」字者二，〇五五，三六三票，又廢票七九〇，〇一〇票。據特勒希及其閣員眼光視之，德國民衆已對世界證明彼等擁護希特勒所推行和平政策之誠意。此次普選，希特勒已獲全勝，即被繫於獄中之犯人，亦一律傾向希特勒，聞政府方面對於政治犯能信仰國社黨主義，頗爲嘉許，不久對政治犯或將下令大赦云。柏林城選舉之結果，擁護希特勒者有一百一十萬二千三百三十三票，與本年三月時國會選舉時之三十九萬八千六百八十七票，相差甚遠。宣傳部長爲慶祝國社黨選舉勝利起見，已下令全國民衆於今日懸旗慶祝。選舉時唯一之不幸事件，即爲德特蒙地方有一共產黨徒，發散傳單，因企圖逃避，乃被警察開槍擊斃。希特勒之未來計劃，不久即將宣佈，聞政府已準備大規模之憲政改革，其第一步辦法，將爲取消聯邦制，爲行政便利計，依照法國

之方法，使德國劃分爲若干區域，暫行中央集權制云。此次選舉結果，希特勒在國會中，已佔六百六十席，可爲大獲勝利。按上屆國會中希特勒祇有二百二十八席。

五、德國內閣又改組

蕭丹組織之新內閣 德國內閣近又改組，薩勞辭職，由蕭丹於十一月二十七日組成新內閣。新內閣之名單如下：總理蕭丹，兼長內務。司法萊爾狄。外交彭加爾。財政巴奈特。陸軍達拉迪。海軍沙勞特。航空柯德。殖民達利米哀。預算馬香度。教育特蒙齊，公共工程巴嘎，農商工羅朗愛那克，農務葛意，勞工拉摩勒，恩給杜哥斯，郵電米斯特勒，公共衛生伊斯拉爾，商船弗洛特。新閣員除馬香度與萊那爾狄二人外，均爲舊閣人員，萊氏曾於一九二四年任赫里歐內閣閣員。蕭丹宣稱新政府目的，不外（一）整頓財政（二）維持國家安全。

德國會通過信任案 據巴黎十二月二日路透電，蕭丹政府今日在初試其力量時，獲有衆院三九一對一九之大多數信任票，關於在衆院未討論財政計劃時，暫不提出任何質問之提議，衆院已予贊同，右黨議員二百人未投票。今日政府在衆院所得之多數，並無多大意味，不過使政府有提出現尙未爲人共悉的財政計劃之機會而已；如減俸一項，爲社會黨所反對，而榨取所得稅條文，復爲右翼所抨擊，則蕭丹政府恐亦曇花一現耳。

十一月二日下午總理蕭丹在衆院宣讀大政方針，法長萊那爾亦在參議院

發表內閣宣言。蕭丹勸各議員本愛國精神，急救國家於危難，其宣言云：國會精神久應注於國際上種種經濟問題，以供解決，不料其精力竟專耗於預算均衡之事，宣言旋述財政之危機，謂，預算永遠虧空，危害國庫，獎勵投機，以法國信任及貨幣而論，固尙爲各國最穩固者之一，其人民固仍保守，其勤勞節儉之美德，法前途固仍極有望，然目下時局終應予以堅決迅速之解決。宣言又謂：政潮迭起，內閣搖搖不定，於國家威信，大有妨碍，欲保持議院制度於不墜，其法莫妙於使議院制度，能運用得宜，並使國民相信國家之責，議會制度能以擔負之。蕭丹旋請國會信任政府，以便恢復財政，保持議院制度。總理爲表示決心起見，特於照例宣佈大政方針外，更作一種甚關重要之舉動，將整理財政案，於宣言發表後，即時提出，衆院並要求以非常緊急程序討論之，其財政案係要求人民對救國必要之犧牲，公平負擔，以求預算得以完全恢復均衡。蕭丹希望各黨息爭，結合全力，以謀公共利益。預算均衡，爲國家恢復途徑上必要之一階段，其餘各種計畫，其目的在繁榮經濟組織，並保護生產，以及減少失業者，將隨後提出。內閣宣言又謂，政府將與國會各委員同意，繼續進行法國維持和平，效忠國聯之外交政策。法之所期望者，爲國際合作，並保持國際之親善，各國之協調，與尊重現行各種條約，法準備以外交通常手續與所有國家，改善邦交，法政府以爲各國分別訂

立之條約，必不妨害法國安全，並能尊重國際間各種現行條約，乃能有益於和平，所謂國際上現行條約，乃各民族自歐戰以來，所恃以共同保障其權利者也，凡此種種，雖極緊要，然必以恢復法財政為第一條件，蓋恢復財政在內為國家信用之所繫，對外則為國家安全之要素。此現在政府所以集中全力以謀之也。

六、杉村分配中國之毒計

杉村陽太郎最近建議，主張分化中國，其文有類田中奏章。讀之令人駭然！茲覺得十一月三十日日本大阪每日新聞所載杉村所謂之對華外交更新基本內容如下：一、國民政府因財政困難，疲於勦匪，遂對中央政權之確立，中國本部之統制，視為無望。故日本政府之對華外交，不應僅以國民政府為責任當局，允宜正視中國之新趨向，調整與實際相吻合之政策。二、中國本部中，各省各地為一滿洲國一獨立完成及福建獨立運動所刺激，均違反中央政府意思，繼續發揮地方分權主義，故日本應以各地方勢力為對等，強行擴充對華外交機關。三、中國中央政府，因鑒於歐美諸國，咸致力於各該國之復興事業，政治上經濟上不能為中國助，於是暫時的停止一切反日工作；唯同時積極的企圖進行親日之各地新勢力，目下仍處於極微弱之地位。日本對於此種親日的地方勢力，應與以物質的援助，並進而與此等親日分子提攜握手。四、經濟方面，中國雖將關稅提高，但日本應速指明提高關稅，僅足以促秘密輸入，暗中交易之進展，故日本應速予以匡正，使復正常通商關係；日本並應強硬主義，匡正關稅之提高，乃中日兩國之共同利益。五、滿洲國一獨立後之成績，正為中國全國之最好模範，故當日本行使對滿政策時，應將中國置於相關的地位，以作二元之思考，最為緊要。六、無益的刺激與奮中，日兩國國民輿論，或拘泥於既存的規，僅以日本之利益為利益之對華政策，萬不可行；要之，製定行使一民族的結合之實際的政策，最為緊要也。